

传世名著

世界长篇童话精品文库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瑞典] 拉格洛芙著



海南出版社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第一章 树林里的小妖精

1

从前，在瑞典的威明海格小村庄里，有一个小孩子，名字叫做尼尔斯。他到十二岁，就和村子里其他的孩子一样过活：冬季上学念书，夏季放牧鹅群。但是说老实话，他是一个非常糟糕的小学生，同时又是一个很不好的牧鹅孩子。学校里的老师老是责备他，说他从来不曾好好学习功课；鹅儿们呢，也老是啄他，咬他，因为他老是戏弄他们，把他们翅膀上的羽毛拉下来。他就这样过着日子，但有一次他碰到了一桩非常奇怪的事情。那事情是这样的。那天是星期日，爸爸和妈妈到邻村的市集上去了，尼尔斯独自留在家里。尼尔斯本来也想跟他们一起出去的。他甚至已经穿上了他那套节日才穿的服装：方格子布的衬衫和簇新的皮裤子，衬衫上面还有一排几乎像腰带扣子那么大的螺钿钮。可是这一次，他却不能出去夸耀自己的新衣服了。

好像是故意跟他为难一般，爸爸在出发前突然想起要看看他的记分册。其实，他的分数并不比上星期差，甚至还比上星期好一些：他一共只得了三个两分和一个一分。但是，这怎么能使他的爸爸满意啊？爸爸立刻命令尼尔斯留在家里温习功课。自然，尼尔斯本来可以不听爸爸的话，可是爸爸新近买了一条又阔又硬的皮带，那上面还有一个坚硬的铜扣子。爸爸曾经警告他：只要一碰到适当的机会，就要请尼尔斯的背脊尝尝新皮带的滋味。那还有什么办法啊！尼尔斯只得在桌旁坐下来，翻开了教科书，接着……接着他的眼睛就望到窗外去了。

在三月阳光的照耀下，雪已经融化了。

整个院子里，雪水不但变成好多条浑浊的“小溪”，到处奔流，还泛滥成好几个广阔的“湖”。

公鸡和母鸡高高地举起爪子，小心地绕着这些水洼走，但是鹅儿们勇敢地涉到冰冷的水中。他们在那儿嬉戏，溅水，把一阵阵的水珠向四面八方洒去。

如果不是这些讨厌的功课，尼尔斯自己也不会反对到水洼中去涉水的。

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厌恶地死记着功课：“有袋类和翼手类属于哺乳类。有袋类又可分为……”

但是，门突然呀的响了一声，一只毛蓬蓬的公猫溜到房间里来了。猫不属于有袋类也不属于翼手类，尼尔斯就因为这一点，对他非常欢迎。他甚至忘掉了他留在他身上的一切伤痕和爪痕，那还是他们上一次战斗的纪念品哩。

“呼噜——呼噜——呼噜！”尼尔斯唤着猫儿。

但是，猫儿一看到尼尔斯就突然弓起了背，向房门倒退。因为他十分明白，他在跟什么人打交道。他并不这么容易忘记：就在三天之前，尼尔斯曾经用燃着的火柴烧过他的胡须。

“喂，来呀，过来呀，我的可爱的猫儿，来呀，我的胖猫儿！让我们一起玩一会儿，”尼尔斯劝他。他从安乐椅的靠手上把身子弯了过去，在猫的

有袋类和翼手类是哺乳动物中的两个类别，前者如袋鼠，胸前有一个肉袋者如蝙蝠，它的手上有薄膜，和鸟类的翅膀一般。

耳朵下面轻轻地搔着。这是非常舒适的：猫儿的态度立刻软化了，他开始打起呼噜来，同时轻轻地用身子擦着尼尔斯的小腿。可是尼尔斯正好等待着这一着。尼尔斯把手用力一拉——猫儿就倒挂在自己的尾巴上了。

“喵——啊——啊——呜！”猫儿发出刺耳的尖叫。

“啊——哈——哈——哈——哈！”尼尔斯的笑声比猫儿的叫声还响。他把猫儿向上一抛，猫儿就在半空中翻了一个跟斗，但他还来得及用他的爪子在尼尔斯的身上“抚摩”了一下。

他们的游戏就这么结束了。

猫儿逃走了，尼尔斯又开始专心念书。

“属于翼手类的动物有……”

但是，究竟什么动物是属于翼手类的，尼尔斯结果还是不知道，原来他已经呼呼地睡熟了。

2

尼尔斯没有睡上多久，被一阵吵闹声惊醒了。尼尔斯抬起了头。挂在桌子上面的那面镜子映出了整个房司。尼尔斯伸长了脖子，开始注意地察看着镜子里的一切。房间里没有人。

突然，尼尔斯发觉妈妈放节日穿的衣服的箱子，不知怎么，盖子已经被别人打开了。

尼尔斯不禁大起恐慌。很可能当他睡着的时候，一个小偷已经溜到房间里，而现在，他也许就躲在箱子或是衣橱后面呢。

尼尔斯吓得缩紧了身子，不敢呼吸。

突然，镜中闪过一个黑影。接着那黑影又闪了一次。然后，又闪了一次……在衣箱的边沿上，不知是什么东西在慢慢地小心地爬着。

是老鼠吗？不，不是老鼠。

尼尔斯的眼睛死死地盯住了镜子。

奇怪极了！他清楚地看到箱沿上爬着一个小人儿。这个小人儿的头上戴着尖顶软帽，身上披着直拖到脚跟的长外套，脚上穿着一双红色的附有银扣子的短皮靴。

这不是小妖精吗！真正的小妖精！

妈妈常常向尼尔斯提起那些小妖精。他们是住在树林里的。他们不但能够说人类的话，而且还能够说兽类和鸟类的话。他们知道一切地底下的宝藏。只要小妖精们愿意，他们能使冬天的雪地开出鲜花来，也能使夏天的小河一下子结冰。

但是这个小妖精闯到房间里来干什么呢？他在妈妈的衣箱里找寻什么呢？

“好吧，等一下！我立刻给你颜色看，”尼尔斯低声说。他突然从钉子上面拿下那顶捉蝴蝶用的捕虫网。

捕虫网轻轻一挥——小妖精就立刻落到网里去了，好像一只被捉住的蜻蜓一般。

他的尖顶帽一直滑到他的鼻子上面，他的脚被他宽大的外套绊住了。他白费力气地挣扎着，挥舞着两手，竭力想抓住网索。但是他刚刚有点儿站稳身子，尼尔斯把捕虫网一抖，小妖精就立刻坠到网底去了。

“听我说，尼尔斯，”小妖精终于哀求说。“放我自由吧！我一定给你一块金钱，一块比你衣服上面的钮扣还要大的金钱。”

尼尔斯想了一会儿。

“好吧，这个主张倒很不坏呀，”他说，同时停止抖动捕虫网。

小妖精拉着网索很敏捷地爬了上来。他快要爬到铁圈子那儿了，他的尖顶软帽已经伸出了捕虫网的边沿……

可是尼尔斯突然觉得这桩交易似乎太便宜了。除了金钱之外，他有可能使小妖精一下子教会他功课。同时，还可想出更多的要求来的！小妖精现在一定会同意一切，一个落在网里的家伙是不能跟他还价的。

于是尼尔斯又把捕虫网一抖。

突然，尼尔斯觉得头上受到了一下极猛烈的打击，捕虫网从他的手中飞了开去，他自己也像陀螺一般直滚到墙角里去了。

3

一霎时，尼尔斯躺在那儿不能动弹了。接着，他呻吟着，叫旨痛，站了起来。

小妖精不见了。箱子也盖好了。那顶捕虫网还是挂在老地汀——在墙壁上，在衣橱和窗子之间。

“这一切都是做梦吗？”尼尔斯说，同时一肢一破地慢慢向自己的安乐椅走去。

他只走了两步就停住了。房间似乎出了毛病。他们那个小房间的墙壁突然向四面退了开去，天花板升得很高很高。尼尔斯常常坐的那把安乐椅，竟变得像一座不可攀登的高山一般。尼尔斯为了爬到那把椅子上面，不得不像爬一棵丫丫叉叉的橡树那样，从雕花的椅脚上爬上去。

那本动物教科书仍旧摊在桌上，但它变得非常巨大，使尼尔斯到了书上面，不能一下子看清楚一个字母。尼尔斯索性把肚子贴在书上，慢慢地从一个字爬向另一个字，又从这一行爬向另一行。

等到他读完了一个短句，简直连汗也淌下来了。

“真见鬼！这样念下去，念到明天晚上也念不完一页书啊，”尼尔斯用袖子擦着额上的汗水说。

突然，他看见镜子里有一个很小的、小人儿在看他。那小人儿跟他刚才用捕虫网捉住的小妖精一样大小，只是服装不一样：那个小人儿穿着一条簇新的皮裤子和一件方格子布的衬衫，衬衫上面还有一排很大的钮扣。

“啊哈，这儿还有一个小妖精哩！”尼尔斯想。“还打扮得这么漂亮！好像是到我家来做客人似的！”

“喂，你在这儿干什么？”尼尔斯喊道，同时用拳头威吓那个小人儿。

那个小人儿也举起小拳头威吓着尼尔斯。

尼尔斯立刻威风凛凛地叉起腰来，向对方伸了一下舌头。小人儿也威风凛凛地叉起腰来，也向尼尔斯伸了一下舌头。

尼尔斯顿一顿脚，小人儿也顿了一顿脚。

尼尔斯跳着，像陀螺一般地旋转，挥舞着两手。可是那个小人儿丝毫不肯落在他的后面，他也跳着，像陀螺一般地旋转，挥舞着两手。这时候，尼尔斯就一屁股坐在书上面，伤心地哭起来了。他白了：小妖精已经对他施

了魔法，那个从镜子里面向他看的人儿，正好就是他自己——尼尔斯。尼尔斯只哭了一会儿就擦干了眼泪，他决定出去找那个小精。如果他好好地恳求小妖精饶恕他，小妖精也许会使他重变做孩子的吧？尼尔斯向院子里跑去。一群麻雀正在屋子前面跳来跳去。尼尔斯刚爬到门槛上面，那群麻雀就一下子飞到篱笆上面，开他们的麻雀喉咙用全力高叫：“快来看尼尔斯啊！快来看尼尔斯啊！”“咯——咯——红！”公鸡也高兴得直啼。母鸡们拍着翅膀，争先恐后地咯咯大叫：“那是活该！活该！活该！”鹅儿们团团围住了尼尔斯，伸长了脖子在他的耳边啾啾叫“好啊！好极了！现在该轮到你害怕我们了吧？害怕吗？”接着，他们就用硬嘴啄他，敲他，咬他，有的啄他的臂膀，有的啄他的脚。如果那时候没有一群野鹅飞过村子上空，可怜的尼尔斯一要大大倒霉了。那群野鹅在空中排成一个漂亮的人字形，他一看到他们的亲戚家鹅，就飞得很低很低，大声叫道：“刚——刚——刚！跟着我们一起飞吧！我们要飞到北方，到拉伯兰去！飞到拉伯兰去！”尼尔斯家的那群家鹅立刻忘掉了尼尔斯。他们显得非常激动，开始刚刚地大叫，而且拍着翅膀，好像想试一试是不是也可以飞到天上去。但是一只老母鹅——她一定是鹅群中大多数鹅的老奶奶——却绕着他们大叫：

“你们疯啦！你们疯啦！不要发疯！你们不是像他们那样的流浪汉，你们是受人尊敬的家鹅！”

接着，她昂起头，向天空中喊道：

“我们在这儿过得不错！我们在这儿过得很好！”

鹅群中只有一只年轻的公鹅不肯听从老奶奶的忠告。他宽宽地张开又阔又大的白翅膀，飞也似地沿着院子跑来跑去。

“等我一会儿！等我一会儿！”他叫道。“我要跟你们一起飞去！我跟你们一起飞去！”

“这不是马丁吗，他是我家鹅群中最强壮的公鹅，”尼尔斯想，“大概他真的会飞去的！”

“停，停！”尼尔斯叫道，他立刻跟着公鹅马丁跑去。

尼尔斯好不容易才追上了他。尼尔斯看中了机会，拼命向上一跳，用两手搂住了那只公鹅的长脖子，把自己的身子整个儿挂上去了。但是公鹅一点儿也不感到怎么样，好像根本没有尼尔斯挂在那儿一般。他猛烈地煽动着翅膀：一次，两次，三次……连他自己也料不到，就这么一下子飞起来了。

在尼尔斯还没有清醒过来之前，他们已经高高地飞到天空中了。

第二章 骑在白鹅的背上

1

大风迎面吹来，扯着尼尔斯的头发，在他的耳朵旁边吼叫着、呼啸着。

尼尔斯骑在那只白鹅的背上，好像骑士骑着一匹狂奔的骏马一般：他缩着头，缩着身子，把整个身体贴在公鹅马丁的脖子上。他牢牢地抓住了鹅毛，眼睛也吓得紧紧地闭起来了。

“我立刻就要掉下去了，立刻要掉下去了！”每逢马丁又阔又大的白翅膀向下一拍，尼尔斯就这样喃喃地说。

但是，过了十分钟，甚至过了二十分钟，尼尔斯还是没有掉下去。最后，他鼓起了勇气，微微睁开了眼睛。

在他的左面和右面，扑动着野鹅们的灰翅膀。就在尼尔斯的头上，飘浮着一堆堆的白云，它们几乎快要碰到他了。在很远很远的下面，横着黑黑的土地。但那一点儿也不像土地，好像有什么人在上面铺上了一条极大的花格子手帕。有一些格子是全黑的，有一些是灰黄色的，更有一些是淡绿色的。但它们其实是一块块才长出嫩草的草地和一片片耕过的田地。

草地和田地换成了黑色的树林，白色的湖泊又代替了树林，接着湖泊又重新换成了土地，但野鹅们还是一股劲儿地往前飞，飞，飞。

尼尔斯终于完全丧气了。

“大概，他们真的要把我一直带到拉伯兰去呢！”他想。

“马丁，马丁！”他对公鹅喊道。“快回家去吧！我们飞得够了，够了！”

但是马丁不回答。

于是，尼尔斯施出全身的力量，用小木靴的靴尖踢公鹅。

马丁微微转过头来，啾啾地叫道：

“喂，你！好好坐着，要不，我就把你摔下去……那时候让你自己翻着跟斗飞下去吧！”

尼尔斯只得老老实实地坐着不动。

2

整整一天，白鹅马丁跟那群野鹅飞得一样快，好像他从来不曾做过家鹅，一生一世就是在飞翔中度过的。

“你这本领是从哪儿学来的？”尼尔斯惊奇地问。

但是到了黄昏，马丁终于觉得累了。现在谁也看得出，他好像是一只初次学飞的家伙：一会儿落在后面，一会儿突然冲到前面，一会儿好像落到坑里去一般，一会儿又突然向上窜去。

野鹅们也看到了这一点。

“阿卡！阿卡！”他们叫道。

“你们叫我做什么？”飞在全群野鹅前面的那只母野鹅叫道。

“那个白羽毛落到后面去了！”

“他应当明白，飞得快要比飞得但容易！”母野鹅头也不回地叫道。

马丁竭力想把翅膀扑得更有力更快，但是他那对疲倦的翅膀愈来愈重，再也不听他的使唤了。

“ 阿卡！ 阿卡！ ”

“ 你们又喊我干什么？ ”

“ 白羽毛落下去了！ ”

“ 他必须明白，飞得高要比飞得低容易！ ”

可怜的马丁用尽全力，尽可能向上飞去。但是这样一来，他的呼吸顿时窒息了，翅膀也一下子失去了力量。

“ 阿卡！ 白羽毛掉下去了！ ”

“ 不能像我们一样飞，那还不如坐在家里好，你们就把我这话告诉白羽毛！ ” 阿卡叫道，她丝毫也不肯减低飞行的速度。

“ 真的，我们还不如坐在家里好， ” 尼尔斯咕哝着说，同时更加紧紧地抓住马丁的脖子。马丁好像被箭射中了一般，直向下坠。

幸亏他们的运气好，下面路上有一棵细长的柳树。马丁扑到树顶上，停在丫杈中间。

他们就这样停在柳梢头。

马丁垂下翅膀，脖子弯了下来，好像是一条破布。他重重地喘息着，大大地张开了硬嘴，好像想把所有的空气都吸进去。

尼尔斯不禁对马丁怜惜起来了。他甚至开始设法去安慰他。

“ 亲爱的马丁， ” 尼尔斯亲切地说， “ 用不着为了他们抛弃你感到伤心。你自己想一想：你怎么能跟他们比赛啊？你再休息一下，然后让我们一起回家。 ”

但是这样的劝慰是不对的。怎么！难道旅行才开始，就向困难投降了吗？不，决不！

“ 你最好不要再向我说这种话！ ” 马丁啾啾地叫道。 “ 闭嘴！ ”

接着马丁猛烈地扑动翅膀，立刻一下子冲到高空，很快就追上了那群野鹅。

但是马丁的运气很好，天已经晚了。

田野蒙上了夜色，在他们绕着飞行的那个湖上面，腾起了厚厚的一层浓雾。

阿卡领队的那群野鹅，开始飞下去宿夜。

3

野鹅们的脚刚刚碰到湖岸，喘息还没有定，他们就毫不休息地立刻钻到水中去了。岸滩上只留下了白鹅马丁和尼尔斯。

尼尔斯从马丁光溜溜的背上滑了下来，好像从结冰的小山上滑下来一般。终于，他又来到地面上了。他先把麻木的手脚搓了一会、顿了一会，接着向四面张望。

那地方荒凉得很。密密层层的高大松树，好像黑色的围墙一般，一直伸展到湖边。在阴暗的松林深处，不时传来一阵阵率率声和沙沙声。别处的雪早已融化了，但在这儿，在屈曲多节、到处伸展的松树根上还留着一层层又厚又结实的雪。这会使人产生这样的想法，就是那些松树无论如何也不愿意跟冬季分手。

他们飞得多远 现在即使马丁愿意回去，他们也找不到回家的道路了……无论如何，马丁真是好汉子！……可是他在哪儿啊？

“马丁！马丁！”尼尔斯叫道。

没有人回答。尼尔斯惊慌地回过头去。

可怜的马丁！他伏在地上，好像一只死鹅，翅膀无力地复在地上，脖子软绵绵地伸得长长的。他的眼睛已经蒙上了一层浑浊不清的薄膜。

尼尔斯感到非常害怕。

“可爱的马丁，”尼尔斯俯向他说。“喝一口水吧！你可以看到，你立刻会振作起来的。”

但是白鹅动也不动。

于是尼尔斯用两手抓住他的脖子，努力向水边拖去。

这并不是一桩容易的事情。在尼尔斯家的鹅群中，马丁是最强壮的一只公鹅，妈妈把他喂得很肥很肥。尼尔斯自己呢，现在并不比麻雀大上多少。可是无论如何，他还是把马丁拉到湖边，而且把他的头浸到冰冷的湖水里去。

起先，马丁动也不动地躺着，接着他睁开了眼睛，喝了一两口水，勉强地站了起来。他站了一会儿，摇晃了一会儿，接着就向湖中走去。他一直走到水齐脖子深的地方，这才浮了起来，在冰块之间游来游去。他不时地把嘴向水中一啄，把头向后一仰，贪婪地吞下水藻和小虫。

“他倒痛快，”尼尔斯嫉妒地想。“但是我从早晨到现在还没有吃过一点儿东西哩。”

于是尼尔斯立刻觉得非常想吃东西，好像他的肚子里有什么东西在吮吸一般。

那时候马丁已经游到岸边，嘴里衔着一尾银白色的小鲈鱼。他把鱼在尼尔斯前面一放，说：

“在家里，我跟你并不是朋友。但是你在我遭到困难的时候帮助了我，因此我要谢谢你。”

尼尔斯从来也没有尝过生鱼的滋味。可是有什么办法呢，一定得养成习惯！别的晚餐是没有的。

他在自己的口袋里翻检着，找那把可以折叠的小刀。小刀还是在老地方，放在他右面的衣袋里，只是已经变得很小很小，好像扣针那么大，放在袋里刚好。

尼尔斯拉开了小刀，大胆地剖开了鲈鱼的肚子。

突然，他听到一阵喧闹的叫声和溅水声：那群野鹅已经抖着羽毛走到岸上来了。

“小心了，不要多嘴说你是人，”马丁对尼尔斯低声说，接着恭恭敬敬地向前走去，招呼那群野鹅。

现在可以仔细地观察这一整群飞行的同伴了。应该承认，这些野鹅决不能算是美丽的。他们的个子并不高大，打扮也并不漂亮。所有的野鹅都是灰色的，好像盖上了一层灰，在他们身上休想找到一根白色的羽毛！

他们走路的样子才难看呢！他们每走一步都要跳一下，碰到每一块石头都要颠一下，他们的嘴几乎要把泥土也耕起来了。

尼尔斯甚至啐了一下。马丁也惊奇得张开了翅膀。正派的鹅难道是这样走路的吗？走路的时候，应当是不慌不忙，规规矩矩的，蹠足要像打印子一般地踏到地上，头应当昂得高高的。但是这些鹅走起路来一点不顾到体统，好像跛子一般。

一只老得不能再老的母野鹅领着所有的野鹅走来。哈，她才好看呢！脖

子是细细的，羽毛已经掩盖不住它的骨头，翅膀好像被什么野兽咬过一般。但是所有的野鹅都尊敬地望着她。她不开口，谁也不敢先说话。

这就是阿卡，这群野鹅的领袖。

她曾经成百次地领着整群野鹅从南方飞到北方，又成百次地从北方飞回南方。阿卡知道路上的每一个树丛，湖中的每一个小岛和树林中的每一块空地。谁也不能像阿卡那么选择更好的宿夜的地方，谁也不能比阿卡更善于躲开那些到处窥伺野鹅的狡猾敌人。

阿卡把马丁从硬嘴的尖端一直看到尾巴的尖端，看了好久，最后她说：

“我们这一族不能收留初次碰到的鹅。现在你所看到的、站在你前面的这一群，是野鹅中最优秀的一族。而你却连飞翔都不会。你是属于什么血统的，你是什么家族出身的啊？”

“我的历史很简单，”马丁悲哀地说。“我是去年在斯万霍尔姆那个小地方出世的，去年秋天，人家把我卖给了邻村尼尔斯家。我就在他们那儿一直住到这一次飞出来。”

“你怎么敢大胆跟着我们飞行呢？”阿卡惊异地说。

“我非常想看看拉伯兰是什么样的地方。自从我破壳出世的那一天起，我就常常听见人家说起它，”马丁羞怯地回答。

“我明白，你是一只勇敢的鹅，”阿卡说，“一只勇敢的鹅，一定会是我们旅途中的好伙伴。”

突然，阿卡看到了尼尔斯，她诧异地问道：

“跟你在一起的是谁？像他这样的家伙，我还不曾看见过呢。”

“这是我的小朋友……”马丁支支吾吾地说。

但这时候，尼尔斯大踏步上前，坚决地说：

“我叫做尼尔斯。我的爸爸是一个庄稼汉，我本来是人，但是今天早晨……”

尼尔斯的话还没有说完，野鹅们一听见“人”这个字眼，立刻吓得纷纷倒退。他们伸长了脖子，恶狠狠地吱吱响，刚刚地叫着，而且不断地拍着翅膀。

“我们野鹅队伍中是不能容纳人的，”老野鹅阿卡说。“不论是过去，现在和将来，人永远是我们的仇敌。你必须立即离开我们的队伍。”

这时候马丁忍不住了，他出来调停说：

“可是他并不能算是人！瞧，他多小啊！我敢担保，他决不会伤害你们。让他留下来吧，至少也得让他过了这一夜。”

阿卡仔细地打量着尼尔斯，接着又打量着马丁，终于说：

“我们的祖爷爷、高祖爷爷和曾祖爷爷传下来的遗嘱，都叫我们千万不能相信人类，不论他是小人或是大人。现在你既然能替他担保，那就这样吧——今天晚上就让他和我们宿在一起。我们宿夜的地方，在湖中一块不大的浮冰上面。但是到了明天早晨，他一定得离开我们。”

阿卡说完了话，就一下子飞到空中，接着整群野鹅也跟着她飞了起来。

“喂，马丁，”尼尔斯胆怯地问。“你怎么样，就跟他们一起飞走了吗？”

“唔，自然罗，我一定得飞走！”马丁骄傲地说。“我们这些家鹅，不是每天都能获得跟阿卡的野鹅群一起飞行的荣誉的。”

“可是我怎么办？”尼尔斯又问。“我独个儿决不能回家。现在我在草丛中也会迷路，不要说在这片森林里了。”

“你自己也明白，我没有工夫背你回家，”马丁说。“可是我对你有一个建议：我们可以一起飞到拉伯兰去。我们去瞧瞧那面的情形，然后再一起回家。我一定要说服阿卡，如果不行，那就瞒过她。你现在很小，把你藏起来并不困难。好吧，现在来做正事吧！你赶快把树枝和枯草搜集起来，愈多愈好！”

尼尔斯收集了一大抱去年的枯草，马丁就小心地衔住了他的衣领，把他带到湖中的浮冰上去了。

野鹅们已经睡着了，他们都把头藏在自己的翅膀下面。

“现在你把这些草铺下来吧，”马丁命令说。“如果没有草，我的蹼足会在冰上面冻坏的。”

草虽然铺得很薄——尼尔斯现在能拿动多少草啊！——但总算勉强盖住了下面的冰。

马丁在草铺上面伏了下来，又衔住尼尔斯的衣领，把他塞到自己的翅膀下面。

“晚安！”马丁说，接着用翅膀把尼尔斯夹得更紧，不使他掉下来。

第三章 黑夜里的贼

1

当所有的鸟儿和野兽都睡熟了以后，狐狸斯密莱就从树林里出来了。

斯密莱每天晚上都要出来打猎，有谁不小心地睡着了，没有爬到高高的树上去或者钻进深深的洞里去，那就会倒大霉。

斯密莱跨着有弹性的、轻得听不见的脚步，向湖边走来。他已在跟踪这群野鹅，而且早已流着馋涎想象着野鹅肉的美味了。

但是年老的阿卡非常清楚斯密莱的习性，因此把宿夜的地方安排在湖心中的一块浮冰上面。

一片广阔的水面，横在斯密莱和野鹅之间。

斯密莱站在湖岸上，恨恨地把牙齿咬得格吱吱响。

突然，他看到风正把那块浮冰慢慢地向岸边吹送过来。

“啊哈，无论如何还是要有一只野鹅落到我手中的！”斯密莱微笑了一下，用后脚蹲了下来，开始耐心地等待着。

他等候了一个钟头……两个钟头……三个钟头……

湖岸和浮冰间的那片漆黑水面，变得愈来愈狭窄了。

斯密莱已经在湖水的气味和发霉的、潮湿的泥土气味中，闻到了野鹅的香味。

他用舌头舐着嘴唇，咽了一大口唾液。

浮冰沙沙地碰到了湖岸，发出轻微的响声，接着微微向后退了一下。

斯密莱看中了地方，一下子跳到浮冰上面。

他偷偷地向野鹅群无声无息地走去，好像他的脚爪没有接触到浮冰一般。没有别的野鹅听到敌人的脚步声。只有年老的阿卡听见了。她的尖叫声响彻了整个湖面，一大群野鹅就立刻跟着她很快地飞到空中。但是尼尔斯立刻以同样快的速度掉了下来。

尼尔斯的头在浮冰上碰了一下，他睁开了眼睛。他在蒙胧之中甚至不明白自己在什么地方，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变故。但是，他看见一只狐狸咬着一只野鹅，就立刻向他赶了过去。他已经完全忘记，那只狐狸现在如果要弄死他，只要用一只前爪就能压死他了。

“贼！贼！我要给你好看！快把鹅放下来！”尼尔斯喊道。

“这又是谁啊？”狐狸斯密莱觉得很奇怪。

斯密莱是非常好奇的，和世界上所有的狐狸一般好奇，因此，他突然停住了，向尼尔斯回过头来。

起先，斯密莱甚至看不见什么。直到尼尔斯跑到跟前，斯密莱才看清楚这竟是他最可怕的敌人。

但他又立刻觉得非常可笑，险些儿放掉了那只他才猎到的野鹅。

“快把鹅放下来！听见吗？”尼尔斯喊道，不断地对狐狸挥着小拳头。

但是斯密莱理也不理尼尔斯：狡猾的狐狸把野鹅一放，用前爪踏住了他，准备咬断他的咽喉。

“这只狐狸显然并不把我当做人，”尼尔斯想，接着就用全力拉着斯密莱的尾巴。

斯密莱由于这一意料不到的攻打，竟放松了野鹅。他一共只放松了一秒

钟。但是这一秒钟已足够了。那只野鹅毫不丧失时机，奋身飞到空中，接着用力拍着他的压坏了的翅膀，向湖中飞去。

“啊，你敢这样？”斯密莱咬牙切齿地叫道。“嘿，好吧！现在就该你自己爬到我的喉咙里来，虽然用你当晚餐并不会太饱。”

接着，斯密莱就竭力想捉住尼尔斯。但这并不是很容易的——尼尔斯用两手紧紧地抓住了他的尾巴。

斯密莱向右面一跳，他的尾巴却一下子弯向左面。

斯密莱向左面一跳，他的尾巴却又一下子弯到了右面。

斯密莱像陀螺一般地旋转起来，但是他的尾巴连同拉着尾巴的尼尔斯，也跟着他一起旋转起来。

起先尼尔斯对这疯狂的舞蹈甚至感到非常快乐。但是一会儿他的手开始麻木，他的眼睛开始发花，他的头也眩晕起来了。

不！这样下去是支持不了多久的！应当逃走了！

尼尔斯一松手，放掉了狐狸尾巴。

尼尔斯立刻像被一阵旋风远远地吹刮开去一般，一下子撞到一棵高大的松树上去了。可是尼尔斯一点儿也不觉得痛，他急忙向树上用力爬去——愈爬愈高，几乎就这么一口气爬到松树顶上。

但是斯密莱什么也没有看见：周围的一切在他眼前飞快地旋转，他自己也像一个开足了发条的玩具一般，不断地在老地方打转，用他的大尾巴扫着隔年的枯叶。

“现在你可以略微休息一下了！”尼尔斯从树顶上向斯密莱喊道。

斯密莱突然停了下来，好像在地上生了根一般地呆住了，他开始惊异地注视着自己的尾巴。但是尾巴上面已经什么小人儿也没有了。

“你不是狐狸，是乌鸦！呱！呱！呱！”尼尔斯叫道。

斯密莱抬起了头。尼尔斯从丫丫叉叉的松枝中露出脸来，向他吐着舌头。

“可是你还是逃不出我的手掌！”斯密莱说，接着他在松树下面坐了下來。

2

他们就这么过了整整一夜。尼尔斯在高的树顶上，倚着松树的丫枝坐着。他希望狐狸最后饿得忍受不住时，会走开去猎取别的东西。但是在松树的下面，斯密莱却动也不动地坐着：他认为尼尔斯最后一定会睡着的，那时候就会从树上滚下来，一直落到他的嘴里。

天亮了，接着出现了玫瑰色的朝霞。太阳升起来了。但他们还是照旧坐在那儿：尼尔斯坐在树上，狐狸坐在树下。

一阵阵野鹅的叫声从湖面上传了过来，尼尔斯看见成群野鹅从浮冰上飞了起来，一直飞到树林上面来了。尼尔斯大声喊他们，挥着手，但是野鹅群一直飞过他的头顶，在许多松树的树顶后面消失了。就这样，连他唯一的朋友白鹅马丁也跟着他们一起飞走了。尼尔斯觉得自己是这么不幸和孤独，险些儿哭起来了。

他向下面一看。狐狸斯密莱不但照旧坐在那儿，而且抬起了尖嘴，向他恶毒地嘻嘻笑着。

“喂，小家伙！”斯密莱向他喊道。“看来你的朋友并没有把你放在

心上。你还是爬下来的好！可爱的小朋友，我倒有一个又暖和又舒适的好地方替你准备着哩！”狐狸一面说，一面用爪子抚摩着肚子。

突然，附近传来了扑翅膀的声音。一只灰色的野鹅从密密的树枝中间飞了出来。他好像害怕树枝擦伤他那宽阔的翅膀，飞得又小心又慢。他似乎没有感觉到什么危险，竟一直向狐狸飞了过来。

斯密莱呆住了。他缩紧了身子，准备一下子扑上去。

那只野鹅飞得很低，他的翅膀似乎已经碰到地面了。

斯密莱好像一条突然放开的弹簧，纵身向前一扑。那只野鹅的翅膀险些儿给他抓住了，但是野鹅突然在他跟前猛地一转身，就这么无声无息地直向湖中飞去，好像一个黑影掠过一般。

斯密莱还没有清醒过来，树丛中又飞出来了第二只野鹅。他跟第一只飞得一样低一样慢。

斯密莱看中了机会，奋身向前一扑。这一次总该抓住这只笨鹅了吧！……但是他又扑了一个空，那只野鹅好像不曾出现过一般，早已在树丛后面消失了。

过了一会，又出现了第三只野鹅。他弯弯曲曲歪歪斜斜地飞着，好像他的一只翅膀已经受了伤。

斯密莱为了不再扑空，就故意让他飞得很近。野鹅已经飞到他的头顶上了，他的翅膀也已碰到了他。

斯密莱用力一跳——他的爪子已经碰到了野鹅的身子。但是野鹅突然向旁边一溜，狐狸尖利的爪子只在他光溜溜的灰翅膀上搔了一下。

接着，树丛中又飞出了第四只野鹅，第五只，第六只……斯密莱扑了这一只又扑向那一只。他的眼睛变得红红的，他的舌头拖在一边，身上的红毛也皱成东一簇西一团。他由于受到狠毒和饥饿的折磨，什么也看不清楚了，他向树林中太阳光的斑点猛扑，向自己的影子猛扑，在急切之中，甚至向一只蝴蝶追去。

正当那时候，白鹅马丁飞到尼尔斯的身边来了。他小心地背起了尼尔斯，直向湖心飞去。

在那儿一块巨大的浮冰上面，整群野鹅已经聚集起来了。

野鹅们一看到尼尔斯，就很快乐地刚刚高叫，并且拍着翅膀。年老的阿卡走到整群野鹅前面，对尼尔斯说：

“你是对我们野鹅做了好事的第一个人，因此我们一致允许你和我们留在一起。”

第四章 新的朋友和新的敌人

1

尼尔斯和野鹅们已经飞了整整五天。总的说来，他对这种鸟的生活感到很满意：第一不要念书，第二不要牧鹅，第三不要搬柴。就这么飞呀飞的，飞个痛快！

蔚蓝色的天空是无边无际的，空气又新鲜又凉快，你在空中，就像在明澈晶莹的泉水中洗澡一般。看下面的大地也好像看你自己的掌心一般清楚。你尽管看吧——不论朝哪一面看，都不会叫你打呵欠！一切都自动地向你迎了过来——高山、河流、城市、村庄。

如果向下面看得厌倦了，就可以抬头看看上面。那也非常有趣。成群的云块好像在互相追逐：一会儿这一堆追上了那一堆，一会儿这一堆落后了，一会儿互相混到一块儿去了，一会儿又分了开来，好像牧场上的羊群一般。

一天的光阴会在不知不觉之中溜过去。

到了晚上，尼尔斯也用不着操心。因为他在晚上总是有温暖的羽毛床睡——那就是马丁的身体和翅膀。

只有一桩事情很糟：没有吃的东西。不论野鹅们怎样款待尼尔斯，水草和水虫子还是咽不下去。他的胃口跟野鹅们的不同。

晚上他常常做梦。他梦见自己独个儿吃完整整一铁锅子烫热、松软的马铃薯（那本来是他的妈妈给他们全家人吃的），接着又喝完一大壶泛着浓浓的淡黄色泡沫的牛奶，然后又吃甜点心，把一大碗果冻舔个精光。

但这一切都是在做梦！他一醒过来总是想到吃东西。

有时候他的运气好，会在树林中的干叶子下面找到隔年的胡桃。不错，他自己没有办法敲碎它们。但他把胡桃拿到马丁那儿，放到他的硬嘴里，马丁就会轧碎硬壳，他的嘴比什么胡桃夹都出色。在家里尼尔斯用差不多的办法来轧碎胡桃，不过他不是把胡桃放到鹅的嘴里，而是把它夹在门缝中间。

可是胡桃是很少的。尼尔斯为了找到一个胡桃，往往要在树林里找上整整一个钟头，他得钻过坚硬的隔年的草丛，在枯枝上绊交，而且陷到针叶堆中去。

他每一步都可能遭到危险。

有一次，当他用一根丫丫叉叉的树枝武装起来，在一堆干枯的树叶中挖掘的时候，突然遭到了一群蚂蚁的攻打。肥大的、暴眼瞪睛的蚂蚁兵足足有整整一团。他们从四面八方包围了他。他们咬他，用毒汁腐蚀他的皮肤，爬到他的身上，钻进他的衣领和袖子。

尼尔斯抖着身子，用手拍，用脚踏，但是，他刚解决一个敌人，立刻又有十个新的敌人向他扑来。

这场战斗的结果是很不光彩的：尼尔斯终于放声大哭，而且拔脚飞逃。

当他跑近野鹅们宿夜的那片沼泽时，他们几乎认不得他了——他的整个身体，从头到脚都密密地爬满了黑色的蚂蚁。

“站着，不要动！”马丁对尼尔斯叫道，接着马丁张开硬嘴，很快很快地把蚂蚁一批又一批地啄光了。

2

那天晚上，马丁对尼尔斯像保姆对孩子那样，关切地照顾了一整夜。

尼尔斯被蚂蚁咬过以后，他的手、脚和脸都变得像糖萝卜那么红，而且布满了很大的水泡。他的眼睛肿起来了。浑身发痛发烧，好像被火烫过一般。

马丁收集了一大堆干枯的野草，使尼尔斯躺在上面更舒适些，接着又用浸湿了的有粘性的叶子，把尼尔斯从头到脚都贴满了，使他发烧时不致太痛苦。

尼尔斯身上的叶子略微一干，马丁就小心地揭去了它们，把它们在沼泽中的水里浸一下，然后再敷贴到红肿的地方。

将近第二天早晨的时候，尼尔斯觉得轻松得多了，他甚至可以转身了。

“我似乎已经痊愈了，”尼尔斯重重地哼了一声说。

“什么痊愈不痊愈的！”马丁埋怨道。“不论是你的鼻子和你的眼睛都看不出来，你浑身都肿了。如果你可以看到自己，也不会相信这就是你。你逃回来以后，在一小时之内就胖成这个样子，好像是人家用纯净的大麦喂了你整整一年。”

尼尔斯一面呻吟着喊痛，一面从潮湿的叶子下面举起了一只手，用肿得不能屈曲的，好像木块一般的手指去摸自己的脸。

果然，他的脸好像一只打足了气的足球。尼尔斯好不容易才摸到了陷在肿胀的双颊中的鼻尖，接着又搔搔自己像牛蒡叶子一般大的耳朵。耳朵完全不是在他所想象的原来的地方，而是在另一个料想不到的地方突了出来。他还想擦一擦眼睛，却无论如何也碰不到它们了。

“也许，得多替我换几次叶子才行？”尼尔斯羞怯地问马丁。“你以为怎么样？呃？也许，这样会很快地使炎肿消退？”

“还嫌次数下多哩！”马丁说。“就这样，我已经跑来跑去老没有个完。谁叫你去挖蚂蚁窠啊！”

“难道我能知道那是蚂蚁窠吗？我一点儿也不知道！我是去找胡桃的！”

“唔，好吧，不要动，”马丁说着，把一张湿漉漉的大叶子啪的贴到他的脸上。“静静躺着，我立刻就回来。”

马丁走开去了。尼尔斯只听见沼泽中的水在他脚下咕嚒、咕嚒、哗啦、哗啦地响。溅水声愈来愈轻，终于一点儿也听不见了。

过了几分钟，沼泽中又传来了咕嚒、咕嚒、哗啦、哗啦的声音，起先声音很远，好容易才能听出来，接着就愈来愈响，愈来愈近了。

但是这一次，在沼泽中涉水的脚却有了两双。

“和马丁一起来的是谁啊？”尼尔斯想，努力转着头，想把那些盖满了他的脸的绿色膏药去掉。

“请你不要动！”马丁严厉的声音在他头上响了起来。“多不安静的病人啊，简直一分钟也不能离开！”

“好吧，让我看看他究竟怎样了？”传来了另一只鹅说话的声音，尼尔斯觉得有人把他脸上的叶子揭了开来。

尼尔斯竭力从微细的缝隙中看出去，看到了老野鹅阿卡。她对尼尔斯诧异地看了好久，然后摇摇头，说：

“我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蚂蚁会引起这么大的祸害！自然罗，他们决不敢攻打我们鹅：他们知道鹅不怕他们，而且会一下子把他们啄去几百只。唔，他们一看见你，那就高兴极了。”

“从前我身子很高大的时候，”尼尔斯生气地说，“我会比什么鹅更厉害地对付他们。”尼尔斯叹了口气。“那时候我哪一个也不怕。”

“现在你也不应当害怕哪一个，”阿卡说。“可是你得十分留神。不要忘记，现在你有许多敌人。只有机智而又小心的好汉子才能够战胜他们。你要时时刻刻戒备着。在树林里你得留心狐狸和貂。在湖岸上得留心水獭。在胡桃树林里得留心青鹰。晚上你得躲过猫头鹰，白天可不要让鹫和雕看到你。如果你在密密的草丛中走，你得小心地放轻脚步，随时留神倾听，有没有蛇在沙沙地爬动。如果碰到喜鹊跟你说话，你可千万不要相信他，因为喜鹊老是会欺骗别人。”

“唉，那我反正活不成了，”尼尔斯说。“我怎么能一下子防备这许多敌人呢？我好不容易躲开一个敌人，另一个敌人就会抓住我。”

“自然罗，凭你一个人绝对防备不了这些敌人，但是我们还有很多朋友。如果在空中出现了鹫，燕雀就会预先警告你；如果在树上隐藏着貂，松鼠就会告诉你；当狐狸偷偷地跟过来时，野兔立刻会警告你；当蛇逼近你的时候，纺织娘就会高声叫唤。”

“可是当我撞到蚂蚁窠里去时，他们为什么都一声不响啊？”尼尔斯怀疑地说。

“但是，你自己也得有清醒的头脑，”阿卡答道。“现在我告诉你：我们要在这儿住上三天。这个沼泽很不错，水草多得不得了，而我们旅行的路程又很长。因此我决定让大家在这儿痛痛快快地休息一阵子，而且好好地吃饱。在这几天内，马丁把你的病医好。到了第四天天一亮，我们就飞出去。”阿卡微微点了点头，接着不慌不忙地在沼泽中涉着水走开去了。

3

对马丁来说，这几天是非常辛苦的。他不仅要医治尼尔斯，还要喂饱他。马丁给尼尔斯换过膏药和整理好床铺以后，还要跑到附近树林里去找胡桃。

第一天马丁去了两次都空着嘴巴回来。

“你大概是连找几颗胡桃的本领也没有！”尼尔斯抱怨说。“你得仔细地扒开树叶。胡桃总是埋在地下的。”

“我已经掘了又掘，连我的硬嘴也给磨钝了。在急忙之中，一会儿撞到石头上面，一会儿绊在树根上……离开你太长久了又不行！……树林离这儿又远。好容易跑到那儿，马上又得回头跑。”

“可是你为什么要用脚跑啊？你不是可以飞吗？”

“啊，真的！”马丁高兴地叫道。“我自己怎么会想不到这一点！这得怪我的老习惯不好！”

第三次，马丁很快就飞回来了，他显得非常满意。他直接飞到尼尔斯身边，一句话也不说，就尽量张开了嘴巴。六个又大又硬的胡桃，一个接一个地从他的嘴里滚了下来。这样漂亮的胡桃，尼尔斯还从来不曾找到过。他在地面上掘到的胡桃常常是有些烂的，或者是因为受潮而变成了黑色。

“你是在哪儿找到这些胡桃的啊？”尼尔斯喊道。“简直跟店里买来的一模一样。”

“喝，虽然不是从店里买来的，”马丁神气活现地说。“也不会比不上。”

马丁衔起一颗最大的胡桃，用硬嘴钳碎了它。胡桃壳发出清脆的破裂声，

新鲜的、金黄色的胡桃肉，就纷纷落到尼尔斯的掌心里。

“这些胡桃是松鼠妈妈西尔莱从她的贮藏室中拿出来送我的，”马丁骄傲地说。“我是在树林里认识她的。当我在她旁边飞过的时候，她正坐在松树上的一个树洞前面，哗哗剥剥地咬着胡桃，用胡桃肉喂她的小松鼠。她一看到我感到非常惊奇，竟连嘴里的胡桃也掉下去了。我想：‘好啊，真走运！’我看见胡桃落在什么地方，就很快地飞了下去。那位松鼠妈妈也跟着我往下面窜。她从一根丫枝窜向另一根丫枝，非常灵活，快得像飞。我起先以为她是在为胡桃可惜，因为松鼠是野兽中最诚俭的一族。但并不是这样，我终于明白，她只是被好奇心攫住了：她想知道我是谁，从哪儿来，我的翅膀为什么是白的。于是我们就谈起话来。她甚至邀请我上她家去做客人，叫我去瞧瞧她的小松鼠。我虽然觉得在松枝中间飞很困难，却不好意思拒绝她。我去看了小松鼠。接着她就拿出胡桃来招待我，临别的时候，还送了我这么些胡桃，我好不容易才把它们塞到嘴里。我甚至不能向她说声谢谢，因为我害怕失落胡桃。”

“可是这很不好，这太没有礼貌了，”尼尔斯说，同时把胡桃肉塞了满满一嘴。“我得亲自到她家去谢谢她。”

4

第二天早晨，天刚亮尼尔斯就醒了过来。马丁还在睡觉，他按照鹅的习惯，把头藏在翅膀下面。

尼尔斯轻轻地动一动手和脚，把头转了一下。没有什么，什么都能动，而且一点儿也不疼了。

于是他竭力不去惊动马丁，小心地从树叶堆中爬了出来，接着又跑到沼泽旁边。他找了一个比较干燥、结实的土堆，爬了上去，然后扒在地上，向动也不动的漆黑的水面望去。

再没有更好的镜子了！在沼泽闪闪发光的泥浆水上面，映出了他的脸。一切都很好，一切都是老样子：鼻子像鼻子，脸颊像脸颊，只有右面的耳朵比左面的耳朵略微肿了一些。

尼尔斯伸出手指，在水中搅了一下，镜子里的脸立刻扭歪了，变成一副鬼脸而且肿大了。

“我生病的时候大概就是这个样子！”尼尔斯想。

他等待着，直到水面平静了，又俯向沼泽。什么都好！脸还是好端端的像个脸！

尼尔斯站起来，拂掉了膝盖上面的青苔，大踏步向树林里走去。

他决定立刻去找松鼠妈妈西尔莱。

第一，应当谢谢她昨天的胡桃。第二，得再向她要一些胡桃贮藏起来。第三，去欣赏一下她的小松鼠又是多么好啊……

当尼尔斯走到树林旁边时，天已经完全亮了。

“必须赶快走，”尼尔斯开始急急忙忙地赶去。“我得在马丁醒过来之前赶回来！他要是知道我已经到树林里去过了，跟松鼠妈妈会过面，而且带来了满袋的胡桃，他一定会大大地夸奖我的！”

但是一切并不像尼尔斯想象的那么容易。

一开头他就交了恶运。

马丁跟他说过，松鼠妈妈西尔莱住在松树上面。但是树林里的松树很多很多。你去找她住的那一棵松树吧！事实上，你决不能爬遍所有的松树！

“应当先向什么人问一问路，”尼尔斯想，同时向四面探望。

突然，就在他身边，发出一阵急促的唧唧唧唧的叫声。

尼尔斯打了个哆嗦，跳了开来。就在他脚边的草丛中，一只纺织娘像一颗枪弹那么飞了出来。她飞了一阵，唧唧叫了几声，又在草丛中隐没了。

“喂，纺织娘，等一等，”尼尔斯叫道。

但是纺织娘已经在空地的另一头了。尼尔斯也不想去追她。难道能赶上这样一位跳远能手吗？不等尼尔斯跨上三步路，她早已跳得无影无踪了。

“没有关系，我可以找别一位问路，”尼尔斯想，继续慢慢地向前走去。

他竭力绕过每一个树桩，免得再碰上打埋伏的蚂蚁，他不时地倾听着草丛中的每一阵沙沙声，一听到有什么不妙的声音，就紧紧握住他的小刀，准备打退蛇的进攻。

他非常小心地走着，时时刻刻地向四面眺望，甚至没有发觉自己已经撞到一只刺猬身上去了。

刺猬立刻用刺刀来迎接他，向尼尔斯竖起了他身上的千万根小针。

尼尔斯连忙向后退去，他离开刺猬好远一段路，接着很有礼貌地说：

“我想请问您一桩事情。但是您那好战的姿态，不允许我们进行和平的谈话。能不能请您暂时收起你的小针呢？”

“不行！”刺猬咕哝了一下，接着蜷成一个多刺的肉球，在尼尔斯的身边滚了过去。

“好吧，不行就不行吧，”尼尔斯说。“我会找到一个比你容易说话的朋友的。”

他刚开始向前走，突然从上面的什么地方，向他头上撒来一阵冰雹似的、真正的垃圾：干燥的树皮啦、树枝啦还有松果。一个松果呼的擦过他的鼻尖，另一个松果刚巧打中他的头顶。尼尔斯摸一摸头，抖掉身上的垃圾，恐惧地向上面望去。

就在他的头顶，在一棵枝叶像巨大的爪子一般的枞树上，停着一位尖嘴长尾巴的喜鹊太太，她正在努力用硬嘴扯着一个黑色的松果。正当尼尔斯看清楚树上的喜鹊，打算向她说话的时候，喜鹊太太已经完成了自己的工作，那个松果笃的敲中了尼尔斯的前额。

“妙啊！好啊！妙啊！好啊！刚好打中目标！刚好打中目标！”喜鹊太太急促地喳喳叫着，噗噗地拍着翅膀，在树枝上面跳来跳去。

“照我看来，你选择的目标并不很好，”尼尔斯抚摩着前额，怒冲冲地说。

“这样的目标还不好吗？非常出色的目标！打个正中，一点儿没有偏差。你再站一会儿，我还要从这条树枝上面试一下，”喜鹊太太跳到一条更高的丫枝上说。“顺便问一下，你叫什么名字？那可以使我知道，被我瞄准的是什么人！”喜鹊太太从上面对尼尔斯叫道。

“我叫做尼尔斯。只是老实说，您可不值得为这样的事情费劲。我知道您一定掷得中目标。最好还是请您告诉我，松鼠妈妈西尔莱住在什么地方？我非常想见到她。”

“松鼠妈妈西尔莱？你想见到松鼠妈妈西尔莱吗？啊，我跟她是老朋友！我很高兴领你去。我可以一直把你领到她住的那棵松树下。路并不远，

跟着我来吧。我朝左边飞，你就朝左边走，我朝右边飞，你就朝右边走。这样我们就可以一直走到松鼠妈妈西尔莱的家里。”

喜鹊太太说完了这番话，就奋身飞到一棵枫树上面，接着又从枫树上飞到一棵机树上，然后飞到一棵白杨树上，然后又飞到一棵枫树上，然后又飞到一棵枞树上……

尼尔斯跟着喜鹊太太一会儿向前一会儿向后，他的眼睛总是盯住喜鹊太太那条在树枝中间闪来闪去、一翘一翘的长尾巴。他不断地绊交，跌倒，但是又立刻跳起来，重新跟着那条喜鹊尾巴飞跑。

树林愈来愈浓密，愈来愈黑暗了，可是喜鹊太太还是从一条树枝跳到另一条树枝上，从一棵大树飞到另一棵大树上。

突然喜鹊太太一直飞到半空中，在尼尔斯头上盘旋起来。

“就在这儿等着我吧，我们明天见！”喜鹊太太叫道，接着就飞进树丛中不见了。

5

尼尔斯在浓密的树丛中摸索了整整一个钟头。当他来到树林边上的时候，太阳已经高高地升到空中了。

又饿又疲乏的尼尔斯，在露在地面上的一条粗糙树根上坐了下来。

“如果马丁知道我被喜鹊太太作弄时，他一定会笑我的！……可是我对这位喜鹊太太做过什么坏事呢？不错，有一次我曾经拆坏了一个喜鹊窝，但那是去年的事，而且是在威明海格，并不是在这儿。这位喜鹊太太怎么能知道呢！我对刺猬从来没有碰过——不论在威明海格或者在这儿，都没有去碰过他一下，可是那只刺猬竟连话也不屑跟我说一句。”

尼尔斯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恨恨地用靴尖在地面上钻着洞。突然在他的脚下哗剥响了一声。尼尔斯弯下了身子，地上有一片胡桃壳。旁边又是一片。再旁边又是许许多多片。

“这儿怎么会有这么多的胡桃壳？”尼尔斯感到奇怪。“难道松鼠妈妈西尔莱就住在旁边这棵松树上面吗？”

尼尔斯跳了起来，慢慢地绕着松树走了一圈，向浓密的、绿色的松枝中间望去。什么松鼠也看不见。于是尼尔斯吸了一口气，用全力高声喊道：

“松鼠妈妈西尔莱是不是住在这儿？”

没有人回答。

尼尔斯用手掌拼成一个圆筒，凑到嘴巴前面，然后，好像对着扬声筒一般，大声喊道：

“松鼠妈妈！松鼠妈妈！如果您住在这儿，请您回答我呀！”

尼尔斯不作声了，他把“扬声筒”移到耳朵边，开始仔细倾听。起先，一切是无声无息的跟以前一样，接着，从松树顶上传来一阵轻得几乎听不出的、尖细的、吱吱唧唧的声音。

“对不起，说得重一些！”尼尔斯喊了一声，接着又静下来仔细倾听回答的声音。

一阵可怜的尖叫传到他的耳中。但这一次是从松树下面的矮树丛中传来的。

尼尔斯跳到矮树丛旁边，屏住了呼吸。不，什么声音也没有——既没有

沙沙声，也没有尖叫声。

但是他头顶上面又传来了吱吱唧唧的尖叫声，不过这一次叫声响得多了。

“让我爬上去看一下，究竟是谁在那儿？”尼尔斯想。他抓住了突出的树皮，开始向树上爬去。

他很费劲地爬了很久。他把每一条丫枝当做一个车站，在上面停下来休息一会儿，然后继续向上爬去。他愈向上爬，一阵阵惊惶的尖叫声就愈来愈近，愈来愈响。

尼尔斯在快到松树顶的地方看到了一个很大的树洞。

四只小松鼠的头从那个黑黢黢的树洞中伸了出来，好像从窗口中伸出来一般。他们尖尖的小脸向四面转动着，互相挤来挤去，争着爬到小兄弟的头上去。他们长长的、光溜溜的尾巴也绞到一块儿去了。他们那四张小嘴一分钟也不停地老是吱吱唧唧地一齐尖叫着。

小松鼠看到了尼尔斯吃了一惊，一下子不作声了，接着，好像积蓄了新的力量，开始叫得比以前还要热闹。

“快停止奏音乐吧，清楚地告诉我，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尼尔斯命令道。

但是小松鼠们对他的回答是一阵拼命的尖叫，把尼尔斯的耳朵震得嗡嗡发响。

“梯尔莱掉下去了！梯尔莱掉下去了！我们也会掉下去的！我们也会掉下去的！”小松鼠们吱吱唧唧地叫成一片。“妈妈！妈妈！快来呀！我们要吃东西了！”

尼尔斯甚至掩住了耳朵，使自己的耳朵不致被叫声震聋。

“不要作声！让你们中间的一个说话。谁掉下去了？”

“梯尔莱掉下去了！梯尔莱！他爬到狄尔莱背上，皮尔莱推了一把，梯尔莱就掉下去了！”

“停，我不大明白：皮尔莱—狄尔莱，狄尔莱—梯尔莱！你们替我把西尔莱叫来吧。西尔莱是不是你们的妈妈？”

“是啊，是我们的妈妈！可是妈妈不在这儿，她出去了，小弟弟梯尔莱却掉下去了！蛇会咬死他，雕会啄死他，貂鼠会吃了他！妈妈！妈妈！快来呀！……”

“唔，这样吧，”尼尔斯说。“你们得深深地钻到树洞里去，不要让貂鼠真的吃了你们。你们得安安静静地坐在洞里。我立刻爬下去，到下面去找你们的米尔莱——还是什么基尔莱？”

“梯尔莱！梯尔莱！我家的小弟弟叫梯尔莱！”

“唔，梯尔莱，就是梯尔莱吧，”尼尔斯说。他开始非常小心地爬了下去。

尼尔斯没有化上多大功夫，就找到了可怜的梯尔莱。他一直跑到他原来听到过尖叫声的那座矮树丛旁边。

“梯尔莱！梯尔莱！你在哪儿？”他拨开浓密的枝叶喊道。

“啊哈，原来你在这儿！”尼尔斯一面说一面勇敢地向前爬去，一路上

折断了不少干枯的草茎和树枝。

在矮树丛枝叶最浓密的地方，他看到了灰色的、毛茸茸的一团，后面还拖着一条灰毛比较稀疏的、好像小扫帚似的尾巴。这就是梯尔莱。他正用四只脚爪紧紧抓住一条细细的树枝。他害怕得这么厉害，那条树枝好像被大风吹刮着一般，正在不断地颤动。

尼尔斯等待着机会。当梯尔莱的长尾巴的尖端一拂到他跟前，他就用两手一下子捉住了它，然后像拖船缆一般，把梯尔莱向自己身边拖。

“爬到我的肩上来！”尼尔斯命令道。

“我害怕呀！我会掉下去的！”梯尔莱吱吱唧唧地尖叫着说。

“可是你已经掉下来了，再也掉不到什么地方去了！快爬过来！”

梯尔莱小心地先用一只脚爪放掉了树枝，抓住了尼尔斯的肩膀。接着又用第二只脚爪搭到尼尔斯的身上，最后他把全身连同那条颤抖的树枝，都移到尼尔斯背上来了。

“紧紧抓住了！只是你的脚爪可不要掐得太深，”尼尔斯说。接着他在重压之下弯着背，慢慢地往回走。

“你的身体可真结实！”尼尔斯叹了一口气，钻出了矮树丛。

他小心地把梯尔莱放到地上，开始仔细地打量那棵松树，好像在估计他是不是能够把梯尔莱背到树顶。

“啊，我的可敬的小人儿，尼尔斯先生！您好吗？我们有好久没有碰面了！”一阵熟识的、微带沙哑的喳喳声突然从上面传来。

说话的家伙原来就是早上戏弄尼尔斯的喜鹊太太。

“您要不要我替您领路到松鼠妈妈西尔莱家里去？我知道最便利的路径。”

尼尔斯一句话也不回答。他把梯尔莱重新背到身上，开始向松树走去。但是，他还没有走上三步，喜鹊太太突然扑着翅膀，用最尖利的声音喳喳地叫起来了。

“青天白日出了强盗！松鼠妈妈西尔莱的小松鼠被坏家伙偷走了！青天白日出了强盗！可怜的松鼠妈妈！不幸的松鼠妈妈！”

“谁也没有把我偷走，是我自己掉下来的！”梯尔莱吱吱叫着说。

“可怜的松鼠妈妈！不幸的松鼠妈妈！”喜鹊太太像开动了发条的玩具一般，不断急促地喳喳喳喳尖叫。

接着，喜鹊太太突然飞到空中，直向树林深处飞去，一路上还是不断叫着那一套：

“青天白日出了强盗！松鼠妈妈西尔莱的小松鼠被坏家伙偷走了！”

“这扯谎的家伙！”尼尔斯说了一句，立刻向松树上面爬去。

尼尔斯在松树上面已经爬了一半路，突然听到一阵隐隐约约的、有规则的喧闹声。

喧闹声近了，变得愈来愈响。一会儿空中就充满了各种鸟儿的叫声和几千只翅膀的扑动声。

“小坏蛋尼尔斯到哪儿去了？找到他！捉住他！抓住他！”

“啊，我害怕！”梯尔莱低声说。“他们会把你啄死，我又要掉下去了！”

“什么也不会的，他们甚至看不见我们在哪儿呢，”尼尔斯勇敢地对小松鼠说，但他自己却暗暗地想：“啊，真的，他们一定会把我啄死！”

但是，一切都很顺利。

尼尔斯在浓密的松针的隐蔽下，终于背着梯尔莱一直爬到松鼠窠旁边。

在树洞的边沿上，松鼠妈妈西尔莱正坐在那儿，不断地用她那毛茸茸的棕红色大尾巴擦着眼泪。

在松鼠妈妈的头顶，喜鹊太太正不断地盘旋着，大声地喳喳叫着：

“可怜的松鼠妈妈！可怜的松鼠妈妈！”

“把你的孩子抱去吧，”尼尔斯重重地喘息着说，一面把梯尔莱像一袋面粉那样直抛到树洞里去。

喜鹊太太一看到尼尔斯就不作声了，接着她坚决地翘一翘尾巴，更响亮地喳喳叫道：

“幸运的松鼠妈妈！幸运的松鼠妈妈！小松鼠得救了！勇敢的尼尔斯救了小松鼠！尼尔斯万岁！”

那时候松鼠妈妈西尔莱一把抓起了小松鼠梯尔莱，她用四只脚爪紧竖地抱住了他，用毛茸茸的大尾巴抚摩着她的小宝贝，而且高兴得轻轻地尖叫起来了。

突然，松鼠妈妈转过身子对着喜鹊。

“喂，喜鹊太太，停一下，”她说。“刚才是谁说尼尔斯偷去了梯尔莱？”

“谁也没有说过这话！谁也没有说过这话！”喜鹊太太不断地喳喳尖叫，但是每叫一次总要飞得远一些。

“尼尔斯万岁！小松鼠得救了！幸福的妈妈正在拥抱她心爱的孩子！”喜鹊太太叫道，她在一棵树飞向另一棵树。

“哼，把这个最后的消息也捎在你的长尾巴上去传播吧！”松鼠妈妈叫道，接着就向喜鹊太太掷去一颗隔年的松果。

8

尼尔斯直到天黑才回到家里——自然，这不是他自己真正的家，而是野鹅进行短期休息的那个沼泽。

他身上所有的袋里装满了干莓子和胡桃，另外还背来了整整两条串满了干蘑菇的树枝。

这一切都是松鼠妈妈西尔莱在临别时送给他的。

松鼠妈妈西尔莱在树上护送着尼尔斯，一直送到树林边缘最外面的一棵树上，还用她金色的大尾巴对尼尔斯挥了很久很久。她本来想再送得远一些，却不能够：因为松鼠在平坦的草地上跑路，跟人在树上爬一样费劲。

但是树林里的鸟儿一直把尼尔斯送到沼泽旁。他们在他的头上盘旋着，一齐用响亮的歌声赞美着尼尔斯。尤其是长尾巴的喜鹊太太唱得比谁都响。她不断地到处飞来飞去，尖声地喳喳叫道：

“尼尔斯万岁！勇敢的尼尔斯万岁！”

第五章 狐狸的追踪

1

狐狸斯密莱在攻击阿卡的野鹅群遭到失败以后，就交了恶运。每天晚上他饿着肚子从树林里出去打猎，但是当他第二天早上回到自己的狐狸洞里来时，肚子还是空空的。整座树林里的动物好像都死光了。好像从来没有一只野兔在里面跑，好像从来没有一只松鼠在树上跳，好像从来没有一只鸟儿在树丛中做窠。甚至最普通的甲虫，在从前斯密莱连正眼儿也不瞧的，现在也似乎对他变成了滋味鲜美的食物。但是，甚至甲虫也像在故意嘲弄他，他们会在他的眼前逃走，一下子就钻到地洞里不见了。

变得又瘦又狠毒的斯密莱在大树林里游荡着，不断地换着地方。到了第三天，他饿得哭起来了。他再也忍耐不下去了。

斯密莱向四面看了一下，看有没有什么家伙在偷看着他，接着摘了一个很大的松果，很快地偷偷地咬开它，把里面干燥的种子剥出来。

“哈，多有趣啊！哈，多有趣啊！大家都来看啊！都来看啊！狐狸斯密莱只吃树叶和松果了！”一阵唧唧喳喳的声音从树上传了下来。”从此以后野兔可以在草地上自由跳舞了！鸟儿们可以不必藏起自己的蛋了！斯密莱对谁也不再碰一下，斯密莱只吃树叶和松果了！”

斯密莱恼恨得把牙齿咬得格吱吱发响。如果他不是从两只耳朵直到他那条大尾巴的尖端都生着棕红色的毛，他一定会由于恼恨和羞愧变得浑身通红的。

斯密莱连忙丢掉松果，抬起头来。

“啊，原来是你，长尾巴的婆娘！你来得正巧！我刚巧用松果磨快了我的牙齿！”

“用不着这么费劲，可爱的亲家！你的牙齿碰不到我的羽毛！”喜鹊太太叫道，接着，她为了更进一步嘲弄斯密莱，索性跳到下面的一条丫枝上去。

但是喜鹊太太这一个行动实在太不小心了。她自己也立刻感到了这一点。她还没有来得及翘一翘尾巴，斯密莱已经猛一扑，用前爪攫住了她。喜鹊太太向上一窜，用力扑着翅膀，可是不行了：斯密莱已经紧紧地抓住了她的尾巴。

“轻些，轻些，你要把我的尾巴揪下来了！”喜鹊太太叫道。

“我不但要揪下你的尾巴，还要把你的头也拧下来呢！”斯密莱恨恨地说，一面把牙齿咬得格吱吱直响。

“你对我太残酷了！我一向认为我们是最亲密的好朋友，”喜鹊太太急促地说，一面在斯密莱的爪子里扭动身体。“我要立刻告诉你一个非常重要的消息。”

“嘿，还有什么消息不消息的？快说出来！否则我就把你连同你的消息一起吞到肚子里去！”

“事情是这样的，”喜鹊太太连忙说。“不久前阿卡的野鹅群飞到这儿的大沼泽里来了。”

“你这饶舌的婆娘，为什么一直闭住嘴巴不说！”斯密莱怒叫道。“野鹅群在哪儿？快说！”

“如果您肯稍为把我的尾巴放松一些，我非常愿意把那地方告诉您，”

喜鹊太太低声下气地讨好狐狸。

“可是我偏要你这么说出来！”斯密莱咕哝了一声，为了证实他的话，就猛烈地挥动喜鹊太太的尾巴。

“我说，我说，自然会说的。”喜鹊太太放出甜蜜的声气说。“可是不能允许我存这么一个希望，当我告诉你以后你就放我？”

“那还得再看。快把他们住的地方说出来！”

“他们已经飞到罗涅比亚河上去了，这是我故意偷听他们的谈话知道的，因此急急忙忙赶来找您，使您可以及时得到这个消息。您瞧，我这么全心全意对待您，您对我却这么残酷！难道您为了报答我对您的友情，现在竟要吃掉我吗？”

“如果你稍为长得肥一些，我早已不管什么友情把你吃掉了，”斯密莱说。“可是你这么瘦——瘦得只剩下一根尾巴和一条搬弄是非的舌头！嘿，算了吧，滚吧！可是，你得小心了，不要无缘无故地走漏了消息！我现在向你发出我狐狸的誓言，凭你逃到天空中，我也能把抓回来！”

于是，斯密莱把喜鹊太太的尾巴再猛烈地挥动了一次作为临别纪念，就放掉了她，开始向前赶路。

2

斯密莱在黄昏时追上野鹅。他从又高又峻峭的河岸上远远地望去，看见阿卡的整群野鹅都停留在下面狭窄的沙滩上。这群野鹅是很容易认出来的：马丁的雪白的翅膀，使这群野鹅在很远的地方甚至在黑暗中也可以看到。

“哈，今天晚上我一定可以大吃一顿了，”斯密莱想。“只要我爬下河岸，他们就要交好运了！”

但是没有地方可以下去。光秃秃的悬崖好像一堵陡削的墙。没有什么树木可以攀援，也没有地方可以下脚。

“这母野鹅真狡猾！”斯密莱想。“好像她早已知道我要到她这儿来做客人似的。”

斯密莱在悬崖边上跑来跑去，察看着有没有可以攀援的矮树，或者是可以停留的突出的岩石。可是，什么也没有。

他早已想离开这儿去寻找比较简单的食物了，但结果还是在河岸上打转，他的眼光舍不得离开那群野鹅。

突然，斯密莱尖尖地竖起了耳朵。离他两步远的地方，不知是什么家伙正在树上小心地偷偷地爬着。斯密莱并没有回过头去，只是斜着眼睛向那边看。

一只瘦瘦的灵活的貂，正扭动着身子，循着光滑的树干直向下溜。在他的嘴里咬着一只半死的梅花雀。

“我能有这样的爬树本领就好了！”斯密莱羡慕得很。“如果是这样，这群长着翅膀的流浪汉现在就决不会在沙滩上睡好觉了……无论如何，我要使他们睡不成觉。”

斯密莱跳了起来，跑到树下。

那只貂一看到斯密莱立刻转过头去，眼睛一霎，他已经呼溜地爬到树顶上面去了。

“你上哪儿去？停！我只希望你胃口好，”斯密莱殷勤地说。“真的，

我觉得很奇怪，像你这样的打猎能手，竟会对这么可怜的小雀子感到满足……但是，自然罗，各人有各人的口味！”

貂什么也没有回答，他正急匆匆地贪馋地咬着那只不幸的梅花雀。

“无论如何，我对你很不明白，”斯密莱不断起劲地说，虽然他自己的肚子已经饿得咕咕叫了。“离开你几步路的地方就是一整群野鹅——任凭你挑选哪一只！——你却在这儿啃这样的小雀子！”

貂急急忙忙地吞下了那只梅花雀最后的一些骨头，然后爬得比较低一些。

“你自己为什么不去吃他们？你一定在撒谎，你这红毛骗子！”

“如果你不信，那就自己看吧。我早已吃饱了。”

貂呼溜溜地下了树，跑到悬崖的边上，向下望去。

“啊，真的——野鹅！”貂说，他立刻敏捷地沿着陡削的岩壁向下爬去。

斯密莱注视着他的每一个动作。

“虽然我自己什么也得不到，”斯密莱幸灾乐祸地想。“这样也可以对他们进行报复，洗雪我所受的一切耻辱。”

那时候貂已爬得愈来愈低了。他抓住了岩石上面每一处最微细的凸出部分，一会儿用一只脚爪悬空挂住自己，一会儿又换上了另一只脚爪，如果碰到没有什么可以攀援的地方，就干脆像蛇一般在岩缝中间溜下去。

斯密莱一会儿就看不到貂的影踪了。但是，他所看不到的一切是可以用耳朵听到的。他屏住了呼吸等待着——等待着野鹅临死前的尖叫。

突然他听见一阵轻微的溅水声。紧接着这阵声音，好像是回答它一般，立刻传来了一阵阵喧闹的扑翅膀的声音。于是他看见，那群野鹅很快地飞到空中去了。

斯密莱还来得及数清楚那群野鹅的数目。他们还是和以前一样：十四只。

“飞走了！又让他们飞走了！”斯密莱嘎声说。“这头笨貂只是吓走了他们……啊，我要去跟这傻瓜算帐，”斯密莱咬牙切齿地说。“只要他一出现，我就要跟他算账！”

但是，当貂爬到岸上的时候，斯密莱连看他一眼也不屑了——貂的那副样子可怜极了。

一股股细细的水流从长长的貂毛上直往下淌；沉重的、湿淋淋的尾巴一路拖在地面上；他急促地喘着气，不时用两个前爪抚摩着自己的头。

“你简直是一只弯脚掌的熊，不是貂！”斯密莱轻蔑地说。“一切都被你弄糟了！”

“难道这能怪我？”貂很可怜地说。“我已经爬到那群野鹅旁边了，我甚至替自己选中了一只最大最肥的鹅——一只白鹅……但是，突然另一只鹅用石头用力掷到我的头上！我就这么扑通掉到水里去了……你想——野鹅竟能掷石头！如果是别的野兽告诉我这么一回事，我无论如何也不会相信！”

“可是你也用不着相信自己，”斯密莱说。“这并不是野鹅。这都是他干的好事，那个可恶的小人！”

“什么样的小人？那儿只有一群野鹅……”

可是斯密莱再不去听貂的诉说了。他已经飞也似地跑去追赶那群野鹅了。

疲乏的、睡昏昏的野鹅沿着那条河慢慢地飞去。那条河弯来弯去，溅着白沫，汹涌地向前奔流。峻峭的山岩从两边约束着它，用礁石阻挡着它的去路，最后干脆把它逼到地下去了。但是河水甚至在地底下也替自己打开了道路，它一下子钻了出来，变成一大片沸腾的瀑布往下急泻，注满了整个峡谷。它掀起无数条柱子也似的水花，猛烈地冲击挡路的大块岩石，好像想把所有的怒气都发泄在它们身上。

野鹅就降到那些巨大的岩石上面，准备在那些水柱的掩护下继续睡觉，度过这一个夜晚。

于是，跟踪追来的斯密莱又在这儿看到了他们。

可是，看到他们又有什么用处！光用眼睛看，肚子还是不会饱的。野鹅从来不曾离斯密莱这么近。他与野鹅之间统共只不过五步路。但是这五步却抵得上五里。

斯密莱由于焦急和怨恨浑身索索发抖，他只能眼睁睁地看着那群野鹅在汹涌的湍流中太太平平地睡觉。

“您好，朋友！您怎么会光降到我们这儿来的？”不知什么家伙在水中对斯密莱叫道。

斯密莱由于冷不防打了一个哆嗦。他骨碌碌地转动着小眼睛，竭力想看清楚跟他说话的那个家伙。但是他什么也看不到。

“也许就是那个小人吧？”他想。

突然，他脚旁的一块光滑的圆石头动起来了。它离开了水面，发出嘶哑的声音对他说：

“你怎么啦，朋友，难道瞎了眼睛聋了耳朵？怎么老是像木桩一般站着，骨碌碌地转着眼睛？”

“啊，原来是你，湿淋淋的水獭！”斯密莱高兴地叫道。“如果我们中间有一个又瞎又聋的家伙，那就是你自己，决不是我。难道你没有看见你眼前发生的事情？”

“什么？”水獭问。

“只要把你的头向那块大岩石转一下，你就看到了。”

水獭很快地转过身子，他一句话也不说，立刻钻到水里去了。

水獭一直向那块野鹅睡觉的岩石游去。斯密莱嫉妒地望着他，看他怎样灵活地用他那条肥大的强有力的尾巴操纵着方向，怎样用他的脚掌在汹涌的波浪中迅速地划动。

不错，在这样的急流中，甚至水獭也遭到了困难。他不时被冲回来，被抛掷到岩石上，而且被浪花整个儿地淹没。

终于，水獭达到了目的地。他已经爬上了那块岩石。

“啊，扑上去吧，快扑上去吧！”斯密莱想，一面不住焦急地换着脚。

但是，水獭突然尖叫了一声，翻了一个跟斗，一下子掉到水里去了。

狂暴的湍流立刻攫住了他，开始使他在空中打滚、旋转，而且像玩弄一只瞎眼的小猫似的，一直把他冲到下游去了。

同时，整群野鹅也高高地窜到空中，立刻飞走了。

“不，今天晚上你们休想睡觉，”斯密莱透过牙齿缝恨恨地说，接着重新跑去追赶那群野鹅。

一路上他不断地在石头上面绊交，在坑里打滚，但他还是飞也似地跑去，

对自己的四条腿毫不怜惜。除了十四只在他头上飞翔的野鹅外，他什么也看不见了。

突然，他在快跑中撞到一团软绵绵、滑溜溜、湿淋淋的东西上面去了。

斯密莱一下子收不住脚，跌倒了。

“喂，喂，轻些，朋友！”那团东西在他身子下面叫道。“我一会儿就会被你压死的。”

“呸，又是你吗，你这笨蛋！”斯密莱恶狠狠地回答。“你只配住在泥沼里捉捉蝌蚪……还算是水獭哩！”

“嘿，说在嘴上倒容易，我的脚掌险些儿都不成为脚掌了！”水獭呜呜咽咽地哭着说。“你得明白，我已经爬到他们身边了……我甚至已经抓住了一只野鹅的翅膀……突然好像有一枚尖刺刺进了我的脚掌。你自己看吧，我的伤口多么厉害……”水獭一面说一面举起自己那只受伤的脚掌。

真的，他的脚爪中间的薄膜已经完全撕裂了，正血淋淋地一片片挂在那儿。

“唉，自然罗，又是那小人干的好事，”斯密莱说，接着，他从湿淋淋的水獭身上窜了过去，继续向前飞跑。

4

当疲乏的野鹅远远地望见一座孤零零的山峰时，一夜快要过去了。那座山峰高高地耸立在其余的山峰中间，好像一个直指天空的巨人的手指。

这是一个可靠的避难所，可以防止所有的敌人。因此，野鹅聚集起最后的力量，向那座光秃秃的山峰飞去。

斯密莱也聚集起他最后的力量，跟着他们跑去。

但是地面上的道路要比空中的道路长得多。当斯密莱跑到那座山峰下面时，野鹅们早已在山顶上睡着了。

斯密莱用一个老练的打猎专家的眼光，仔细打量着那座山峰。

“这可不能尝试，那会把腿跌断的！”他想。“但是我可以把他们引开去。”

他蹲了下来，抬起头叫起来了。他一会儿高叫，一会儿咆哮，一会儿哀嚎；他又格吱吱地咬着牙齿，大声顺着舌头，不断地用尾巴敲打着地面。山谷中的回音又把他发出来的种种闹声增加了好几倍，这一狐狸的音乐就使周围的空气震动起来、共鸣起来了。

斯密莱的努力没有落空，野鹅们醒了，他们骚动起来，惊恐地叫起来了。但是阿卡用严厉的声音阻止他们：

“没有危险！安安静静地睡吧。”

于是，野鹅又睡着了。当斯密莱暂时停下来换气的时候，阿卡一直走到悬崖的边上，说：

“斯密莱，原来是你在这儿游荡吗？”

“是的，是我，”斯密莱回答。“你愿意雇用我给你们守夜吗？这样就没有一只貂也没有一只水獭来惊扰你们了。要不，我怕你们今天晚上没有好睡呢。”

“这么说，把貂和水獭派来的就是你了？”阿卡问。

“我不骗你，就是我，”斯密莱说。“我要报答你们在湖边树林中特地

请我参加的那次快乐的游戏。各人有各人的玩意：你们有你们野鹅的游戏，我也有我狐狸的玩意。但是，我准备和你们讲和。阿卡，如果你把你们带着的那个小人丢给我，我就让你们太太平平地过日子。这就是我向你许下的狐狸的诺言。”

“不，”阿卡说。“你休想得到那孩子。这就是我们野鹅的答复！”

“那有什么！以后您只能怪自己了，”斯密莱说。“只要我的腿还能动，你们就休息睡觉、休息，也休想过太平日子。我这话说了定要做到，否则我就不是斯密莱！”

第六章 强盗山上的乌鸦

1

狐狸斯密莱不是那种会忘掉耻辱的动物。他对天发誓，一定要向尼尔斯和他那群生翅膀的朋友报仇，他对自己的誓言充满了信心。

不论阿卡的那群野鹅向哪儿飞，斯密莱总是像影子一般跟着他们在地面上奔跑。不论他们降落到什么地方，斯密莱总是立刻就到场。

年老的阿卡还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煞费苦心地选择宿夜的地方。她不得不常常离开原定的路线，弯到湖心中的小岛、荒僻的沼泽或者是别的斯密莱不能够达到的地方去。

自然，斯密莱自己也没有尝到好滋味。他已经很不高兴地承认：最好是别跟这群野鹅打交道。他不吃也不睡，他两边的腰肋已经瘦得深深地陷进去了。他一向最感到骄傲的那条棕红色的毛茸茸大尾巴，也变成了一条软绵绵的、好像丝瓜筋一般的東西了。可是他已把自己打猎专家的荣誉押了赌注，他不愿意就此屈服。

有一次，斯密莱在侦察清楚野鹅们宿夜的那个小岛的位置以后，就出发去喊帮手，到他的那批老朋友乌鸦那儿去了。

那群乌鸦是一帮真正的强盗。他们住在一座山上，山的名字就因此叫做强盗山。他们一清早就分散到四面八方去找寻掠夺的对象，到了晚上就聚集起来，互相夸耀自己的功绩：一只乌鸦说他打碎了猫头鹰桌里所有的蛋，另一只说他啄出了一只小野兔的眼睛，第三只说他从村子里偷来了一个锡制的汤匙。

当斯密莱走近强盗山时，整帮强盗正在那里聚会。那些乌鸦正大声地呱呱叫着，像一阵浓密的乌云一般，在一个巨大的瓦坛上面绕着圈子飞。

那个瓦坛子的口被一个木头盖子紧紧封住了。这帮强盗的头子，老乌鸦富姆莱本人，正站在瓦坛子上面，啄着盖子。

“晚安，我的好朋友，”斯密莱说。“你在辛辛苦苦地干什么呀？”

“晚安，亲家，”富姆莱很不高兴地回答，一面更起劲地啄着盖子。“看见没有，我手下的这批小喽罗给我运来了这样一件东西。我很想知道里面是什么！……但是这可恶的盖子却无论如何也打不开！”

斯密莱走到瓦坛子眼前，用脚爪推倒了它，开始小心地把它滚动起来。坛子里顿时发出一种咚咚锵锵的金属声。

“哈，里面都是银元呢！”狐狸说。“找来了宝贝啦！”

贪婪的老乌鸦富姆莱顿时两眼闪闪发光——谁都知道，乌鸦们为了白晃晃的银元、擦亮了的钮扣，甚至为了一块在太阳下会得闪光的碎玻璃，是不惜牺牲世界上的一切的。

“你说这里面是银元吗？”富姆菜呱呱地大叫，又开始去啄盖子。

“你得爱惜自己的嘴，”斯密莱说。“你无论如何也不能解决这个难题。但是，如果你愿意，我可以告诉你一个开坛子的人。”

“快——说呀！快——说呀！快——说呀！”乌鸦们从四面八方发出呱呱的叫声。

“有这么一个小人儿，”斯密莱说。“他正跟着阿卡的那队野鹅一起旅行。这小人儿是一个有名的师傅，有一双极其巧妙的手！”

“他在哪儿啊？他在哪儿啊？他在哪儿啊？”乌鸦们又呱呱乱叫。
“我可以给你们指路，但是你们得把他交给我。我和他有仇恨。”
“把他抓去好啦！把他抓去好啦！把他抓去好啦！我们决不可惜，”富姆莱呱呱地高叫。“只是首先得让他打开盖子！”

2

到了早晨，尼尔斯醒过来了，他觉得非常想吃东西。他掏遍了所有的衣袋，为了确切起见，还把口袋统统翻了出来，结果还是什么也没有。不论他怎样节省，松鼠妈妈西尔莱送他的野莓子和胡桃到底不能吃上多久。最后的一颗野莓子还是他在昨天吃掉的。

“没有关系，像贵族一般吃人家的白食也吃得够了。现在得自己动手找了，”尼尔斯想，一面在湿润的草地上大踏步走去。

尼尔斯在岛上闯荡了半天，终于找到了一丛才长出来的很嫩的酸模草。他摘下一棵草开始嚼着草茎，把沁凉的酸汁水咽下去。他嚼完了那一棵以后，又伸手去摘第二棵。突然，一个尖尖的东西在他的后脑上猛烈地敲了一下，不知什么家伙的利爪抓住了他的衣领，尼尔斯觉得自己一下子升到空中去了。

尼尔斯旋转着，挣扎着，好像一个牵线的木偶一般：他挥着手，踢着脚，想打退那个看不见的敌人，但一切都是白费力气。

“马丁！马丁！快到我这儿来啊！”尼尔斯大喊大叫。

但是，代替马丁飞来的却是一只很大很大的乌鸦。

那只乌鸦的羽毛比煤烟还黑，他的尖嘴像钩子一般地向下弯，那对圆圆的小眼睛不时迸发出凶恶的黄色火花。

自然，这就是那帮乌鸦强盗的首领富姆莱。

“闭嘴！”他用沙哑的声音对着尼尔斯的耳朵喝道。“再叫，我就啄出你的眼珠！”

于是，他为了使尼尔斯相信他说的话不是玩的，就在他的大腿上面啄了一下。同时，那只用爪子抓住尼尔斯的乌鸦也替他的头子助威：他把尼尔斯猛烈地抖动了一阵，使他的头齐耳朵钻到衣领里去了。

“现在，出——发！”富姆莱命令道。

“出——发！立刻出——发！”那只抓着尼尔斯的乌鸦呱呱地叫着回答，两只乌鸦就猛烈地扑着翅膀飞开去了。

尼尔斯对飞行虽然已经成了习惯，这一次的空中旅行却不能使他满意。他像一个小袋子那样，悬挂在天地之间晃荡着。乌鸦的尖爪抓伤了他的背脊，衣领一直遮到他的眼睛那儿。尼尔斯用全力转动着头，想从自己的上衣中间解脱出来。

“必须记住路径，”尼尔斯想。“刚才我们是怎么飞来的？首先飞过一个湖，然后飞过一个草地，然后突然向右拐弯。这么说，回来的时候就必须向左转……啊，飞到树林上面来了！如果能碰到喜鹊太太就好了。她会把我不幸的遭遇告诉给全世界的动物听，也许野鹅就会因此知道我在什么地方。那时候他们一定会飞来救我。”

但是喜鹊太太连影子也见不到。尼尔斯简直对她大大地生气了。当你不需要她的时候，她老是在你的眼前打转，老是唠唠叨叨地叽叽喳喳说话，但

是当她那条多说多话的舌头可能有一些用处时，她就躲得无踪无影了。

尼尔斯看见在一棵大树上面有一对野鸽子。雄鸽子和雌鸽子并排坐在树枝上，正在起劲地谈恋爱。雄鸽子耸起了全身的羽毛，微微张开翅膀，大声地咕咕叫着。雌鸽子斜着头听着他，很满意地摇摆着身子。

“装腔作势的恋爱！”尼尔斯怒冲冲地想。“我快要送命了，他们却连头也不抬一下。”

但是雄鸽子老是咕咕地叫着，由于感情过分热烈而打着呢。

“你是树林里最美丽的姑娘！再没有比你更漂亮的鸟儿！没有哪一个能有你这样的羽毛！没有哪一个能唱得像你这么好听！”

“这都是谎话，都是谎话！不要相信他！”尼尔斯在上面喊道。

雌鸽子大吃一惊，甚至停止了摇摆，雄鸽子却气得说不出话来，只听见他的喉咙里在咕噜噜发响。

“谁啊，谁啊，谁啊……谁敢这么胡说八道？”他咕咕啾啾地说，向四面察看着。

“乌鸦的俘虏！”尼尔斯喊道。“告诉阿卡……”

可是他看见自己的眼前出现了富姆莱恶狠狠的小眼睛和锐利的尖嘴，就立刻把头缩到衣领里面去了。

当他重新把头伸出来的时候，那座古老的树林已经落到后面去了。他们现在已飞到一座小小的白桦树林上面来了。树枝上的芽胞已经绽裂了，整座小树林就像蒙上了一层嫩绿的茸毛。

一只快乐的山雀在桦树林上面盘旋着。他一会儿飞到半空中，一会儿像一块石子那么坠下去，不断地啾啾叫着：

“啊，多痛快啊！啊，多痛快啊！啊，多痛快啊！……”

“这得看你是什么人！有的人感到痛快，有的人却并不是这样！”尼尔斯叫道。

那只山雀高高地抬起头，惊奇地叫道：

“这儿居然还有一个不满意的家伙，你是谁？”

“乌鸦的俘虏！乌鸦的俘虏！”尼尔斯叫道。

但是这一次他来不及躲开老乌鸦富姆莱了。这个强盗头子一下子扑到他跟前，用尖嘴在他的前额上面笃的啄了一下。这一啄来势非常猛烈，尼尔斯立刻像钟摆那样一来一去地摇晃起来了，他的上衣也发出可怕的撕裂的声音。

换了另一个孩子，一定吓得不敢再违抗乌鸦了，但尼尔斯却不是这么容易吓倒的。

当他们飞过一个小村庄，尼尔斯看到了一个人造的椋鸟木屋，高高地架在一棵老梨树的顶上。在椋鸟屋旁边的木架上，坐着椋鸟先生和椋鸟太太。他们夫妇俩正在快乐地高唱：

“我们有四个小蛋儿！我们有四个漂亮的小蛋儿！我们很快就要孵出四个又聪明又美丽的小娃娃！”

“乌鸦会把他们拖去，好像他们现在把我拖去一样！”尼尔斯在掠过他们头顶时大声叫道。

“谁在叫？乌鸦拖着的是谁呀？”椋鸟先生和椋鸟太太急忙地问，但结果他们还是躲到自己的小屋子里去了。

“他们拖的是我！是我，是尼尔斯！快把这消息告诉阿卡！”这个不幸

的乌鸦的俘虏用全力大叫，接着他缩紧了身子，准备为自己大胆的呼喊承受乌鸦的打击。

但是这一次两只乌鸦好像都没有听见他的喊叫。他们只是猛烈地扑动他们的翅膀，急急忙忙地朝着村子后面、朝着那座耸立在光秃秃的田野中的强盗山飞去。

3

尼尔斯在很远的地方就看见，那座山的上空飘着一大片乌云。那片乌云好像旋风一般地在老地方转着圈子，一会儿升腾到半空中，一会儿贴近地面。

富姆莱和那个用爪子紧抓着尼尔斯的乌鸦伙伴，就一直向那片活的乌云中心飞去。

“快呀快！快呀快！快快快！”乌鸦们从四面八方呱呱地叫着，同时这黑压压的一群在空中旋转得更急速了。

尼尔斯没头没脑地朝四面看了下。他想：

“他们为什么把我拖到这儿来？他们想叫我干什么？”

但是乌鸦头子富姆莱没有让尼尔斯多想。他在孩子的头上啄了一下，把他推到瓦坛子跟前，呱呱地叫道：

“这就是你的工作。看见这个坛子没有？里面都是银元。你必须打开它。如果打不开，我就啄出你的眼珠子。打开了我们就放你走。”

富姆莱一面说，一面向他手下这批小喽罗眨着眼睛，整群乌鸦就异口同声地呱呱叫道：

“我们要客客气气地送你回去！”

“我们还要派一个向导给你呢！”

“那是一位漂亮的向导！还穿着一件棕红色的皮大衣呢！”

这时候斯密菜的尖嘴就从一块大石头后面伸了出来。他探出头来望了一下，立刻又缩回去了。

“啊，原来都是这红毛骗子干的好事，”尼尔斯想。“他的计划多巧妙啊！现在不论打开或者打不开坛子，反正都是一样的结果……可是，我们还得看一下，看是谁战胜谁。”

尼尔斯走近了坛子，装出一副神气活现的样子用手敲敲坛壁，接着又敲敲盖子，然后把富姆莱喊到一旁，对他低声说：

“听我说，打开坛子对我自然是并不困难的。可是照我看来，你这是白费精神和力气，结果那些银元连看也不会让你看见。”

“怎么会不让我看见？”富姆莱怒冲冲地说。

“这很简单。你在跟狐狸斯密莱打交道，可是他在这儿等待的用意，就是侵占你所有的银元。只要我略微打开盖子，他就会立刻扑上来，连一块银元也不会给你！”

富姆莱的眼睛开始愤怒地闪闪发光。

“啊，原来是这样的！”乌鸦头子说。“这老狐狸多狡猾啊，可是我也不是傻瓜。不，他可骗不了我这强盗山的老大王。去，把盖子打开。我一定要教训他一顿。”

尼尔斯摸出自己那把可以折叠的小刀，不断地向四面探望着，开始慢慢地撬着盖子。

那时候富姆莱就飞到斯密莱那儿去了。

“好朋友，你知道吧，”他对狐狸说。“事情被你弄糟了。你为什么不到时候就探出头来？你把孩子吓坏了。你瞧，他现在已经被你吓得半死不活了。你还是暂时离开这儿，跑得远些……当他打开了盖子，我立刻通知你：我可以呱—呱—呱大叫三声。”

狐狸很不满意地抱怨着，但是没有办法——一切只怪他自己不好。他向旁边跑了一段路，在矮树丛后面坐了下来。

“走远些，再走远些！”乌鸦头子呱呱地叫道。

富姆莱等待着，直到狐狸完全离开强盗山，这才回到尼尔斯那儿。

“好啦，现在赶快工作吧，”富姆莱说。

可是打开坛子并不是一桩很简单的工作。那个木头盖子紧紧嵌在坛口里面，很牢固。尼尔斯用小刀到处挖到处撬，结果还是白费力气——那个盖子动也不动，既不进也不出。

尼尔斯撬得连汗也淌下来了。同时那群乌鸦又呱呱地叫得他心慌意乱。他们催促他：

“快——快！快——快！快打开！快打开！快打开！”

他们一面叫一面又成群地飞到尼尔斯身上，用爪子推他，用翅膀打他——简直使尼尔斯动也不能动了。

“喂，滚——开！”富姆莱突然大声叫道。

乌鸦们开始恶狠狠地呱呱叫着，可是他们不敢违抗这个强盗头子的命令，只得离开了坛子。

尼尔斯轻松地吐了一口气，开始向四面察看：是不是能找到一件比他的小刀更大、更结实的工具。

突然，他看见一根又尖又硬、被乌鸦们啃得光光的骨头。

尼尔斯抬起了它，又从地上挖起一块石头，开始用它们来进行工作。他骑在那个横倒在地上的坛子的边沿上面，把那根尖骨头像凿子一般地敲到盖子和坛口中间的狭缝中去。他用那块石头努力敲着那根骨头，直到它进去了一大半。那时候尼尔斯就用双手抓住那根骨头露在外面的一端，使自己像秤锤一般悬空吊了起来。他施出全身力量，紧张起肌肉，甚至把两脚屈到胸前，想尽量使自己变得更重。

盖子吱吱叫着，发出克啦啦的声音，突然从坛口上飞了开去，好像一颗炮弹从大炮的炮口中射出来一般。在这一刹那间，尼尔斯自己也重重地跌到地上，像陀螺一般滚开去了。

“哈啦！哈啦！哈啦！”乌鸦们高兴地叫着，纷纷向坛子扑去。

他们抢起银元，啄着它们，在地上滚着它们，把它们高高地抛到空中，又立刻接住它们。

银元闪闪发光，迸射出银色的火花，发出叮叮当当的响声。一阵真正的银雨落到地上。整群乌鸦都变得和疯子一般，他们不断地呱呱乱叫，在老地方盘旋着。

富姆莱也一点儿不肯落在他部下后面。

但是，他最后记起了尼尔斯，就飞到他旁边。

在老乌鸦的嘴里衔着一个白晃晃的簇新的银元。他把它直接丢到尼尔斯的掌心里，呱呱叫道：

“收下你的一份，现在立刻出发！我这个强盗山的老大王对自己说过的

话决不反悔，你帮助我保全了银元不让它们被斯密莱抢去，我也要帮助你保全你的头，不让它被狐狸咬下来，可是你们住的那个岛离这儿太远了。我只能把你在前面那个村子附近放下来，要不，我的那些喽罗会趁着我不在把银元统统抢光，连一块也不留给我的。”

富姆莱等待着，让尼尔斯把那个银元塞到衣袋里去，他甚至用尖嘴把银元啄了一下，使它不会掉出来。接着，他用爪子拉住尼尔斯的衣领，直飞到空中去了。

“这下子对狡猾的狐狸是一个教训，”富姆莱说。“叫他永远记住，世界上还没有哪一个能用巧计战胜我这强盗山的老大王！”

“哈，也不知道是谁战胜了谁呢！”尼尔斯想。

4

狐狸斯密莱等待约定的记号等了很久很久，结果还是等不到。他决定亲自到强盗山上去瞧个究竟。

乌鸦们已经抢光了所有的银元。那个空坛子滚在地上，旁边是木盖子。

老乌鸦富姆莱和尼尔斯连踪影也没有了。

斯密莱抓住了他碰到的第一只乌鸦的尾巴，猛烈地揪着他的皮，使他身上的软毛和硬毛纷纷飞了开来。

“快说，那个小人躲到哪儿去了！你们那个老不死的骗子头目在哪儿？”

“他们正在那边飞，看见没有？”那只乌鸦指着远处的一个黑点回答。

斯密莱知道自己上了当。

“我现在没有功夫，这真是你的运气，”狐狸恨恨地透过齿缝说。“要不，我一定把你们头目的帐算到你的头上！”

他立刻向黑点追去。

还是在很远的地方，斯密莱已经看见：老乌鸦抓着尼尔斯落到村子附近，接着又飞了起来，可是只有他一个了。

斯密莱等待着，直到富姆莱飞远了，这才拔脚飞跑。他跑进了村子到处搜寻。这一次事情已经完全确定，孩子逃不出他的掌心了！

斯密莱偷偷地从一道篱笆跑向另一道篱笆，在地上到处嗅，用眼光锐利的小眼睛搜寻着每一个角落。

他跑过一条街道，正当他拐弯到第二条街道上，突然跟尼尔斯撞了个满怀。

斯密莱由于冷不防，吓得倒退了几步，尼尔斯就趁着他还在迟疑的当儿，一下子从篱笆下面钻到一家人家的院子里去了。

院子中间有一所狗屋。尼尔斯也不再多想，一下子窜到狗屋里，直躲到最里面的角落上去。

狗屋里是一只用链子锁住的巨大的守夜狗。他对这位没有经过邀请就闯进来的小客人很不满意。尤其是，这位小客人在匆忙之间撞翻了他的水坛，使所有的水都泼到他的草垫子上去了。

那只大狗就微微抬起了身子，耸起了毛，向尼尔斯呜呜地吼着发威。

“不要赶我，”尼尔斯请求他说。“我一出去就会被狐狸斯密莱吃掉！大概他已经进来了，就在你的房子附近了……”

“什么，这个偷儿又来到了这儿？”大狗呜呜地发威，他已经张开大嘴

准备汪汪汪地叫起来了。

“对不起，不要叫！”尼尔斯低声说。“你只会吓走他。最好让我们这么办：我解开你的项圈，你就捉住他。”

“不错，就这么办，”大狗说。他把脖子伸到尼尔斯前面，他对自己能暂时获得自由觉得非常高兴。

尼尔斯费了很大的力气，结果解开了项圈。大狗很高兴地摇摇脖子，把头伸到狗屋外面去探看。

狐狸已经站在狗屋附近，正在嗅着空气。

“趁你还有一条命赶快滚吧！”大狗向他吼道：“不然就叫你试试我的牙齿尖利不尖利！”

“你能拿我怎样，”狐狸冷笑道。“你的全部威力只够得上五步远。”

“今天也许够得上六步呢，”大狗叫了一声，用力一窜，就扑到狐狸身上去了。

他把狐狸扑得四脚朝天地倒在地上，用脚掌按住了他，然后一口咬住他的颈皮，把他向狗屋拖来。

尼尔斯拿着皮项圈站在狗屋的门槛上。

“你好，亲家！我已经给你预备了一件礼物，”尼尔斯快乐地叫道，一面把铁链子挥得锵锵地响。“来吧，试试大小吧！你的脖子配这副项圈大概稍微细了一些。唉，真可惜！可是，别难受：我们可以替你把它改成一条漂亮的腰带！”

尼尔斯把项目的一端从斯密莱的肚子下面塞过去，卡嚓一声锁上了项圈。

“多好的腰带！多漂亮的腰带！”尼尔斯一面叫，一面绕着斯密莱直跳。

斯密莱咯吱吱地磨着牙齿，把身体扭来扭去，哀叫着，结果却是白费力气——那个狗项圈已经很紧很紧地捆住了他的肚子。

“好吧，敬祝贵体康健！”尼尔斯对斯密莱喊了一声，就向大门跑去。

斯密莱向尼尔斯扑了过去，但是不行：狐狸所有的力量现在只能施展在五步之内。

尼尔斯向他挥挥手告别，就自顾自地走了。

5

尼尔斯走到村子的尽头，停了下来。

现在该朝哪儿走？

突然，他听见头顶上传来了野鹅的叫声。

“刚，刚，我们在这儿！刚，刚，我们在这儿！尼尔斯，你在哪儿？你在哪儿？”

“我在这儿！”尼尔斯叫道，他用力高高地跳了起来，使野鹅们能在浓密的草丛中把他认出来。

果然，马丁立刻看到了他。白鹅立刻降落到地上，伏在尼尔斯的前面，好像一匹忠心的战马一般。

尼尔斯亲热地拍着马丁的脖子。

“我真的想不到，你们能这么快就找到我！”尼尔斯说。

“如果不是鸽子指路，山雀传递消息，棕鸟报告你的去处，我们本来也

找不到你的，”马丁说。

“啊，这么说，我的叫喊并没有白化力气，”尼尔斯说。“你得明白，每逢我叫喊一声，乌鸦都要请我吃‘爆栗子’，我好不容易才活了下来！”尼尔斯抚摩着头上的肿块和身上的乌青说。“你知道是谁唆使乌鸦来抓我的吗？”尼尔斯问，接着又自己回答：“狐狸斯密莱！一切都是他干的！”

“啊，原来是他，这红毛强盗！”马丁叫道。“他简直闹得我们一刻也不能安宁！可是，我们能拿他怎么办？怎样才能解除他的威胁？”

“现在什么也不用费心了，”尼尔斯一本正经地说。“我把一切都安排妥当了，我把他用铁链锁起来了。他现在好像一只看守院子的狗那样，正坐在那儿磨牙齿呢。”

马丁高兴得跳了起来。

“斯密莱被铁链锁住了！这真是妙极了！尼尔斯，你真是一个好汉子！真是个好汉子！我们赶快飞上去，让阿卡也高兴高兴。”

尼尔斯一下子跳到马丁的背上，他们一起向野鹅群飞去。

“狐狸斯密莱被尼尔斯用铁链锁起来了！狐狸斯密莱被尼尔斯用铁链锁起来了！”马丁远远地叫道。

于是这个意想不到的好消息，由一只野鹅传给另一只，不断地传了过去：

“尼尔斯把狐狸斯密莱用铁链锁起来了！斯密莱被铁链锁住了！斯密莱被铁链锁住了！”

野鹅们纷纷离开了队列，乱七八糟地向尼尔斯飞了过来，他们互相争先恐后地赶来，一面高声地刚刚叫着：

“狐狸斯密莱被铁链锁住了！”

“尼尔斯用铁链把狐狸斯密莱锁起来了！”

他们不断地在尼尔斯的头上绕着圈子叫着，透明的春天的空气，在他们快乐又嘹亮的叫声的激荡下，发出了颤抖的震响。

年老的阿卡也不由自主地跟着大家盘旋起来，叫起来，她不但忘记了自己的年龄，也忘记了她是全群野鹅的领袖。

但是，当第一阵狂欢过去以后，阿卡立刻开始整顿秩序。

“排队！”她严厉地叫道。

野鹅们立刻排成两条直线，拼成一个人字，年老的阿卡就飞到全群野鹅前面，领着队伍飞去。

“向格里明根古堡飞去！”阿卡命令道。

“向格里明根古堡飞去！”所有的野鹅重复道。

尼尔斯也在马丁的耳朵旁边大声叫道：

“向格里明根古堡飞去！”

第七章 海底的城市

1

通洛里明根古堡的路线是沿着海岸走的。尼尔斯只听见学校里的老师说起过海，而且他只是在地图上看见过它。他知道海应当是蓝色的，深的地方蓝色就浓一些，浅的地方蓝颜色就淡一些。上面弯弯曲曲的白线表示暖流和寒流，黑色的虚线就是轮船的航路。

但是，真正的海完全不像地图上画的那样。首先，它根本不是蓝色的。甚至不能肯定他说它是什么颜色：又像是灰色，又像是绿色，在很深的海湾里是蓝色，但在岸旁的岩石跟前又喷着泡沫变成了白色。它一分钟也不肯安静：一会儿向上奔腾，一会儿向下狂泻，一会儿向岸上涌来，一会儿又朝后面退去。哪里能看得清什么暖流和寒流啊！大概，汹涌澎湃的巨浪早已冲乱了它们的路线，把它们混到一块儿去了。

同时，海岸的奇妙曲线也是任何地图上看不到的。成千个大港和小湾构成了这一带的海岸线，它是这样的曲折、这样的花样百出，从空中望下去，整个海岸就像是什么人画出来的精巧的花纹。如果你微微眯起眼睛——就可以看到一整幅、一整幅奇妙的图画。

那边是一个头戴铜盔身披铠甲的骑士。他骑在一条没有尾巴的大鱼背上，兴冲冲地用一根大头棍赶着它。

这儿岸旁又躺着一个可怕的怪物：他伸着长长的舌头，眼睛生在前额上面，脖子上面生着毛茸茸的鬃毛。尼尔斯害怕起来了。如果那个怪物突然站了起来，那会怎样呢？他的头大概会一直伸到天上。那时候整群野鹅一定会碰上不堪设想的灾祸……

幸而，尼尔斯及时地睁开了眼睛——怪物立刻不见了。一切都变得明明白白：原来舌头并不是舌头，只是一条狭长的海岬，眼睛也不是眼睛，只是两个小岛，至于脖子上的鬃毛，原来只是一片极普通、极普通的枞树林，复盖在沿岸的山岭上罢了。

尼尔斯向四面八方转动着他的头，唯恐错过什么风景，唯恐漏掉什么好玩的东西。

最后他索性坐到马丁的头上去了。不论马丁的耐性多好，他这一次也忍受不住了。马丁自己也没有看见过大海，甚至连听也没有听说过。但现在，正当他这只家鹅有这个好福气来到了海边，他却只能欣赏尼尔斯伸到他眼前的一双小木靴！

“爬到老位置上去！”他对尼尔斯喊道。“也让别人欣赏一下大海！”

这是一个极其正当的要求，尼尔斯虽然不愿意，结果还是勉强地爬回来，重新骑在马丁的背上。

就这样，他们飞了整整一天。

格里明根古堡已经不远了——野鹅们只要再飞上两三个钟头，就可以到达预定的目的地。

但是，到达目的地似乎并不那么容易。

一场可怕的灾祸正等候着他们。

一切都是从一阵轻微的南风开始的。尼尔斯连做梦也不会想到，这样温暖而又令人愉快的微风，会给他们带来大祸。

但是阿卡立刻对这阵微风感到非常不满。她惊恐地一会儿瞧着天空一会儿望着大海，不断地催促着野鹅们。

“快！快飞！不要迟延！”她叫道，同时不断地向四面眺望。

于是，广阔的海面突然变成了黑色。风愈吹愈猛烈了。它用一阵阵叫人措手不及的急骤的吹刮，驱赶着野鹅，好像想拆散他们整齐的人字形的队伍，把他们乱七八糟地吹刮开去。

“跟我来！”阿卡发出了命令。

她把她的两个翅膀尽量伸张开来，领着整队野鹅向下面猛烈地冲去。

但是风不许他们降下去。狂暴的旋风把灰尘、沙石和浪花卷进自己的中心，也把野鹅卷了进去。它把他们吹得团团打转，猛烈地翻跟斗，把他们直向辽阔的海面上吹去。

2

这是一次可怕的风暴。一阵阵的海浪怒吼着，互相撞击着，它们好像在互相竞争：谁的浪峰涌得最高，谁的白沫喷得最有力，谁的澎湃声最响。

天空变成漆黑一片，直压到水面上。乌云低低地在海面上疾驶，互相追逐着，撞击着，那情形就跟它们下面的波浪一模一样。

野鹅们接连三次竭力想飞到岸上去，暴风却接连三次把他们吹回海中。

于是阿卡就决定降到水面上去。她害怕暴风会把他们一直刮到遥远而又陌生的地方，那时候会连她也找不到通向拉伯兰的路线。

对野鹅们来说，海浪并不像暴风那么可怕。他们紧紧地用翅膀盖住两胁，使海水不会透到羽毛下面去，就这么好像钓线上的浮子一般，一上一下地在波浪上面飘浮着。

这样，他们倒很不错哩。

但尼尔斯却因此更加倒霉。他浑身透湿，冻得索索发抖。寒冷的海浪重重地泼到他的身上，竭力想把他从马背上拉下来。但是尼尔斯用两手紧紧搂住了马丁的脖子下放。他觉得又害怕又高兴：他和马丁一会儿从高高的波浪上面面向下滑，一会儿又一下子直飞到白沫四溅的浪峰的峰顶。上——下！上——下！上——下！

被暴风刮到广阔的海面上的、原来在岸上的鸟儿们，嫉妒地瞧着这群野鹅在波浪上荡秋千。

“幸运的家伙！”他们叫道。“波浪救了你们！……唉，如果我们也能浮水就好了！”

但是波浪并不是可靠的避难所。野鹅们由于长久的一上一下的颠簸，渐渐地想睡觉了。一会儿，一只野鹅把头伸到自己的翅膀下面去了，一会儿又是另一只。但是英明的阿卡却不许一只野鹅睡觉。

“醒来！”她叫道。“醒来！谁睡着了，就会被波浪冲开去脱离队伍！谁脱离了队伍，那就一定灭亡！”

野鹅听到了阿卡的声音，就竭力把精神振作起来。但是，过不了一分钟，瞌睡的恶魔又开始征服他们了。

很快，连阿卡也无力抵抗瞌睡的魔力了，她向水面上发出警告的次数也愈来愈少了。

突然，几乎就在阿卡身边的波浪中，探出一个巨大的又圆又黑的头来。

“海豹！海豹！海豹！”阿卡发出一阵尖叫，大声扑着翅膀飞了起来。

昏昏沉沉的野鹅们立刻被她的叫声惊醒了。他们勉强地飞了起来。还有几只睡得大熟的野鹅，阿卡就用硬嘴啄醒他们。一点儿也不能迟延了：海豹已经愈来愈近了。他们那圆圆的贪婪的嘴脸已经伸出了水面，准备扑过来了。如果再迟延一分钟，就得有好多只野鹅在这儿送命。

野鹅的队伍又飞到空中来了。暴风又把他們吹得团团打转。愈来愈远地脱离海岸，把他们直向广阔的大海中间刮去。

就这样，野鹅们和风暴搏斗了好几个钟头。

当疲倦的翅膀再也不能把他们支持在空中的时候，他们又落到波浪上面。但是休息的时间并不长久——波浪迅速地摇动野鹅们，把他们簸得昏昏沉沉地想睡觉，他们刚刚闭上眼睛把头塞到翅膀下面，海豹就从四面八方向他们发动了进攻。

于是野鹅们只得重新飞到空中，风暴就重新攫住他们，把他们吹刮开去。

将近黄昏的时候，野鹅们用完了力气。在汹涌的昏黑的波浪中，他们好不容易才能看见自己的同伴，在浪涛的吼声和风暴的啸声中，他们好不容易才能听出年老的阿卡对整队野鹅发出的叫唤声。

再有一会儿，他们就会像被枪弹打中一般直落到海水里去，到了那时候，不论什么样的海豹都不能逼迫他们飞到空中来了。

但是，正当那时候风暴平息了。阿卡那快活的叫声突然传了过来：

“岛！岛！前面是一个岛！”

野鹅们立刻勇气百倍，他们的翅膀也顿时变得坚强有力。

就在很近的海面上，一大堆动也不动的黑色岩石，矗立在汹涌的浪涛中间。

野鹅们也顾不得挑选地方，一上岸就立刻倒在地上，死死地睡去了。尼尔斯也来不及爬到马了的翅膀下面去，就搂着他的脖子做起好梦来了。

3

尼尔斯做了一个很奇怪的梦。他好像已经回到家里，正躺在自己的床上。暖和的棉被直盖到他的下巴下面。他床边的一条凳子上伏着一只猫，正伸出爪子在摇他的床。

“啐！滚开！”尼尔斯叫道，把枕头掷到猫的身上。

那只猫逃走了，但是另了一只猫又从衣橱后面钻了出来。他又大又黑，胡须好像海豹的胡须一般，爪子好像乌鸦的爪子一般，耳朵好像野兔的耳朵一般。在他后面又接连钻出三只跟它一模一样的大黑猫来。他们在房间里分散开来，各自占据一个角落，在那儿蹲了下来。他们开始向尼尔斯不断地吹气，吹呀，吹呀！他们的两颊高高地鼓了起来，好像猪尿泡一样——好像马上就要炸开来了！他们的眼睛发出绿莹莹的光芒，他们周身的毛都耸了起来。

尼尔斯觉得非常害怕。他想喊出来。但是蹲在他对面房角上的那只大黑猫，直向他嘴里吹来一股气，尼尔斯就一声也喊不出来了。他想从床上跳起来，但是蹲在他后面角落里的这只大黑猫直朝他背上吹了一口气，尼尔斯就脸朝下仆倒在床上了。

床单突然像船帆一般地张挂起来了。他的床也突然晃动起来，颤抖起来，发出了吱格吱格的响声。突然，尼尔斯和他的床竟离开原来的地方，在房间

里飘起来了。

四只大黑猫还是不断地对他吹气。

他的床也不断地从一个角落飘向另一个角落，从一只大黑猫飞到另一只大黑猫跟前。他的床不断地晃动着，向四面八方乱碰。一只大黑猫吹上一口气——他的床直向天花板飞去，另一只吹一口气——他的床直撞到场壁上去，第三只一吹——床像陀螺也似地旋转起来，第四只一吹——床又回到第一只大黑猫跟前。于是这游戏又从第一只大黑猫那儿重新开始。

尼尔斯用出最后的力量抓住了床垫。但他的手一点也不肯听他的话，他的手指竟自动松开了。尼尔斯就飞也似地从床上跌到地上去了……

一霎时尼尔斯躺在地上动也不动。接着，他睁开了眼睛，抬起头来向四面望了一周。

那四只可怕的大黑猫到哪儿去了？

什么黑猫也没有。尼尔斯发觉自己已躺在冷冰冰的岩石上面，马丁和全群野鹅正安安静静地睡在他的旁边。

周围很静。天空中已没有一片黑云，洁白而又明朗的月亮，正照在尼尔斯的头顶上。

离开早晨还远着呢。还可以好好地睡上一大觉，但是尼尔斯甚至不敢把眼睛阖上一分钟——一定的，那四只大黑猫一等他睡着，就会重新开始他们可怕的游戏。

尼尔斯跳了起来，开始在岛上逛荡。

他刚刚绕过一块突出的岩石，广阔的大海就在他的眼前出现了。海面是这样的平静、安宁，好像根本没有发生过什么风暴一般。

尼尔斯为了消磨从那时候起直到早晨的那一大段时间，给自己想出了一个有趣的打水片的游戏。他在岸边挑选了满满一大把扁平的小石片，爬到一棵倒在海滩边的树干上，开始把小石片一片又一片地向海面上掷去。他不是把小石片简单地掷到海里去，而是用力一掷，使它的平面紧贴水面，然后它就像皮球一般在月光灿烂的水面上蹦蹦跳跳地掠过去。

“一……二……三……四……五……七……十……，”尼尔斯数着小石片打击水面的次数。“如果让它一直跳到水底下的月亮那儿去多好啊！可惜没有适当的石片。那必须是很扁很扁的。”

突然尼尔斯记起来了：银元！他身边不是有一个乌鸦送他的银元吗！这比不论什么扁平的石片更好。

尼尔斯从袋里掏出了那个银元，让它在手指上面翻了一个身，接着把手向后一扬，把左脚向前一伸，对自己下命令道：

他还没有喊出“三”，他的脚在湿漉漉的树干上一滑，他就扑的跌到地上去了。银元就沿着倾斜的海滩滚了下去。

“但愿它不要滚到海里去，一滚下去就完了！”尼尔斯想，他立刻拔脚追了上去。

他的运气还好，银元刚巧在水边旋转起来，接着慢慢晃了几下，就倒在潮湿的沙滩上不动了。尼尔斯正准备伸手去拾它，但突然他的手就这么伸着，不动了。

这是什么？这是怎么一回事？

大海突然不见了。就在尼尔斯的眼前，矗立着一道结实的城墙。

尼尔斯抬起了头，那道城墙非常非常高，差点儿遮住了半个天空。城墙

的顶上是牙齿一般的城垛。从城垛的空隙中间可以清楚地看到：好些巡城的哨兵，戴着光闪闪的头盔，正拿着长矛在上面来来去去地走。

“也许我还在做梦吧？”尼尔斯想。

他把鼻子狠狠地拧了一下——很痛。拉了一下耳朵——也很痛。于是他用力把拳头敲到城墙上——拳头撞出了血，城墙还是照旧在那儿。

无论如何，尼尔斯决定再检验一下自己：他紧紧地闭起眼睛，接着很快地睁开了来。

城墙还是像刚才那样耸立在他的眼前。这是真正的城墙，完全是用许多没有凿光的大块粗石头筑成的。

尼尔斯看见，在离他不远的两座圆形城楼中间，有一道城门。两扇沉重的、用铁皮包起来的大门正紧闭着。但是，尼尔斯刚刚走近它们，生锈的门环突然吱吱叫起来，两扇城门就咿咿呀呀响着，慢慢地向两边让开了，好像在邀请尼尔斯进去。

尼尔斯就进去了。

在拱形的城门的门洞下，好几个用长杆子的斧头武装起来的守城卫兵，正坐在那儿掷骰子。他们赌得很起劲，一点儿也没有看见溜过他们身边的尼尔斯。

城门里面就是一个很大的广场。好多条街道从那个广场开始，采取不同的方向通到别的地方。

城里大概正在过节。到处飘扬着五色的旗帜，闪耀着明晃晃的彩色小灯。在街道上行走的人群，也穿着节日的衣服：男人穿着镶边的天鹅绒长袍，戴着插有羽毛的帽子；女人穿着绣着金边银花的衣服，戴着镂花女帽，五色的丝带不断在她们头上飘动，好像许多美丽的蝴蝶一般。

这样华丽的装束，尼尔斯还从来没有看见过，也许，只有在他爷爷留下来的那本书的图画上面看到过。可是那本书，只有到了星期日妈妈才准许他看。

但是，奇怪得很：虽然从不论哪一方面看来，城中的居民正在过节，他们却不笑，不唱歌也不开玩笑。每个人的脸都显出一副忧愁而又惊慌的神情，他们老是不安地默默地抬头向上面望。

尼尔斯也跟着他们向上面望。

一个四方形的钟楼，高高地耸立在许多屋子中间。在钟楼的石墙上嵌着圆形的钟面。它好像睁着圆圆的大眼睛，向下俯视着整个城市。

“这儿还有大钟，这倒不错！”尼尔斯想。“让我玩上一个钟头，然后回去。”于是他很高兴地大踏步沿着街道走去。

谁也没有注意尼尔斯。他自由自在地在城里跑来跑去，观察着每一幢房子，欣赏着每一家院子。

不论他走到什么地方，他都能望见钟楼上的大钟。

在某一条街道上，每一家门阶旁都坐着打扮得很漂亮的女人。她们默默地用纺车纺着金纱。她们不时重重地叹气，而且常常抬起头来望着钟楼上的大钟。

“大概她们辛辛苦苦地纺了一整夜，现在疲倦了，”尼尔斯一边想，一边弯到另一条街道上。

这儿也有许多人在工作。整条街道充满了铿铿锵锵、叮叮当当的金属声。这是许多武器工场里的师傅在制造短刀和宝剑。

他们不时地停下工作，用袖子擦去额上的汗水，同时偷偷地望一下大钟。在第三条街道上，靴匠们正在缝制软皮的长统靴和镶皮的短靴。在第四条街道上，许多女工在织花边。在第五条街道上，许多宝石师傅在琢磨亮晶晶的、五光十色的宝石。

所有的人都默默地工作着，但他们都要不时地抬起头来，望望钟楼上的大钟。

尼尔斯在城里跑来跑去逛了很久，最后他来到一条宽阔的大街上。

大街的两旁尽是店铺。店门都开着。店里的架子上面堆满了货物，但是从一切情形看来，生意并不兴隆。

店员们统统垂头丧气地坐在自己的柜台后面，而且对那些稀稀落落的顾客理也不理。那些顾客呢，对陈列出来的货物瞧也不瞧，只是低声地向店员们探问着，接着深深地叹了口气，就这样，什么货物也不买，离开了店铺。

“大概他们在探听货物的价钱。看来，他们带在身边的钱还不够买他们所需要的货物，”尼尔斯想。

尼尔斯在一家店铺门口站住了，好像在地上生了根一般站了很久。

这是一家兵器铺子。

这儿的武器足足可以装备一整队出征的兵士。

这儿有沉重的、镶嵌着金银的宝剑，和细小锋利的短剑；这儿有各种形式的军刀，直的、弯的、有鞘的、没鞘的，这儿有圆刀宝剑、长刀、短刀、匕首，有的大，有的小，有的是骨柄，有的是木柄，有的是银柄，有的是金柄；这儿有沉重的盾牌，上面雕着鬃毛很长的雄狮或者是有七个头的怪龙。在店铺深处的一个角落里，无数尖刃的长矛，像树林一般地耸立着，骑士的盔甲像小山一般地堆叠着：胸甲，护眼甲，头盔。

所有的武器和盔甲完全是簇新簇新的，还一次也没有在战场上和比赛中用过。它们不断地闪耀着，迸发出青白色的光芒！

尼尔斯甚至用手掌遮住了眼睛，使眼睛不致发花。

“进去一下怎么样？”他想。“也许没有人会注意到我……如果有人看到了我，我就说想买些东西……”

但是尼尔斯对市场上的商人赶走孩子们的情形，记得十分清楚。那些孩子常常平白地欣赏着货物，摸来摸去，长久地挑选着，而且跟商人讨价还价，最后就什么也不买逃走了。村子里的一个孩子甚至被商人们捉住了，他们狠狠地扯着他的耳朵，使别的孩子以后不敢模仿他的样子，但那儿还不过是极普通的市场啊！在这儿那就更不用说了，那会连耳朵都被他们撕下来的！

尼尔斯在店铺前面徘徊了很久：一会儿走近店门，一会儿离开它，一会儿又走近它。

“能不能想出一些办法来呢？”尼尔斯苦苦地想。“啊哈，有了！我可以，我需要一把跟我身体大小相称的宝剑。他们一定拿不出这样小的武器。那时候我说一声：‘对不起，麻烦您了！’就可以出来了。”

尼尔斯鼓足了勇气，很快地跑进店铺。

在柜台附近的一把镂花的高背安乐椅上，坐着一个大胡子的商人，他正一动不动地向窗外望着。

他在望钟楼上的大钟。明晃晃的月亮，好像一盏悬挂在半空中的大灯一般，照亮了大钟的圆形钟面。黑色的指针在钟面上缓慢但是坚定地爬动着。

尼尔斯偷偷在商人身边溜过，悄悄地沿着上上下下挂满了武器的墙壁走

去。

尼尔斯的眼睛向四面滴溜溜地乱转。他不知道先看哪一件武器才好。

特别使尼尔斯满意的是一把短剑。它并不大，统共只不过两个尼尔斯那么长。剑鞘上镶着漆黑的天鹅绒，天鹅绒上面蜿蜒着一条鳞片闪闪的银蛇。它紧紧地缠绕在剑鞘上，它的头就是剑柄，上面还镶着两颗闪闪发光的绿宝石当做眼睛。

“有趣极了，多出色的短剑啊！大概，剑锋是很锐利的！”尼尔斯想。

那把短剑挂得很低。尼尔斯斜着眼睛把那个商人瞥了一下——他仍旧坐在椅子上动也不动地望着窗外。于是尼尔斯鼓起了勇气。他用两手握住银蛇的头，用全力把它向自己的身边拉。他拉得很慢，很小心，终于，蛇头脱离了蛇身，尼尔斯看到了闪闪发光的极其锐利的双面锋刃。

尼尔斯又拉出短短一截。然后又拉出一截。他几乎把整把宝剑都拔出来了。突然他的手一抖，短剑就当啷啷地掉到地上去了。

尼尔斯的身子冷了半截。他想躲到一个盾牌后面去，可是已经来不及了。

那个商人一听到响声就回过头来，轰隆隆地推翻了那把安乐椅，直向尼尔斯扑来。

没有地方可以逃。尼尔斯握住了衣袋里的那把小刀（这是他唯一的武器），准备保卫自己。

但是那个商人完全不想攻打尼尔斯。他用和善而又快乐的眼光瞧着尼尔斯，很快地叽哩咕噜地说着一种尼尔斯一点儿也不懂的话。

从商人的一切表情看来，他甚至对尼尔斯感到很高兴。

商人匆匆忙忙地从墙上取下了宝剑、盾牌和短剑，接着对尼尔斯深深地鞠了一躬——也不知道是因为他很客气还是因为尼尔斯极其矮小的缘故——开始给尼尔斯看他的货色。

他用手轻轻一拉，就从剑鞘和刀鞘中拔出了宝剑和长刀，而且立刻在惊惶失色的尼尔斯的跟前挥舞起来，最后，他把右腿一弯，突然勇敢地向前一冲，就把他前面那个看不见的敌人刺了个穿心大窟窿。

接着，他又戴上种种头盔，在尼尔斯前面蹲下来，向四面转动着，使尼尔斯可以清楚地看到雕花的盔顶、护眼甲和鲜艳的羽毛。

最后，他甚至拔下一根胡须，把它丢了上去，用一把阔刃的宝剑在半空中砍断了它。

由于他卖力的表演，店铺中充满了呼呼的啸声和锵锵的响声，无数月光的影子就在墙壁、天花板和柜台上面，闪闪烁烁地跳起舞来了。

那时候别的店铺中的商人也跑来了。他们随身带来了他们店中最好的货物：彩色的锦缎、地毯、项目、酒杯和一大串靴子。

他们把这一切统统堆在尼尔斯前面，接着他们互相向对方指一指大钟，又急急忙忙地跑去取新的货物去了。

“他们为什么这么匆忙？为什么都在望大钟？”尼尔斯想，他自己不禁也向大钟望了一下。

从尼尔斯进城到现在，大钟的长针几乎已转了整整一圈。

“我该回去了。”尼尔斯突然想起。“要不，野鹅们醒来了会找我的。”但是，要想离开这批讨厌的商人，可不是一桩很容易的事情。

“我没有钱！明白吗，没有钱！”尼尔斯竭力向商人们解释。

可是商人们什么也不明白。

他们用恳求的眼光望着尼尔斯，不知为什么竖起了一个手指。接着那个兵器铺的老板从钱箱里拿出一个小钱，一会儿指着小钱，一会儿指着放在尼尔斯跟前的一大堆货物，好像说，所有这些货物只要一块钱，只要这么一个小钱就可以统统买去了！

“这些怪人，”尼尔斯想。“这些货物连一大袋金子都买不到，他们却只要这么一个小钱……啊，我还有一块银元呢！”尼尔斯高兴的不得了，开始伸手去摸衣袋。“它到哪儿去了？啊，真糟糕！它还留在沙滩上呢！”

“等我一分钟！”尼尔斯叫道，一面从大堆绸缎、地毯和别的货物中间钻了出去，跑过街道、广场，出了城门。

他立刻找到了自己的那个银元。它仍旧留在老地方，就在城墙下面。尼尔斯一把抢起了它，把它紧紧地握在掌心里，拔脚就向城门那边跑去……

可是，城门不见了，城墙没有了，那个城市也变得无踪无影了。在他的前面，仍旧是平静的、广阔的大海，微弱的浪花在沙滩上泼溅着，发出喃喃的低语。

尼尔斯真的生气了。

“啊，这真不是一回事！一会儿出现了一座城市，一会儿又不见了。真叫人莫名其妙！”

突然从他的背后传来一阵刚刚的叫声：

“他在这儿！他在这儿！”

尼尔斯转过身子。白鹅马丁从岩石后面走了出来，在他的后面，是阿卡和整群野鹅。

马丁显得非常生气。

“你跑到哪儿去了？”他愤怒地咝咝叫着发威。“等着瞧吧，你又会被人抓去的。简直得把你的这双脚缚住才行……嘿，这儿的一切，你还有什么没有看见过的啊？”

“你还不如问我在这儿看到了什么，”尼尔斯说。

“嘿，看见了什么？”马丁叽叽咕咕地问。

“我看见了一座城市，里面有钟楼，有美丽的房屋。城里有多少居民呵！他们穿着天鹅绒和绸缎的衣服——一个比一个打扮得更漂亮……还有里面的店铺，货物多丰富呵！这样的货物，在我们那里连新年的市场上也看不到。可是它们简直便宜得不值什么钱。我说出来你一定不会相信。你瞧我几乎用这个银元把整个店铺都买下来了——包括里面的柜台甚至连开店的商人在内。”

于是尼尔斯把那个小小的银元交给马丁看。

“那末你为什么不买下来呢？大概是没有讲好价钱吧？”马丁嘲笑他说。

“还讲什么价钱啊！叫你连打也打不走他们。可是我真倒霉，偏偏会失落了这个银元。当我跑来找它时，那个城市就好像沉到海里去一般，突然不见了。真可恨！”

马丁和别的野鹅听到这儿再也忍不住了，一齐发出刚刚的笑声。

“你们笑什么？”尼尔斯气得连眼泪也要滚下来了。“我没有扯谎，我真的到那个城市里去玩过。一切我都说得出来：那儿的房屋是什么样子，那儿的街道又是什么样子……”

但是，马丁和别的野鹅都不肯听信尼尔斯的话。他们一齐刚刚大笑，笑

得身体东倒西歪。

“闭嘴！”突然传来了阿卡的声音。“孩子说的是老实话。”

野鹅们顿时惊奇地望着阿卡。”

“真的，真的，”阿卡说，“孩子说的都是事实。你们还年轻，还缺少阅历，你们不知道，很久很久以前上拉伯兰去的路线就是在这个岛上面经过的。那时候，在这个岛上就有一个城市。那还是我的曾祖母告诉我的祖母，我的祖母再告诉我的。现在我再把这个奇怪城市的历史告诉你们。听我说吧。”

于是年老的阿卡就讲了一段奇异的历史。

4

很久很久以前，也许是一千年以前，但也许是两千年以前。被风暴吹刮的野鹅们宿夜的那个海岛，本来并不是这么凄凉、荒野的。在这个岛的海岸上，曾经有一座繁荣而又美丽的城市，叫做维涅达。

全世界再没有比维涅达城的纺织工匠更高妙的手艺，也没有比维涅达城的师傅制造得更精巧的酒杯和短剑，也再没有比维涅达城花边女工编织得更美丽的花边。

每一天，总有一大批商船满载着丰富的货物离开维涅达城的码头，另外有一大批商船载着金子和银子从远处航行回来。

在当时，世界上的每一个地方，没有一个城市不和维涅达城的居民做生意。维涅达城的商船在所有的海洋上航行，在一切海港中停泊。

但是，从来没有一只外国的商船在维涅达的海港中抛过锚。

世界上甚至没有一个人知道这个城市在什么地方。维涅达城的居民绝对不肯向任何人泄露上他们岛旁来的航行路线。

维涅达城的居民愈变得富裕，他们就愈加替自己的财富担心。世代相传的古话说得好：“富人害怕偷儿”，“富人睡不着好觉”。维涅达城的居民也是这样。他们在晚上睡不着觉。掂着斧头、拿着敲更筒的兵士，日日夜夜地在城头上巡来巡去；在每一家大门上，都挂着沉重的铁锁。每一个仓库和每一家店铺中都养着凶恶的狗。

维涅达的居民最害怕外来的陌生人。谁知道那陌生人是什么人啊，谁知道他脑子里转着什么念头啊！也许，他是偷儿，或者是强盗吧？也许，他只是想闯入他们的秘密仓库或者是故意来探听虚实的吧？

于是居民们就打沉了偶然驶近他们岛旁的海船，杀死被风暴刮到他们岸上来的落难的外国人，甚至对那些在他们岛旁飞过的鸟儿也毫不留情地开枪射击，使他们不致透露他们的岛在什么地方。在那个凶险的时期中，许多野鸟在这儿丧了命。

这一带的海面上，很快就变得十分荒凉而且静寂：水手们绕过了这一带海面，鸟儿们的叫声再也听不见了，甚至成群的鱼也离开这一带游到别处去了。

海王感到寂寞了。他对维涅达的居民发怒了，掀起了滔天的波浪。

“我不允许他们在我的海面上横行！他们不愿意别人看见他们的城市，那好吧，就让大家永远看不到它！”

海王就命令他手下听话的波浪去占领维涅达城。

汹涌的海浪就向维涅达城淹去。

城里的居民顿时大起恐慌，乱成一团。

他们开始建筑城墙来防止海浪。海浪愈涨愈高，城墙也筑得愈高。维涅达城的居民飞快地工作着，把一块块的大石堆叠上去，但是不论他们怎样努力，海浪还是追上了他们。汹涌的潮水淹过城墙，淹没了所有的街道、房屋和广场，不到一会儿，在原来耸立着城市的地方，只留下了一些礁石。

但是维涅达城的居民在水底下还是日日夜夜地工作着。他们的仓库和店铺和过去一样堆满了货物，只是他们再也不能跟什么人做生意了。

在一百年中间，他们的城市只能从海底浮起来一次，而且每一次停留在海面上的时间刚好是一个钟头。在这一个钟头之内，如果有一个外来的人进了维涅达城，不论买了一些什么，居民们就可以获得海王的饶恕，维涅达城就可以永远留在海岸上。但是，如果钟楼上的长针走了整整一圈，买东西的人还找不到，城市就会重新沉到海底，居民们就要在海底下再住上一百年。

“这就是我的老祖母讲给我听的一切，”阿卡讲完了故事说。“你们应该把这个故事讲给你们的孙儿孙女听。”

“可是他们怎么能住在水底下呀？”尼尔斯问。

“如果你愿意，可以去看一下，”阿卡说。“坐到我的背上来吧。”

尼尔斯爬到老野鹅的背上。阿卡就沿着海面低低地飞去，她的翅膀几乎碰到了水面。

尼尔斯紧紧地搂住了阿卡的脖子，开始挂下身子去看。

尼尔斯看见：在透明的、淡绿色的海水中，在很深很深的地方，有一个城市。这就是他刚才去玩过的那个城市。这儿是城门，那儿是钟楼。掂着斧头的兵士仍旧在城头上巡来巡去，街道上也仍旧挤满了人群。

“那儿大概是很冷很湿的，”尼尔斯想，他开始可怜起维涅达城的居民来了。“唉，但愿我当时带着那个银元就好了！这样，一切魔法就会统统解除……他们会多么高兴啊！他们从此以后大概会连苍蝇也不敢得罪的……在海底住上一千年，这难道是玩的吗！大概他们的情形比我还要糟糕——鸟儿的生活究竟要比鱼儿的生活好得多啦！”

第八章 有魔法的笛子

1

风暴把野鹅远远地吹刮到另一边去了。他们整整飞了两天才望见了格里明根古堡。古堡的四周被山岩围绕着，它的墙也和山岩差不多：显得非常峻峭，上面满蒙着青苔，还生着一丛丛有刺的矮树。古堡的四角，耸立着四座高高的塔楼，塔楼的顶就好像四个尖尖的山峰。

野鹅飞到古堡附近，在一个根深的峡谷旁的一片凹陷的山崖上停了下来。

在这个峡谷的底部，有一条微细的、几乎看不出的小溪在奔流。

在一百年前，当阿卡第一次率领野鹅向北方飞的时候，这一条小溪曾经是一条真正的汹涌的河流。当时古堡中还住着人，峡谷上还搭着一座狭窄的木桥。

但现在，古堡早已荒废了，那条河也干了，原来那座木桥也只剩下了两根腐朽的木头。

野鹅们在新地方还没有安顿好睡觉的场所，立刻飞来了一位访问他们的客人。这就是鸛鸟先生爱尔明利赫，他是格里明根古堡最古老的居民。

鸛鸟先生轻轻地跳动着走到老野鹅阿卡前面，按照一只有教养的鸛鸟的规矩，把右脚缩到肚子下面，同时深深地鞠躬，这样，他的长长的尖嘴就一直插到岩石的缝隙中去了。

“我很高兴能看到你，爱尔明利赫先生，”阿卡说。“你们一切都顺利吧？你的太太好吧？你们可敬的邻居，两位猫头鹰姑姑，近来怎么样？”

鸛鸟先生本来想立刻回答的，可是他的尖嘴牢牢地嵌在岩石中间拔不出来了，因此，他那回答的声音，只能是一阵含糊不清的咕噜声。

他不得不破坏鸛鸟的恭敬礼节，把两只脚都放在地上，牢车地用力撑住，像从墙上拔钉子一般，竭力把自己的尖嘴从岩缝中拔出来。

最后，鸛鸟先生完成了这项工作，他把自己的尖嘴一开一闭地嗑了三声，试验一下是不是有什么损坏的地方，接着就回答说：

“啊，阿卡队长！你们刚巧碰上了不太平的时候！我们的古堡正遭受着可怕的灾祸的威胁……”

鸛鸟先生悲哀地低低垂下头去，他的尖嘴又插到岩石的缝隙中去了。

“听我说，爱尔明利赫先生，”阿卡说。“能不能请您把您的长嘴从石缝中拔出来，把你们遭受灾祸的情形详详细细地告诉我？”

鸛鸟先生用力一拉，把长嘴从石缝中拔了出来，绝望地叫道：

“你问我们发生了什么灾祸吗，阿卡队长？奸猾凶险的敌人想毁灭我们的家，想使我们变成叫化子和无家可归的流浪汉，他们想杀害我们的妻子和孩子。因此，我昨天忙碌了一整天，一点也不可惜自己的尖嘴，把我巢里的破洞和空隙都堵塞了！可是我心里明白，这一切恐怕都是白费力的。可是难道我能违拗得过我的妻子的主张？不论我怎么对她说，她还是丝毫不听，我的话对她来说，好像鹅毛上的水一般……”

鸛鸟先生说到这儿突然闭住尖嘴不作声了。他觉得自己非常失礼。他竟会在无意之中脱口说出了鹅毛！……

但是阿卡却故意装作没有听见鸛鸟先生的话，她认为，为了这种小事生

气，是有失野鹅尊严的。

“你们那儿究竟发生了什么灾祸？”她问。“也许是人们又回到堡里来了吧？”

“唉，如果是那样倒好了！”鹤鸟先生悲哀地说。“阿卡队长，我们的敌人比人类更可怕。灰田鼠，灰田鼠快要进攻我们的古堡了！”他高声叫道，接着又低下了头。

“灰田鼠？为什么您到现在才说出来？”老野鹅叫道。

“我怎么没有说出来，我一直就在说他们呀。你得明白，这批强盗可不管我们世代住在这儿。他们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他们已经嗅到了古堡中藏着谷子，那就是说，你得把地方让给他们。唉，可怜的、可怜的爱尔明利赫太太啊！唉，我那可怜的、可怜的孩子啊！”鹤鸟先生又哀哀地哭起来了。

“现在不是流眼泪的时候，鹤鸟先生！”阿卡严厉地说。“我们连一分钟的时间也不能错过。决不许他们这样横行霸道。”

“你总不会是准备和灰田鼠开战吧？”鹤鸟先生冷笑一声说。

“不，”阿卡说。“可是我们这儿有一个出色的战士，不管田鼠有多少，他都能对付得了。”

“能不能让我见一见这位奇异的勇士？”爱尔明利赫先生恭恭敬敬地低下头问道。

“那有什么，自然可以，”阿卡回答。“马丁！马丁！”老野鹅开始大声喊叫。

马丁很快地跑了过来，对客人很有礼貌地鞠了一躬。

“这就是你们的‘勇士’吗？”爱尔明利赫先生用嘲笑的口气问。“一只很不错的鹅，很肥。”

阿卡什么也没有回答，她转过身子对马丁说：

“叫尼尔斯过来。”

过了一分钟，马丁已经驮着尼尔斯回来了。

“听我说，”年老的阿卡对尼尔斯说。“你应当帮助我完成一桩重大的事业。你愿意和我一起飞到格里明根古堡中去吗？”

尼尔斯对阿卡居然请求他帮助，感到非常光荣。但是他还没有来得及开口，鹤鸟先生已经张开长长的钳子一般的尖嘴，把尼尔斯拦腰夹住了。他把尼尔斯一下子抛到空中，接着又用尖嘴把孩子衔住。

鹤鸟先生把这个玩意儿表演了七次，接着把尼尔斯放到阿卡的背上，说：

“哈，如果灰田鼠知道他们的对手是谁，他们一定会吓得东逃西散的。再见！我先飞去警告我的太太和我可敬的邻居吧。要不，他们一看到你们这位‘巨人’就会吓个半死的。”

鹤鸟先生又很响地嗑了一下尖嘴，接着就飞走了。

2

格里明根古堡正乱成一团糟。堡中所有的居民都抛弃他们住惯了的老地方，跑到塔楼的屋顶上去了——鹤鸟爱尔明利赫夫妇的家就在那儿。

他们的窠的确是很出色的。它牢牢地筑在一个古旧的车轮上。厚厚的墙壁是用树枝和草皮砌成的，里面铺着柔软的青苔和羽毛。窠的外面像鬃毛一

般长满了密密层层野草和一丛丛的野大蒜。

爱尔明利赫夫妇的家，现在挤满了格里明根古堡的居民。在窠的边沿坐着两位可敬的猫头鹰姑姑，她们不断害怕地眨着她们圆圆的大眼睛。一只变野了的、老得不堪的母猫，住在窠的底部。她伏在爱尔明利赫太太的长脚旁，好像小猫一般，可怜地咪呜咪呜叫着。在爱尔明利赫家的墙壁上面，头朝地脚朝天地倒挂着几只蝙蝠。他们感到非常难堪。不论怎么样，灰田鼠总算是他们的亲族。不错，那是很远很远的远房亲族，但终究是他们的亲族。可怜的蝙蝠老是感到人家在斜着眼睛看他们，好像这一切灾祸都是他们的过错。

鹤鸟爱尔明利赫先生站在窠的中间。

“我们必须逃走，”他坚决地说。“要不，我们统统会毁灭的！”

“是啊，我们会毁灭的，我们统统会毁灭的！”老母猫咪咪呜地说。

“难道这批强盗有什么心肝吗？他们一定会咬掉我的尾巴，”接着她用责备的眼光望着那些蝙蝠。

“真有她的——亏她还在为那条脱了毛的尾巴发愁哩！”那位年纪较大的猫头鹰姑姑怒冲冲地说。“那批强盗甚至会吃掉活生生的小鸟……我十分明白这批家伙的习性……所有的田鼠都一样。可是别种老鼠也不会比他们好，”她瞬着圆圆的眼睛恶狠狠地说。

“唉，我们会碰到什么样的灾难啊，我们会碰到什么样的灾难啊！”鹤鸟太太悲哀地叫道。

“啊，来了！他们来了！”猫头鹰老爹法里麦尼耶突然叫道。老爹老是栖在塔楼的尖顶上，他像一个哨兵一般，向四面八方了望着。

大家都像在一个口令之下转过头去，而且一下子吓得呆住了。

那时候阿卡已经驮着尼尔斯飞到了。但是谁也没有对他们瞧上一眼。所有的动物好像被魔法迷住了一般，统统向下面望去，朝同一个方向望去。

“他们怎么了？他们在看什么？”尼尔斯一面想，一面在阿卡的背上微微抬起身子。

起先，他并没有看到什么特别的东西。

在下面，古堡的垒墙外面，蜿蜒着一条很长的灰色的路。

突然，尼尔斯发觉：那条路正在蠕动，正在摇晃，好像活的一般，它一会儿变阔了，一会儿变狭了，一会儿拉得很长，一会儿又缩短了。

“啊，这就是灰田鼠的行列，灰田鼠！”尼尔斯叫道。“快些飞开去，离开这儿吧！”

“不，我们要留在这儿，”阿卡镇静地说。“我们必须援救格里明根古堡的居民。”

“可是你大概没有看到他们有多少吧？即使我又变成一个真正的人，我也对付不了他们。”

“如果你很高大，像一个真正的人一般，那你自然什么办法也没有；但你现在是一个小人，像小妖精一般，那就恰好能够战胜所有的灰田鼠！快走我的嘴边来，我必须你的耳边低声说话。”

尼尔斯走近了阿卡，老野鹅就在他的耳朵旁轻轻地说了好久。

“妙极了！”尼尔斯拍着自己的膝盖笑起来了。“他们得为我们跳舞呢！”

“不要作声！不要作声！”老野鹅啾啾地发威道。

接着，阿卡飞到塔楼尖顶上，跟猫头鹰老爹法里麦尼耶低声谈了好久。

突然，猫头鹰老爹快活地叫了一声，一下子离开了塔楼的尖顶，直向远

方飞去。

3

当那一大群灰田鼠赶到格里明根古堡的墙脚下，时间已经是半夜了。他们在古堡周围整整地绕了三圈，找寻着通路。但是所有的门都紧紧地关闭着——没有一个缝，也没有一个洞。

灰田鼠搜寻了很久，终于找到了一块微微从墙上往外突出的石头。他们从四面八方跑来推这块石头，但它动也不动。于是灰田鼠们一齐咬的咬，抓的抓，开始挖掘嵌在那块石头下面的泥土。他们向这块石头冲击，纷纷爬到上面，把他们所有的重量都聚集起来。

那块石头终于松动了，它摇晃起来，最后轰然一声从墙上落了下来。

当一切都平静下来以后，灰田鼠们就一只又一只地钻进方形的漆黑的墙洞。他们向前爬了几步就停下来，防备着敌人的攻打。

什么叫声也没有，什么沙沙声也没有。整个古堡里的居民好像统统都死光了。

于是灰田鼠们嗅着每一道梯级，慢慢地向上面爬去。

第二层楼是空的。在好多间已经被人们抛弃的宽广大厅中，堆着像小山一般的谷子。灰田鼠们都饿了，谷子的香气引诱着他们，但他们连一粒谷子也不动。

也许这是陷阱？也许住在堡中的敌人想突然进攻他们？不！他们决不中敌人的奸计！当整个堡垒还没有被他们完全占领，他们决不能想到什么休息和食物。

灰田鼠们搜遍了第二层的每一个角落，接着就向第三层爬去。他们搜遍了和嗅遍了那儿每一个黑暗的角落，也搜遍了所有的大厅和走廊。

到处都没有敌人。敌人一定害怕了，逃走了。现在整个古堡都属于他们了！

于是灰田鼠们像火山的岩浆一般向下涌去——赶到堆谷子的地方去。

他们互相推着，挤着，压着，抓着，咬着，接着把他们的头一下子钻进松松的谷堆，开始贪心地咬着颗粒肥满的谷子。

突然，远远地传来一阵微细但是清脆的笛子声。

灰田鼠们顿时警觉起来。他们抬起了头，呆住了。

但是笛子的声音停了，灰田鼠们又开始向美味的谷子扑去。

但他们还没有咬开一粒谷子，笛子又吹奏起来。笛子的声音起先吹得很轻，灰田鼠们好容易才能听见，但接着吹笛子的人吹得愈来愈大胆，愈来愈有信心，笛子的声音也就愈来愈响亮。终于，笛子的声音好像透过了厚厚的石墙，整个堡垒都充满了那一阵又一阵的响亮的颤动的声音。

灰田鼠们一只又一只地抛弃了成堆的谷子，开始向吹笛子的地方跑去。某几只最顽固的灰田鼠还赖在那儿不走——他们已经贪心地，很快地吞下了几颗肥满的谷粒。但是笛子的声音不断地在召唤他们，催促他们离开古堡，终于使他们也不得不服从它的命令。

灰田鼠们好像被魔法迷住了，他们像陀螺一般滚下楼梯，从同伴们的身上跳过去，终于直接从墙洞里面面向外乱窜。

在下面，在古堡的院子中央，一个小人正站在那儿吹奏一枝小小的笛子。灰田鼠们把他密密层层地围绕了起来，抬起他们的尖嘴巴，瞪起他们的小眼睛，呆呆地注视着他。

院子里已经挤满了灰田鼠的军队，可是还有许多新的灰田鼠不断地从古堡里窜出来补充进去。

笛子的声音略微一停，田鼠们就翘起他们的胡须，张开了嘴，格吱吱地磨着他们尖利的牙齿。只要再过一秒钟——他们就会扑到这个小人身上，把他撕得粉碎。

但是，笛子重新吹奏起来，灰田鼠们又一动也不动地伏在那儿。

当小人把所有的灰田鼠都引到院子里，就开始慢慢地向大门走去。

灰田鼠们一起顺从地跟在他的后面爬去。

那个小人不停地吹着自己的小笛子，同时一步一步地向前走去。他绕过悬崖，向下面的山谷中走去。他穿过了山沟和田野，密密层层的灰田鼠，好像一条灰色的小河那样跟在他后面流去。

那个小人走了整整一夜，他和大群灰田鼠离开格里明根古堡就愈来愈远了。

当他们来到一个大湖旁边，星星已经隐没了，天已经亮了。

紧靠着湖岸，一只灰色的老野鹅正浮在波浪上面上下颠簸着，好像一艘系住了船缆的小船。

那个小人儿一面不住地吹着笛子，一面就跳上了鹅背，那只老野鹅就慢慢地向湖心游去。

灰田鼠的队伍顿时混乱了，他们沿着湖岸乱跳乱窜，但是湖上的小笛子吹奏得更响亮了，它热烈地号召田鼠们跟随它前进。

灰田鼠们就忘掉了世界上的一切，顿时乱纷纷地窜到湖水里去了……

4

当湖中的波浪淹没了最后一批灰田鼠的头，老野鹅和她背上的骑士就向空中飞去。

“尼尔斯，你真是个好汉子！”阿卡说。“你把这件工作干得很出色。如果你没有足够的力气不停地吹奏，灰田鼠们就会把你咬得粉碎。”

“是啊，这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尼尔斯一本正经地说。“我才换了一口气，它们就格吱吱地磨起牙齿来了。可是谁会相信，这枝小小的笛子竟能降服一整批灰田鼠的军队！”尼尔斯说着从衣袋中拿出了那枝小笛子，仔细地四面八方打量着它。“真是好东西！我们家里能有这么一枝笛子就好了。你得明白，我家地窖里的田鼠多得不得了，他们把我们的粮食吃掉了不少。”

“这是一枝有魔法的笛子，”老野鹅阿卡说。“一切飞鸟和走兽都得听它的话。只要你把这枝笛子一吹，鹞鹰会像小鸡一般从你的手心里啄食，狼会像蠢笨的小狗一般挨到你身边对你表示亲昵。”

“你是从哪儿拿来的？”尼尔斯问。

“这是猫头鹰老爹法里麦尼耶衔来的。”老野鹅说。“是他老人家向树林里的小妖精借来的。”

“树林里的小妖精？”尼尔斯喊了一声，他立刻感到浑身不自在起来。

“是哪，树林里的小妖精，”阿卡说。“你为什么这么害怕？只有树林里的小妖精才有这种笛子。而且这一点除了法里麦尼耶老爹和我，谁也不知道。小心了，你不能对任何人说。当小妖精听到这枝笛子要由你来吹奏，他显得非常不高兴。后来猫头鹰老爹再三再四地劝他……好容易才说服了他。可是小妖精为什么对你这么生气呢？”

尼尔斯一声不响。他故意装作没有听见阿卡最后的那几句话。

但事实上，他却很留心地把所有的话都听得清清楚楚，而且心中感到非常害怕。

“这么说，小妖精把一切都记住了，”尼尔斯阴郁地想。“但愿他一点也不要把那一次事情告诉阿卡。如果让阿卡知道了我曾经欺骗过小妖精，他立刻会把我赶出她的队伍。那时候叫我怎么办？叫我到哪儿去呢？”尼尔斯不禁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你为什么叹气？”阿卡问。

“我只是在打呵欠吧了。我有些想睡觉了。”

尼尔斯真的很快就睡着。他睡得这样熟，连他们降到地面上他也一点儿不知道了。

全群野鹅喧闹地刚刚叫着，团团围住了他们。但是马丁推开了所有的野鹅。他把昏昏沉沉的尼尔斯从老野鹅的背上衔下来，小心地把他塞到自己的翅膀下面去了。

5

马丁在同一个地方站了整整一天。他不敢多换脚，也不敢扑动翅膀，恐怕在无意之间惊醒了尼尔斯。

吃中饭的时候快到了，野鹅们纷纷飞到附近的沼泽中去。他们喊马丁一起去，但他只是摇摇头，把睡在他翅膀下面的尼尔斯夹得更紧。

可是马丁并没有挨饿——同伴们替他衔来了许多水藻和小虫，他好容易才吃完了它们。

到了正午，鹤鸟爱尔明利赫先生飞到野鹅这儿来了。他一定要见尼尔斯，代表他自己和他的太太向这位小英雄表示谢意。

鹤鸟先生用一只脚站了整整一个钟头，等候尼尔斯醒来。但是，结果他还是见不到孩子，只得飞走了。

接着，又飞来了那几只蝙蝠。从来没有人在白天见过他们。因为他们是在白天睡觉的，白天对他们来说就是晚上，但到了晚上他们却出来飞行，好像别人在白天的时候一般。这一次，他们为了尼尔斯，特地打破了他们的老习惯。

接着蝙蝠之后，跑来了那只老母猫。她很高兴地摇着她那条侥幸保存下来的脱毛的尾巴。

但是马丁把所有的客人都赶开了。

“走，走，回家去！让孩子好好地睡一觉。”他咻咻发威，对这些不经过邀请自动跑来的客人叫道。

6

当尼尔斯醒过来的时候，已经是半夜里了。他从马丁的翅膀下面悄悄地爬了出来，向格里明根古堡走去。

尼尔斯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情。他无论如何要找到猫头鹰法里麦尼耶老爹。他必须向老猫头鹰探听小妖精住的地方。也许，小妖精现在已经能宽恕他，重新把他变成真正的人了吧？

尼尔斯在格里明根古堡周围来来去去地走了好久，竭力想看出栖在某个塔楼尖顶上的法里麦尼耶老爹。但是四周一团漆黑，尼尔斯连自己的手也看不见。

他冷得索索发抖，正当他想回去的时候，突然听见古堡上面有说话的声音。

尼尔斯抬起头来，只见黑暗中有四个圆溜溜的红眼睛，好像四块炽热的煤炭一般在灼灼发光。

“现在他是个好孩子……但从前他却常常吵得人家不安宁，”一位猫头鹰姑姑用又轻又沙哑的声音说，“多少鸟巢被他拆毁了！多少小鸟被他弄死了！他却并没有受到过一次惩罚。但是有一次……”那位猫头鹰姑姑说到这儿换了很轻很轻的声音：“他做的那桩事情连说出来都很可怕：他竟敢去侮辱小妖精！小妖精就用魔法将他变成了……”

“难道他从此就不能再变成真正的人了吗？”第二位猫头鹰姑姑问。

“他现在想变人是很困难的。你可知道，他得用什么方法才能变成人？”

“什么方法？什么方法？”

“这是一个可怕的秘密，我只能凑着你的耳朵告诉你……”

于是尼尔斯看见，一对火红色的眼睛移动起来，跟另一对火红色的眼睛靠得很近很近。

不论尼尔斯怎么努力倾听，他还是什么也听不见。

他在古堡的墙下站了很久很久，等待着两位猫头鹰姑姑重新开口。但是那两位姑姑低声地谈了一个痛快以后，就各自飞走了。

“看来我永远不能变成人了！”尼尔斯一面伤心地想，一面向整群野鹅住宿的地方慢慢地走去。

第九章 铜像和木偶

1

太阳还没有升起，阿卡和她的那群野鹅已经离开了格里明根古堡。古堡里的居民经过一夜的惊扰，正在呼呼地睡好觉，没有哪一个出来给这群旅客送行。只有动也不动地栖在塔楼尖顶上的猫头鹰老爹法里麦尼耶——他认为那个尖顶是最适宜睡觉的地方——听见了头顶喧闹的扑翅声，他老人家微微睁开一只眼睛，在蒙胧中鸣地叫了一声，向野鹅们告别。

阿卡非常着急地飞着。他们耽误了多少时间啊！首先是风暴把他们从预定的路线上刮了开去，这一次又在格里明根古堡多待了整整一天。自然，灰田鼠一定得消灭，要不，古堡里的居民就统统住不下去了，但现在就得加紧飞行，赶上失去的时间。

春天已经抢在野鹅们的前面。树木一下子戴上了翠绿色的帽子。地面上已经看不到一块黑色的斑点。野鹅们愈往前飞，天气就愈暖和，好像他们并不是朝北方，而是朝南方飞似的。

阿卡不许野鹅们有一分钟多余的休息。

“我们将是最后一批赶到目的地的鸟儿。那简直是耻辱！连慢性子的野鸭也赶到我们前面去了！”阿卡催促着野鹅们说。

天略微一亮阿卡就把全队野鹅叫起来了，一直飞到黑暗笼罩了大地，她才率领队伍飞到地上去宿夜。

但是太阳一天比一天升得早，下得晚。休息和宿夜的时间也就愈来愈短促了。

“这老太婆折磨得我们好苦啊，”野鹅们埋怨道，自然，他们说得很轻很轻，轻得不让阿卡听见。

野鹅们经过一路上的长途飞行，身体都很明显地瘦下来了。现在他们已不再互相快乐地呼唤，只是板着脸默默地飞着，勉强地扑着翅膀。

尼尔斯也变得垂头丧气了。

自然罗，跟着野鹅一起飞是非常有趣的。即使他活上一百年，也看不到他在这二十天内所看到的百分之一……他经历了多少次风险啊！如果把它们记下来，就能写成一整本厚厚的书哩。但是，他如果能确切地知道，最多只要再过一个月，他就可以变成人，那他就会对一切都感到非常高兴的。无论如何，不论你怎么说，住在屋子里面，睡在床上，用盆子吃东西，在街上和小朋友们一起玩耍，终究要比鸟儿的生活快乐得多……自然，妈妈有时会埋怨他，但他可以不听。爸爸发火的时候会打他几下，那也并不可怕。他今天打你几下，明天就会带你去捉鱼。爸爸是很容易息怒的！

不论怎么想，住在家里究竟不错。即使现在就叫尼尔斯去上学，他也会高高兴兴地背起书包就走的。

但是，现在这一切永远也不能实现了！

自从尼尔斯在那天晚上听了两位猫头鹰姑姑的谈话以后，他对自己是不是能重新变成人，已经绝望了。是啊，如果他连应该采取什么办法才能实现这一点的办法部不知道，还叫他们怎么能变成人啊！

“只要那两位猫头鹰姑姑能略微说得重一些就好了！”尼尔斯想。“不论小妖精叫我做什么困难的工作都行，即使他叫我用四脚爬到家里，一路上

还要不断地学公鸡啼，我也一定能做到。这样爬回去自然需要很长久很长久的时间，可是我爬上一年，甚至爬上两年——无论如何总会爬到家里的。那时候，我就变成了人。但现在，也许那变人的办法就在你的眼前，只要你这么干一下子，魔法就会立刻消除，可是由于你不知道，却偏偏把这个上好的机会轻轻放过了！”

尼尔斯甚至跟马丁去商量自己的心事。但是马丁想不出什么办法。他只是同情地用翅膀拍拍尼尔斯的肩头，说：

“不要伤心，照样过下去，以后自会知道。为什么要去猜测未来的事情！”

尼尔斯想了又想，终于决定听从马丁的劝告。

他的忧愁念头就立刻飞走了，好像被风刮跑了一般。他重新快快活活地放开喉咙唱歌，尽情地晃动两腿，好像在空中大踏步走路一般。

2

阿卡老是挑选最荒凉和最偏僻的地方宿夜。她竭力设法躲开树林里的野兽，远远地离开人类。

但是有一次天黑下来的时候，这群野鹅偏偏飞在一个沿海的大城市上空。

天色愈来愈昏暗了，不能再浪费时间去挑选宿夜的地方了。阿卡就率领野鹅沿着城墙飞了一个大圈子，接着就降落到市政厅的屋顶上。

市政厅的屋顶是一个宿夜的好地方。沿着屋檐是一条又阔又深的水槽。他们可以躲在里面不被人家看见，而且还能喝到不久前下雨以后留下来的积水。只有一桩事情糟糕——没有吃的东西。你得明白，市政厅的屋顶上是不长草的，水虫也不能在这儿生活。

但是，野鹅们终究没有完全挨饿。在一行行的瓦片缝里，嵌着一些面包皮——那可能是麻雀或者是鸽子在这儿大开宴会以后留下来的残余。对真正的野鹅来说，这些东西自然是不能进口的。但在这不得已的情况下，他们也只得啄食这些干面包屑

但是尼尔斯却吃了一顿美味的晚餐。他觉得这些经过风吹太阳晒变得非常干燥的面包屑，甚至比她妈妈调制的、闻名全村的、撒满糖霜的酥油蛋黄面包干还要好吃。

不错，代替砂糖密密地撒在上面的，是一层厚厚的市政厅屋顶上的灰尘，但这也并没有什么大不了。尼尔斯用自己的小刀很快地刮掉了灰尘，把面包皮割成一小块一小块，接着就放开胃口大嚼起来。

当他对付那些面包皮的时候，野鹅们已经吃过，喝过，准备睡觉了。他们在水槽底部排成单行，互相嘴接着尾巴、嘴接着尾巴地躺下来，好像一条长长的锁链，然后，他们一下子把头插到自己的翅膀下面，就睡着了。但是尼尔斯不愿意睡觉。

他爬到马丁背上，扳着水槽的边缘向下面望去。

在愈来愈浓密的夜色中，城市变得模糊不清了。只有几点稀稀落落的灯火在窗户中放光，还有几盏昏暗的街灯在幽幽地照着静寂无人的街道。有时候，偶然有几个很晚才回家的路人急匆匆地走过，他们的脚步声在寂静的空气中发出了喧闹的震响。尼尔斯用他的目光伴送着每一个路人，直到他在转角的地方消失才止。

“他现在一定是回家去的，”尼尔斯悲哀地想。“也许，他家里还有好几个孩子。他们早已躺在自己的床上，盖上被子睡觉了。在他们床边的椅子上面，放着他们的书包，书包里有教科书还有练习簿……但愿我能瞧瞧人们是怎么生活的，即使用一只眼睛瞥一下也好！……虽然我自己已经不能变人了……”

“马丁，马丁，你睡着了吗？”尼尔斯喊他的白翅膀同伴。

“睡了，”马丁说。“你也睡吧。”

“马丁，你等一下再睡。我有事情跟你商量。”

“唔，自然罗。你不说我也知道。只要天一黑，你就想出花样来了。可是，这一次如果你再逃开去，我就不来找你了。我还要告诉阿卡，叫她也不要找你。我们就这么撒下你飞走。”

“你不要生气，马丁。我决不跑开去。请你亲自把我放到地上。让我略微游逛一会儿，你睡足了以后，就飞下来接我。”

“嘿，又来了，难道我一天到晚没有事，就只是驮着你上上下下地飞吗！快爬到我的翅膀下面来睡觉吧。”

马丁接着就坚决地把头插到自己的翅膀下面去。

“马丁，你不要睡！听我说呀。如果你以前也做过人，你现在一定会非常想看看真正的人……”

“你不是看见过了吗！你不是亲自向我们夸口，说是看见过一整座城市。难道你碰到的那些商人不是真正的人——他们不是又富又穿得漂亮吗！……”

“不，他们完全不是真正的人，”尼尔斯说。“他们是中了魔法的人，像我一样。我也变成了又像是人又不是人的东西了。那座城市倒完全是真的。啊，对不起，把我放到下面去吧，马丁，我求求你！”

马丁可怜起尼尔斯来了。他把头从翅膀下面拔出来，说：

“好吧，就按照你的意思做吧。只是我对你有一个忠告：你可以去看人们，但你自己千万不能被人们看见。要不，一定会发生祸事的。”

“你不用担心！连一只小老鼠也不会瞧见我的，”尼尔斯快活地说，他高兴得在马丁的背上跳起舞来。

“轻些，轻些，你把我的羽毛都踩乱了！”马丁埋怨道，一面张开了翅膀。

过了一分钟，尼尔斯已经站在地上了。

“不要走得太远！”白鹅马丁对他喊道，接着他又飞了上去，继续睡他的好觉。

尼尔斯慢慢地沿着一条街道走去，不时地向四面瞧着，倾听着。四下里静悄悄地没有一点儿声音。全城的人都睡觉了。连那些看夜的狗也躺在门旁，发出平静的、呼噜噜的鼾声。

最后一批窗子里的灯火，一盏又一盏地熄灭了，只有在那条街道的尽头，还有一道明亮的灯光，那道灯光好像是从地底下迸发出来的，那狭长的光带，一下子把街道演切成两截。

尼尔斯连忙向它跑去。

“不要让这道灯光也熄灭了！”他不安地想。

尼尔斯跑到那条光带中间站住了。

那股灯光是从一间一半露在地面上的地下室的小窗子里发出来的。尼尔斯从半开半掩的百叶窗的隙缝中望了进去，只看见一片石灰剥落了的墙壁和火炉的一角。一个人在百叶窗的缝隙中闪了过去。闪了一下就不见了。接着，墙壁上面出现了一只巨大的黑手。那只大黑手又拿起了一只几乎碰到天花板的巨大的黑皮靴，把它向一边抛去。接着，壁上出现了一只巨大的黑色衣袖，不住地跳着舞。然后又出现了那只巨大的黑手，它几乎伸到火炉那儿，好像想把什么人抓住一般……

尼尔斯小心地竭力不使窗子作响，微微拉开了百叶窗，把头伸到窗子跟前。他把脸整个儿地贴到窗玻璃上去了，但是强烈的灯光直刺他的眼睛，使他一下子看不见东西。尼尔斯连忙把眼睛眯了一下。可是当他睁开眼睛的时候，窗中的灯光已经熄灭了。

不论尼尔斯怎么用力睁大眼睛看，还是什么都看不见，他能看到的只是那映在黑溜溜的窗玻璃上的、他自己的小脸蛋。

可是尼尔斯很不高兴欣赏自己的脸，他转过身子，慢慢地走了开去。

一会儿他来到一片大广场上。大概这就是那个城市最主要的广场：光滑的石板铺得非常整齐，在许多雕花的铁柱上挂着圆圆的路灯。

尼尔斯向四面看了一下。在这深更半夜的时候，广场上除了那个耸立在高高的石坛上的铜像之外，连一个人影儿也没有。

“这是谁啊？”尼尔斯一面绕着石坛走一面想。

铜像的神态是非常庄严的。他的头上戴着三角帽。身上披着一件外套，下面穿着一条直垂到膝盖的老式短裤，脚上套着一刀皮鞋，鞋面上还有一副鞋扣子。他的一只脚向前伸，好像想从石坛上面走下来。手里拿着一根很粗的手杖。如果他不是青铜铸成的，恐怕他早已要举起这根手杖打人了。从他的脸上就可以分明地看出来，他是对谁也不肯饶恕的：他的鼻子好像一个钩子，他的眉毛正蹙在一起，嘴唇也闭得紧紧的。

“嗨，你这青铜的稻草人！”尼尔斯向他喊道，“你为什么站在这儿吓唬路人？你别以为我会怕你，我可一点儿也不把你放在眼里……你何必呆呆地站在这儿，还不如下来逛一会儿，舒展舒展你的铜腿……你为什么不作声啊？哈，原来你不愿意说话，那就不说吧。再见！愿你幸福地留在这儿！”

尼尔斯对铜像挥了一挥手，继续向前走去。他在广场上兜了一整个大圈子，转身向一条宽阔的、通海港的大街走去。

突然，他警觉起来了。有一个人，正跨着沉重的脚步，慢慢地跟了过来，一路上还用手杖敲着地面。那人的每一步都像铁匠用锤子敲着铁砧一般。他的每一步都震动了地面，使沿街的玻璃窗发出唧唧的响声。

“铜像！”尼尔斯一下子明白了。

他害怕得要死，连忙拔脚向前飞逃，甚至不敢回头望一下。他跑完了一条街立刻转到第二条街上，接着又弯到第三条街上面。他喘得上气不接下气，很困难地提起腿来跑着。

他在一家人家的门阶上坐了下来，略微歇息一会儿。

铜像的脚步声弯到旁边去了。

“我为什么这样害怕？”尼尔斯安慰自己。“也许，他只是下来逛逛罢了。他在石坛上站厌了，因此下来走走。这有什么特别的呢？我并没有对他

说过什么坏话……” 尼尔斯倾听了一会。“唔，自然，他完全弯到另一边去了。”

但是，正在这时候，就在转角的地方，发出了警钟一般的震响——这是几百斤重的铜靴踏在石头上发出来的洪亮的响声。

那个铜像直接向尼尔斯走过来了。铜像走路的时候，膝盖一点儿也不弯曲，头也毫不转动，两只眼睛眨也不眨地直望着前面。

“到哪儿去躲呢？” 尼尔斯想，一面惊惶失措地向四面瞧。“到哪儿去躲呢？”

但是街道上房子的门统统紧紧地关闭着，没有地方可以躲，也没有地方可以钻。

突然，尼尔斯看见在街道对面离他不远的地方有一所古老的、快要倒塌的、木头房子的教堂。教堂的墙壁由于年代太久已经倾斜了，屋顶也塌向一边，如果不是有一棵巨大的老枫树用它的丫枝在旁边撑住，那所教堂大概早已倒塌了。

“这正是我躲的地方！” 尼尔斯觉得很高兴。“只要让我爬到枫树顶上，任凭他找到明天早晨，也找不到我。”

于是，尼尔斯不再考虑，一直跑过街道。

他几乎就要跑到树下了，突然，他看见教堂的台阶旁站着一个人。这个人注视着尼尔斯，还用一只眼睛对孩子眨了一下。尼尔斯呆住了。

这下子可怎么办？到哪儿去躲呢？

向后跑——那边有铜像，会把他像苍蝇那么踩死，向前走——也许会更加糟糕。这个人为什么要向他眨眼呢，谁知道他怀着什么鬼计啊？如果是好意，他一定会好好的说话，决不会眨眼睛……

但那时候，铜像的靴子已经在很近的地方发出轰响和震动。

再没有考虑的时候了，尼尔斯只得鼓起勇气捏紧了拳头向前走去。

但是前面这个人还是动也不动地站在路旁。他对尼尔斯一会儿眨一眨右眼，一会儿眨一眨左眼，一会儿点一点头，但他的身体还是一动也不动。每当他点头的时候，就发出一阵轻微的克啦啦的响声，就跟一个人坐到干裂的凳子上去时发出来的声音一般。

“看来，他并不像铜像那么可怕，” 尼尔斯一面想一面走近了他。“他甚至在对我不微笑呢……”

突然，尼尔斯吃惊地张开了嘴：

“啊，他是一个木偶呀！”

真的，这个人从头到脚都是木头雕出来的。他的胡须是木头的，他的鼻子是木头的，他的眼睛也是木头的。在那个木头人的头上戴着一顶木帽子，他的身上穿着一件木制服，腰间还束着一条木带子，下面还穿着木裤子、木袜子和木靴子。

木偶的一边脸颊是红色的，另一边是灰色的。这是因为一边的油漆已经剥落了，另一边还保存着。

在他的木头雕成的脸部前面，挂着一块小小的木牌。上面用漂亮的花体字写着：

“过路的先生，
我恭恭敬敬地站在路旁，
只要你在募化箱里丢一个小钱，

你就可以上天堂！”

木人的左手拿着一个很大的募化箱，也是木头做的。

“原来是这样的！”尼尔斯想，“原来这并不是人，只是那只募化箱的附属品。怪不得他这么殷勤地招呼我！好吧，就让我把那个银元送给他吧。我没有解救那个海底下的城市，现在就来让我上天堂去玩一下吧。”于是尼尔斯开始伸手到衣袋里去摸那个乌鸦给他的银元。

木偶立刻猜到了孩子的意思。他发出可怕的克啦啦、克啦啦的开裂声向尼尔斯弯下腰来，把自己的募化箱放到尼尔斯的跟前。尼尔斯踮起了脚尖，把那个银元丢到箱盖上的狭缝中去。

银元发出一阵笃碌碌的响声，滚到那只募化箱的底板上去了。

同时，铜像的靴跟就在尼尔斯背后不远的地方发出了沉重的轰响。

“这下子我可完蛋了！”尼尔斯想。

但正当这紧急关头，木偶又发出一阵克啦啦的响声，只见他弯下了身子把他的大手一直伸到地上。

尼尔斯不再多想，一跳就跳进了木偶那宽阔的好像铲子一般的手掌心。木偶很快地把孩子举了起来，把他放上自己的头顶，又立刻戴好了帽子。

这一下子来得真巧！铜像已经来到木偶跟前了。

尼尔斯趴在那位木头的救命恩人的头上，非常害怕地等待着这场祸事的结局。

尼尔斯从那顶干裂的木帽子的狭缝中望了出去，但见那个铜像一步一步地走了过来。他高高地踢起铜腿，每走一步，他的靴子底下都迸发出一阵火星，街道上的石板也就深深地陷下去好几寸。

铜像的鼻子因为愤怒而变得更尖了，他的两条眉毛紧紧地锁在一起，下巴也恶狠狠地向前突出。

铜像走近了木偶，用手杖在地上敲了一下，停住了。这下可怕的敲击使地面震动起来，木偶也开始不断地晃动，他的那顶木帽子连同里面的尼尔斯，也险些滑到后脑上面去了。

“你是什么人？”铜像大声喝道。

木偶打了一个哆嗦，他那古老的木头身体又发出一阵克啦啦的声音。他行了一个举手礼，然后把手贴在两边裤缝上，用咿咿哑哑吱吱轧轧的声音说起话来：

“陛下，我是罗森堡！我是战舰德里斯蒂海顿号上的水手长，曾经在菲尔比林战役中受过两次伤。我退伍以后就在这儿教堂里做看守人。我在一九六一年死去。后来别人就用木头雕成了我的像，把我和募化箱放在一起请求人家布施。”

“我像一个放哨的兵士，
站在这神圣的台阶旁。
我的骨灰埋在墓石下，
我的灵魂已经上了天堂。”

木偶又行了一个举手礼，就不作声了。

“我看出你是一个光荣的战士，罗森堡。可惜我没有能够在人家把我放到那个设在广场上的、傻瓜站的石坛上之前，对你颁发一笔奖金。”

“我对陛下赐给我的光荣非常感激，”木偶又行了一个举手礼。“我永远准备为了真理和信仰替陛下和祖国服务！”

“原来这是国王！”尼尔斯惊慌地想，他甚至吓得在帽子里面缩紧了身子。“我却给他起了个‘稻草人’的绰号！……”

“听我说，罗森堡，”铜像又开口说。“你必须最后一次为我服务。你有没有看见一个小人在这条街上跑过去？他的身体还没有一只老鼠那么大，他的胆子却大得不得了。你想，他甚至不知道我是什么人！我必须好好的教训他一顿。”

铜像说着又举起铜手杖咚的敲了一下。

“一点儿也不错，我看见过的，陛下！”木偶报告道。

尼尔斯吓得浑身都冷了。

“难道他要把我出卖了吗！唉，我这傻瓜竟会去可怜他，把我最后的一元钱也给了他……”

“一点儿也不错，我看见过的，”木偶重复道。“五分钟以前，那个小人从这儿跑过去。他向我刮了一下鼻子，这样子真难堪。

虽然我是一个普通的兵士，我也觉得非常生气。”

“他逃到哪儿去了，罗森堡？”

“我敢大胆地报告陛下，他一定是跑到老修船厂那面去了。”

“你帮我一起去找他，罗森堡，”铜像说。“快走。一分钟也不能错过。我必须在太阳升起之前回到我的石坛上去。自从我变成了被纪念的铜像以来，我只能在晚上下来走动。走吧，罗森堡！”

木偶可怜地吱吱轧轧地扭动着整个身子。

“我非常抱歉地请求陛下，千万让我留在老地方。虽然我身上有些地方油漆还没有剥落，但我的内部已经完全腐朽了。”

铜像的脸顿时气得发青。

“什么？造反了吗？”他吼了二声，一面挥动手杖在木偶背上敲了一下。

木屑立刻向四面八方飞去。

“喂，不要发傻，罗森堡！小心了，要不，你会大大倒霉的！”

“一点儿不错，一定会大大倒霉，”罗森堡用吱吱轧轧的声音说。他开始原地踏脚，舒展一下他的木腿。

“开步走！跟我来！”那位铜国王命令道，接着就沿着街道轰隆轰隆地大踏步走去。

在他的后面，那个木头的兵士也发出咿咿哑哑、吱吱轧轧的响声跟着走去。

就这样，他们穿过了整个城市，一直来到那所古老的修船厂前面：铜像在前面走，木偶在后面跟，尼尔斯高高地坐在木偶的头顶上面。

他们在两扇高大的铁门前面停了下来。铜人举起手杖把挂在门上的大锁轻轻敲了一下，锁就敲得粉碎，门也当的一声打开了。

尼尔斯从木帽子的裂缝中望见了古老的修船厂。这是真正的船舶的墓地。那儿搁着一艘古老的、式样早已过时的大船，向外鼓的船舷上尽是窟窿，好像一只被波浪抛到陆地上的巨大的海怪。许多艘被风暴打坏了的帆船的桅杆，像树林一般地矗立着，那上面还张挂着船帆的破片。乱七八糟的绳索，像蛛网一般地密布着。到处是生锈的铁锚，涂过焦油的船缆和一堆堆修船用的铁皮。

尼尔斯的眼睛发亮了，这儿竟有这么多有趣的东西。只是有一桩事情很糟糕——他只能朝右面看，因为覆住他的那顶木帽子左边没有一丝裂缝。

“听我说，罗森堡，在这儿我们决不能找到他！”铜像说。

“一点儿也不错，陛下，我们决不能找到他，”木偶说。

“可是我们应当找到他，罗森堡！”铜像吼道。

“一点儿也不错，应当找到他，”木偶又发出吱吱轧轧的声音附和道。

于是他们踏上了一块晃动的跳板。他们每走一步，跳板就抖动一下，发出开裂的声音，向下弯曲。

一路上，铜像用他的手杖在每一个裂缝每一个空洞中搅动着，他一会儿打断船桅，一会儿敲碎旧木箱，一会儿把覆在地上的小船掀开来。但是，不论什么地方——不论在小船下，不论在木箱中，不论在跳板下面，不论在桅杆上面——他都不能找到那个无礼的小孩子。自然这是没有什么可以奇怪的，因为他所找的这个小孩子正太平平地坐在老兵罗森堡的头顶上，外面还用帽子紧紧地盖着呀。

突然，铜像国王停了下来。

“罗森堡，你认识这艘巡洋舰吗？”他伸直了手臂，指着右面喊道。

罗森堡把整个身子向右面转了过去，于是尼尔斯看到了一个巨大的木槽，边上钉着生锈的铁皮。

“罗森堡，你认识这艘光荣的战舰吗？瞧啊，船尾的线条多么漂亮啊！船头翘得高高地显得多么骄傲啊！甚至到现在也看得出，这曾经是国王的御用的巡洋舰……记得吗，罗森堡？当我踏上甲板的时候，那上面的几门大炮放得多么响啊！”

铜像不作声了，他沉思地凝视着这艘古老的破旧不堪的“巡洋舰”，它的船头已经打坏了，船尾也破了。

“是啊，在你的一生之中看到过多少大事啊，我的老战友，”铜像沉思地说，用手杖轻轻敲着他的巡洋舰的腐朽破烂的船舷。“但现在你却像一只普通的渡船那样搁在这儿，完全被人家抛弃了，忘却了。谁也不知道，国王本人曾经在你的甲板上走来走去。”

铜像重重地叹了一口气。圆圆的、好像枪弹一般的大颗青铜泪珠，从他的青铜眼睛里慢慢地滚了下来。

突然，他用手杖在地上一敲，站直了身子，挺起了胸膛。

“脱帽，罗森堡！我们必须向我们往昔的光荣的见证人，致最后的敬礼。”铜像立刻用庄严的、气派尊贵的动作，脱去了自己的三角帽。“光荣归于牺牲的战友们！万岁！”铜像发出轰雷一般的喊声。

“万岁！”木偶跟着喊道，脱去了自己的木帽子。

“万万岁！”尼尔斯也跟着他们一起高喊，不知不觉地在罗森堡头顶踏起脚来。

铜像喊过三声万岁以后，咚的戴上了青铜的三角帽，转过身子。

突然，他的青铜脸变得十分阴沉，变得像一个黑铁脸一般了。

“罗森堡！你的头上是什么？”铜人恶狠狠地低声说。

尼尔斯正在木偶的头顶跳着舞，快活地向铜像挥着手。

剧烈的愤怒使铜像连喊也喊不出来了。他绝望地磨动着下颚，竭力想说出话来。可是，他就是不说话也有办法表达自己的感情，他的手里还有一根结实的青铜手杖呢。他立刻把它高高地举了起来。

一下极可怕的打击，突然落到木偶罗森堡的头上。从他裂成两半的前额上腾起一股灰尘和木屑，他的两腿喀嚓喀嚓地断裂了，他顿时哗啦啦地倒在地上……

4

当一切都平静下去以后，尼尔斯小心地从一大堆木头的破片和碎屑下面爬了出来。他向四面望了一下，铜像已经无踪无影了。太阳已经露了脸，透过树林一般的桅杆射来了千万道红色的光芒。

尼尔斯很忧郁地望着那一大堆木头破片和碎屑——这就是木偶罗森堡留下来的一切。

“是啊，如果这位国王的手杖没有打歪，我的小骨头也要和这堆木片混和在一块儿了。”尼尔斯想。“可怜的罗森堡！如果不是为了我，大概他还能吱吱轧轧地站上一一年或者两年的……”

尼尔斯小心地把飞到四面八方的木头破片收集在一起，聚成一堆，使它们好像一个好看的小山。

尼尔斯在他的牺牲的朋友的坟上，插了一块木牌做纪念碑，然后向大门跑去。

“但愿我不要迟到！”他望着光亮的天空不安地想。“当我找到了市政厅，太阳大概已完全升起来了。如果马丁真的抛下我飞走了，那可怎么办？”

尼尔斯跳出修船厂的大门，沿街跑去，努力回忆着晚间跑过的地方。但是早晨的太阳光使一切都变了样，一切都显出另外一番光景来，尼尔斯什么也认不出来了。他只得任意弯进一条巷子，但是，出乎他的意料之外，他竟直接跑到市政厅前面来了。

尼尔斯站在那儿还没有喘过气来，马丁已经飞到他前面了。

“唔，你今天真是好样儿的。你肯听我的话，没有到很远的地方去。”马丁夸奖他说。

尼尔斯一句话也没有回答。他不愿意使他的同伴生气。

当阿卡的那群野鹅飞过广场的时候，尼尔斯不禁低头向下望去。

在高耸的石坛上，站着那个铜像。看上去，他昨晚回来的时候是很匆忙的，大概刚刚是在天亮以前的最后一分钟赶到石坛上面。他的外套是敞开的，没有扣上钮扣，他的三角帽滑到后脑瓜上去了。他的手杖也夹在他的腋下。

“再会，青铜的国王！”尼尔斯叫道，向他狠狠地刮了一下鼻子。

但是铜像一句话也没有回答。

也许，他并没有听见，就是听见了他也没有办法开口说话。因为黑夜已经过去，太阳已经高高地升到天空中了。

第十章 马丁做了俘虏

1

旅程快要结束了。野鹅们像无家可归的流浪汉那样宿夜，已是最后一次了。从明天起，他们将不再随处睡觉，而是要替他们自己建筑牢固的巢巢，开始过家庭生活了。

在平时，野鹅群中第一个醒来的总是阿卡。但是那天早晨第一个醒来的却是白鹅马丁。

他轮流地走到每一只野鹅跟前，用他的嘴轻轻地推醒他们，说：

“起来吧！起来吧！到了飞的时候了！让我们到了拉伯兰再痛痛快快地睡觉吧。”

马丁非常急切地想看到拉伯兰。

最后，他用硬嘴在自己的翅膀上面啄了一下，唤醒了像面包卷一般缩着身子睡在翅膀下面的尼尔斯。

“喂，卷着身子睡觉的小朋友！”马丁喊道。“起来！我们马上要起飞了！”

尼尔斯从马丁的翅膀下面钻了出来，一跳跳到白鹅的背上，野鹅群就立刻出发了。

他们愈飞近拉伯兰，他们碰到的同路伙伴就愈多。一会儿从他们头上掠过一大群呢呢喃喃诉说个不停的燕子，一会儿又从旁边飞过一大群海鸭子，他们鲜艳的羽毛在太阳下面闪闪发光，一会儿又是一群长脚的鹬鸟从后面赶了上来。

各种候鸟的队伍都向野鹅们打招呼，对他们表示欢迎，并且邀请他们到自己的新房子里去做客人。

“尊敬的阿卡身体好吗？”一队鸟儿喊道。

“你们住在哪儿？我们准备住到绿岬上去！”另一队鸟儿又叫道。

“让我们瞧瞧那位战胜灰田鼠的小勇士！”第三队野鸟叫道。“他在哪儿？他在哪儿？”

尼尔斯就拿出他的手帕，像旗子一般在他的头上挥舞起来。

“我在这儿！我在这儿！”

他觉得非常高兴，因为大家都在问起他。他甚至高兴得唱起歌来了：

“我们远远就望见你了，

野鹅的家乡！

敬礼，拉伯兰，

野鹅的家乡！

白羽毛的家鹅马丁，

把我驮到了拉伯兰，

一会儿我们就要降到地上，

降到拉伯兰！

我们远远地望见你了，

拉伯—拉伯——拉伯兰！

万岁，拉伯兰，

野鹅的家乡！”

尼尔斯张开喉咙高唱，一面摇晃着身子，摆动着两脚。突然，一只小木靴从他的脚上脱落下来，直飞到地面上去了。

“马丁，马丁！”尼尔斯喊道。“我的靴子飞下去了！”

“你又干出这种倒霉的事情来了！”马了埋怨道。“现在我们如果下去找你的小靴子，会平白损失多少时间啊！唉，对你可真没有办法……阿卡！阿卡！”马丁叫道。

“你有什么事？”老野鹅问道。

“我们落掉了一只靴子，”马丁说。

“飞行的时候本来就用不着穿靴子！”阿卡说，“也罢，你们一定得追上我们。如果追不上的话，那就好好记住：你们得一直朝北方飞，一点儿也不要拐弯。你们可以在灰岩山脚下，圆湖近旁找到我们。”

“我们一定能很快地赶上你们！只是你们不要飞得太快！”马丁说。

接着，马丁向尼尔斯回过头来，发出命令道：

“喂，你得牢牢地抱住我的脖子！”

他们直向下面飞去。

他们用不着长久地寻找靴子：尼尔斯的那只小木靴就在树林里的一条小路上，离开马丁降下去的地方只有五步远，它好像在那儿等候着自己的主人。但是，尼尔斯还没有来得及从马了的背上跳下来，树林里突然传来一阵人声，一个男孩和一个小姑娘跑到这条小路上来了。

“瞧，麦茨！这是什么东西？”小姑娘叫道。

她弯下身子，拾起了尼尔斯的小靴子。

“多好玩的东西！这是一只真正的小木靴子，跟你和我穿的一模一样。只是它太小了，连我们的鼻子也塞不进去。”

“好吧，让我试一下。”

那个叫麦茨的男孩子从他的妹妹的手中抢过那只小靴子，把它覆到鼻尖上去。

“不行，连鼻子也塞不进去。”

麦茨用手转动着小靴子，突然大声笑起来了。

“听我说，奥奥莎妹妹！如果把这只小靴子拿去给我们的小猫穿怎么样？也许能穿上吧？”

“啊，自然能穿上的！”奥奥莎叫道。“然后让我们照样再做三只。这样我们就有一只穿靴子的猫了。快走！”

奥奥莎立刻沿着小路向前跑去。跟着奥奥莎跑去的是麦茨，跟在麦茨后面跑去的是马丁和尼尔斯。

那条小路直接通到看林人的小屋门口。一只小猫正卷起身子在门阶上打瞌睡。

奥奥莎蹲了下来，把小猫放到自己膝盖上面，麦茨就拿起他的脚爪往小靴子里面塞。但是小猫并不愿意穿靴子：他咪咪叫着，抓着他那条小尾巴，最后把小靴子从麦茨的手心里打下来了。

这时候马丁刚好赶到。他用他的硬嘴衔起了小木靴，转身就逃。但是，迟了，他已经被孩子们发现了。

麦茨跳了两下就扑到马丁身边，抓住了他的翅膀。

“妈妈，妈妈，”麦茨叫道。“我们的马太回来了！”

“我不是马太！放我走，我是马丁！”不幸的俘虏一面用硬嘴和翅膀拼

命抵抗一面叫道。

但是谁也不懂得他的话。

“不，不行，这一次你可逃不掉了，”麦茨责备马丁说，一面用手像钳子一般按住了他的翅膀。“够了，逛荡得够痛快了。妈妈！妈妈，快来呀！”他又叫道。

一个脸颊红通通的女人，随着这阵叫喊声从屋子里跑了出来。

她一看到马丁就高兴的不得了。

“我早就知道，马太一定会回来的。”她跑近马丁叫道。“叫她独个儿在树林里怎么过活啊？……噢！这不是马太——这是别人家的公鹅！”那个女人叫道。“他是从哪儿来的？这儿附近连一个小村子也没有。好吧，反正一样，马太逃走了，就在这只公鹅留在我们这儿吧。”

那个女人想捉住马丁把他关到一个鸡笼里去，但是不行！马丁突然从她的手中挣扎出来，用他的翅膀打她，用硬嘴啄她，把她血也啄出来了。

“这野蛮的东西！”女主人叫道，“不，这家伙决不能放到鸡笼里去。他会把我的母鸡统统啄死的。现在可拿他怎么办？还是把他杀了吧？”

女主人很快地解下了围裙，立刻把它罩到马丁身上。马丁不论怎样挣扎都没有用——他只是愈来愈糟糕地困在围裙中间去了。

就这样，女主人把马丁像捧一个用襁褓裹起来的小娃娃一般，一直捧到屋子里去了。

2

那时候，尼尔斯正躲在一棵大树后面。他看到了一切，也听到了一切，他觉得非常难过，几乎快要哭出来了。

自从小妖精把他变成一个小人儿以来。他还从来没有这么伤心过。在以前，谁敢来碰一碰马丁啊！如果在从前碰到这种情形，尼尔斯早就知道该怎么办，他决不会吝惜自己的拳头：

但是现在，就在他的眼前，他的好朋友马丁竟被人家捉到厨房里去，立刻就要被人家杀掉，烤熟，当做午饭时的好菜，而他却只能束手站在旁边看。

不，他一定要救马丁！无论如何要把他的好朋友救出来！

尼尔斯坚决地向屋子走去。

但在半路上，他拾起了那只落在草丛中的小木靴，把它穿在脚上。

到屋子里去是十分困难的。在他的前面有整整七级很高的步阶！

尼尔斯像杂技团的团员一般用两手一扳一纵地爬上去，直到他爬上最高的一级才止。

尼尔斯的运气很好，门刚巧开着，他就悄悄地溜进了厨房。

马丁正躺在窗下的一张大桌子上面。他的脚和翅膀被绳子缚得很紧很紧，甚至使他不能转动一下。

女主人正在炉灶旁忙碌着。她卷起了袖子用一块丝瓜筋擦着一只很大的铁锅子。那只锅子跟尼尔斯的妈妈常常用来烧菜的锅子一模一样。

女主人洗净了铁锅子，把它放在一边让它干燥起来，她自己开始在灶洞旁生起火来。

“干树枝又不够了！”她抱怨道。接着她走到那个小小的窗子旁边大声

喊道：“麦茨！奥奥莎！”

没有人答应。

“这两个小浪荡！只知道整天在外面跑，连树枝也不肯拾一些！”女主人说着就重重地关上了门，走到院子里去了。

尼尔斯刚好需要她这么做。

“马丁，你还活着吗？”尼尔斯跑近桌子问。

“暂时还活看，”马丁垂头丧气地回答。

“喂，只要忍耐一分钟，我立刻上来把你放掉。”

尼尔斯甲手抱住了一条桌子脚，很快地手脚并用地爬上了上“快，快，尼尔斯，她就要回来的，”马丁催促他说。

但是尼尔斯用不到马丁催促。他跳上了桌子，从袋中拔出小刀，好像拉锯子一般地用小刀锯起绳来。

他手中的那把小刀飞快地闪动着。上——下！上——下！上——下！

马丁的翅膀已经获得了自由。他小心地把它们抖动了一下。

“我的翅膀似乎很好，没有受伤，”他说。

但尼尔斯已在锯他脚上的绳子了。那条绳子是新的，很硬，可是小刀却很钝。

“快，快，她回来了！”马丁突然叫道。

“哎哟，来不及了！”尼尔斯低声说。

他的小刀已经锯得发烫了，他的手指已经变得又麻木又肿，但他还是锯个不停。马丁一只脚上面的绳子已经松开来了……再一分钟他就可以完全自由了。

可是那时候门呀的响了一声，女主人抱着一大捆树枝走到厨房里来了。

“挣开绳子！”尼尔斯急忙叫道。

马丁用全力把脚一伸，绳子就断了。

“啊，这强盗！可是他怎么能挣脱的呢？”女主人叫道。

她把那捆树枝朝地上一抛，向桌子扑了过来。但是马丁偏偏从她的臂弯下面钻了出去。

追逐开始了。

马丁逃到门边，女主人用火叉把他赶了回来，马了飞上食厨，女主人用扫帚把他打了下来。马丁飞上了碗柜，女主人用一面很大的筛子往他身上一罩，可怜的马了只露出两只脚在外面。

“嘘，累死了！”女主人用袖子揩着前额上面的汗，重重的喘着气。

接着，女主人捉住了白鹅的两脚，倒提着马丁，又把他抛到桌子上面。

女主人用一只手把马丁按在桌子上面，用另一只手拿起绳子去捆马了的脚。

但这时候，女主人忽然觉得她的手指上面发生一阵非常剧烈的痛楚。她喊了一声，抽回了她的手。

突然，她看见，在她那只盛盐的大木碗后面，一个很小的小人儿正怒冲冲地朝她望着，而且用一把小刀威吓着她。

“啊，这是什么？”女主人拍着手低声叫道。

正当她骨碌碌地转动着眼睛，吃惊地叫着的时候，马丁却毫不丧失时间。他跳了起来，抖动一下翅膀，咬住尼尔斯的衣领，一下子飞到窗外去了。

“糟糕！”女主人说，但那时候马丁和尼尔斯已经在树梢上消失了。

女主人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开始去收拾乱七八糟地散落在地上的树枝。

第十一章 野鹅的家乡

1

马丁驮着尼尔斯，按照阿卡的嘱咐一直向北方飞去。虽然他们战胜了女主人，但胜利的代价毕竟不小。无论如何，马丁究竟被女主人结结实实地打了一顿。他的翅膀受了伤，一只脚掌肿起来了。他的腰部被扫帚打过的地方非常痛。马丁飞得很慢，很不平稳，完全跟他第一天飞行时的情形一模一样：一会儿向下降，一会儿突然挣扎了一下向上冲，一会儿向右侧倾侧，一会儿又向左侧倾侧。尼尔斯好不容易才骑在马丁的背上。孩子的身体被这一边那一边地抛掷着，好像他们又遇到了风暴。

“你知道该怎么办，马丁，”尼尔斯说。“你应该休息一下。往下降吧！下面树林中刚好有一片很好的草地。你去吃一些新鲜的嫩草，积蓄起力量，然后再上路。”

马丁是用不到多劝说的。他自己也看中了树林中的那片草地。而且现在不用忙着赶路，他们反正赶不上野鹅的队伍，早一个钟头或者迟一个钟头到达拉伯兰是无关重要的。于是他们降到树林中的那片草地上去了。

他们分头忙着自己的事情，马丁啄食新鲜的嫩草，尼尔斯找寻着隔年的胡桃。

尼尔斯慢慢地树林里走，从一棵树走向另一棵树，摸索着每一个土堆，突然，他听见一阵沙沙声和树枝断裂声。

不知是谁躲在他近旁的矮树丛中。

尼尔斯停住了脚步。

沙沙声也停止了。

尼尔斯站在那儿动也不动地停住了呼吸。

终于，树林深处的一个矮树丛晃动起来，在树枝中间闪过白色的翅膀。传来了一阵刚刚的叫声。

“马丁！你在这儿做什么？为什么你要钻到这儿来？”尼尔斯惊奇地问。

但回答他的只是一阵吱吱声，一个陌生的鹅头从矮树丛中微微伸了出来。

“这根本不是马丁！”尼尔斯叫道，“但这是谁呀？这不是那只母鹅吗？马丁为了她险些儿被人家杀掉当做了午饭的菜肴。”

“啊，原来如此，他们要杀掉我！……幸亏我逃走了，刚，刚！”母鹅的叫声传了过来，她的白头又从矮树丛中伸出来了。

“这么说，你就是马太了？”尼尔斯问。“我很高兴认识你。”尼尔斯很有礼貌地鞠躬。“我们刚从你的女主人那儿来。好不容易才逃了出来。”

“可是你是谁啊？”母鹅马太怀疑地问。“又不像人，又不像鹅。停，停！你不是尼尔斯吗？你的那些奇迹，这儿树林里的鸟儿常常说起。”

“这么说，你也听到了我的事情，”尼尔斯高兴地说。“这样一来，我们不就成了老朋友吗。你知道马丁吗？他就在这儿，就在草地上。我们一起到他那儿去吧。他看到你一定会非常高兴的。你得明白，他也是家鹅，他也是从家里逃出来的。只是我的妈妈决不会杀他……”

马丁真的显得非常高兴。他甚至忘掉了自己的创伤，一看见母鹅立刻把自己打扮了一阵子：他用硬嘴把胸前的毛理得光光滑滑的，张开了翅膀，把

长脖子弯得像弓一般。

我见到你觉得非常非常高兴，”马丁深深地鞠着躬说。“你人你的主人那儿逃出来是很对的。他们都是极其野蛮的人。可是无论如何，你独自住在树林里一定是很害怕的吧？你这么年轻，谁都会来欺侮你。”

“唉，我自己也不知道现在该怎么办，”母鹅马太可怜地说。“我没有一刻儿安宁。昨天蚂蚁把我的腿可出了血，昨天晚上貂又险些儿咬伤了我的翅膀。但是，我无论如何也不愿回家，我决不回去！决不回去！决不回去！”马太伤心地哭起来了。

“不要哭，我亲爱的马太，”马丁说。“我们可以一起想办法。”

“我已经想出办法来了！”尼尔斯叫道。“她可以和我们一起飞走。”

“对啊，自然罗，她可以和我们一起飞走，”马丁觉得很高兴。他对尼尔斯的建议感到非常满意。“真的，马太，你可以和我们一起飞走。”

“啊，这好极了，”马太说。“但是我几乎不能飞。谁也不曾把飞行的本领教给我们家鹅。”

“没有关系，你可以自己来学习，”马丁说。“相信我，这并不是很困难的。但必须牢牢记住，飞得高要比飞得低容易得多，飞得快要比飞得慢容易得多。这就是飞行的全部诀窍。现在我已完全领会了这一点！但是，如果按照规则飞还不行，那就可以下按照规则，先在树林上面慢慢地轻轻地飞。略微觉得不行，立刻降落到地面上，我们就可以休息。”

“好吧，如果你对我这样好，我很愿意做你们的伴侣，”母鹅马太说。“同时我必须向你们承认，当我独自住在这儿树林里时，我曾经略微学会了一点儿飞行的本领。你们瞧。”

于是马太在草地上跑了起来，一路上扑着翅膀。突然，她向上一跳，就在两公尺高的空中飞起来了。

“好极了！好极了！你飞得很不错！”马丁叫道，“尼尔斯，快些坐上来！”

尼尔斯一跳跳到马丁的背上，他们三个就一起飞走了。

2

马太显然是一个很聪明的女学生。她老是和马丁并肩飞，一点儿也不落后。但马了也因此比从前任何一次都要飞得慢。他慢慢地扑着翅膀，每经过一小时就停下来休息。他们甚至不得不在树林里宿了一夜。直到第二天傍晚，他们才望见了高耸在圆湖旁的灰岩山。

“万岁！”尼尔斯喊道。“我们飞到了！这就是拉伯兰！抛锚吧，马丁。”

他们降落在密密地长满了芦苇的湖岸上。

“喂，怎么样，马丁？高兴吗？”尼尔斯说。“你觉得满意吗？瞧，这儿的草也不是普通的草，这是拉伯兰的草，还有芦苇也是拉伯兰的芦苇，湖水也是拉伯兰的水！”

“是啊，是啊，一切都很出色，”马丁说，可是他自己对这一切甚至连瞧也没有瞧上一眼。

说老实话，他现在对这儿的草是拉伯兰的草还是别的草毫不感到兴趣。

马丁所关心的是另一件事。

“听我说，尼尔斯，”他轻轻地叫道。“现在我们拿马太怎么办？阿卡

自然是一位好鸟儿，只是非常严厉。她也许不肯让马太参加我们的队伍。”

“阿卡会收受马太的……”尼尔斯说。“只是你得知道怎么干。就让我们这么办吧：马太暂时留在这儿，让我们先到他们那面去。我们可以选择适当的机会向阿卡承认一切，然后我们再回来接马太。”

他们就这么办：他们叫马太躲在芦苇丛里，替她运来了许多水藻，然后出发去找寻野鹅群。

他们沿着湖岸慢慢地走去，在密密的芦苇丛和幼小的杨树的树丛中张望。

到处沸腾着工作：迁居的候鸟们正在建筑他们的新房子。有的衔来许多细细的席草，有的运来一束束的野草，有的带来一块块的青苔。有些鸟儿已经造好了窝，邻居们羡慕地望着那些在新房子中休息的幸福的主人。

但所有这些鸟儿都是陌生的。尼尔斯和马丁没有碰到一个自己队伍中的熟人。

“您知道阿卡他们住在什么地方吗？”他们问着他们碰到的鸟儿。

“怎么不知道！她和她的一群一直飞到岩石上面去了。他们就在那个古老的鹭鸟窝下面造新房子呢，”鸟儿们回答。

尼尔斯和马丁就继续向前走去。

最后，他们看到了一块高耸的岩石，上面有一个鸟窝——它好像一只巨大的篮子，挂在尖尖的岩石顶上。

“大概到了，”尼尔斯说。

真的，野鹅们已经跑的跑、飞的飞，赶过来迎接他们了。他们紧紧地围住了尼尔斯和马丁，高兴地刚刚大叫：

“终于来了！飞到了！”

“你们落到哪儿去了？阿卡曾经飞出去探望你们三次。”

“你们怎么了，是走来的吗？”野鹅们从四面八方对他们喊道。

“阿卡，阿卡！客人到了！”

阿卡不慌不忙地走近了他们。

“找到了小靴子没有？”她问。

“小靴子找到了，”尼尔斯用靴跟顿着地面快活地叫道。“当我们找它的时候，险些儿送掉了性命。可是，我们不但找到了靴子，同时也给马丁找到了妻子。”

“很好，”阿卡高兴他说。“我早已想过，应当替马丁娶亲了，要不，他孤零零地会觉得寂寞的。你得明白，他是一只年青的公鹅，不像我这老太婆……喂，马丁，你的新娘在哪儿啊？”

“她并不远。我立刻去接她，”马丁快活地答应了一声，就飞去接马太了。

过了几天，在灰岩山下面出现了一整座野鹅的城市。

马丁和马太也建造了自己的新房子。他们生平第一次用自己的劳力来过活。这在开始的时候是非常不容易的。你得明白，不论怎么说，他们究竟是家鹅，是被人们宠惯了的。他们过惯了那种不用操心的生活：房子是现成的鹅棚，木槽中的食物每天都准备得好好的。除了吃和玩，别的什么事都不用

问。但在这儿，房子要自己建造，食物也得自己操心。

但无论如何，他们虽然是家鹅，终究也是鹅，马丁和马太开始很舒服地住在新房子里过日子。

尼尔斯在开始的时候也遭到了困难。全群野鹅曾经为他建造了一个又暖和又漂亮的新巢，可是他不愿意在那儿住——不论怎样，他究竟是人不是鸟。

尼尔斯决定给自己建造一所真正的房子，有门窗也有屋顶的房子。他割断了好些芦苇，骑在马丁的背上把它们运到一片小小的草地上去。接着他又在树林里割了四条笔直的树枝，把它们刨得光溜溜的，而且把一头削尖了，这就得到了四根一模一样的小柱子。

于是，尼尔斯在地上划了一个正方形，开始在每一个方角上树立小柱子。为了把小柱子敲到泥土里去，他不得不坐在马丁的硬嘴上面，马丁就伸长了脖子，好像起重机一般把尼尔斯和准备好的小柱子，运到半空中。尼尔斯把柱子的尖端插到泥土里，然后从上面用石块敲柱子较粗的那一头。

当四根小柱子都敲下去以后，尼尔斯就开始砌墙。这时候马丁也有工作。他衔来芦苇，把它们一条又一条地放上去，尼尔斯就用草把它们缚在柱子上。然后，尼尔斯在墙上锯了一个门和一个小窗子，接着开始盖屋顶。

他用很细很柔软的树枝，好像以前在村子里编篮子那样编屋顶。结果那屋顶也就和篮子一样：完全是透光的。

“没有关系，这样可以光亮些，”尼尔斯自己安慰自己。

小房子造成了，尼尔斯邀请阿卡到自己家里来做客人。阿卡当然不能钻进小房子，因为那道门只能让她的头伸进来。但是，阿卡却把房子的外部上上下下地瞧了个仔细。

“房子很好，”阿卡说。“可是屋顶不行：它既不遮住太阳光也不能防雨。可是这个缺点是可以挽救的。我立刻替你去请一批工人来，”阿卡说着就飞走了。

她一会儿就带着一群燕子来了。燕子们绕着小房子飞，在屋顶上忙碌了一阵。他们一会儿飞开去，一会儿又飞回来，毫不疲倦地用尖嘴啄着屋顶和墙壁。一个钟头还不到，小房子的周围和顶上已经涂满了厚厚的一层泥土。

“燕子们的工作要比不论什么泥水匠更出色！”尼尔斯快活地叫道。“他们真是好汉子！”

渐渐地，所有的鸟儿都造好了房子，大家都开始住到自己的新房子里去了。

不久，鸟儿们又添上了一种新的、需要他们特别关切的事情：从每一家房子里发出了一阵小鸟们的啾啾啾啾的叫声。

只有阿卡的窠里是静悄悄的，和以前一模一样。但是，她自己虽然没有主过一个蛋孵过一只小鸟，大家却给她一下子添上了二十多个孩子。她从早到晚从一个窠飞到另一个窠，指导没有经验的爸爸和妈妈怎样喂养孩子，怎样教孩子们走路、游泳和潜水。

阿卡特别关心马丁和马太的孩子——她非常害怕他们夫妻俩会把孩子们宠坏。

马丁和马太主下了五只长腿的小鹅。爸爸和妈妈对他们第一次生下来的孩子应该取什么名字考虑了很久，结果还是想不出适宜的名字。他们觉得他们想出来的所有名字，似乎都配不上他们漂亮的孩子。那些名字不是太长就是太短；不是太普通，就是太难叫；有的合了马丁的意思不合马太的意思，

或者是合了马太的意思却又不合马丁的意思。

如果不是尼尔斯过来干预，他们夫妻俩大概会争吵一整个夏季的。尼尔斯立刻替五只小鹅取了五个名字。那五个名字既不长又不短，而且非常出色。这五个名字就是：尤克西，卡克西，柯里美，妮里爱和维西。它们的意思就是：阿大，阿二，阿三，阿四，阿五。虽然五只小鹅是同时破壳出世的，但尤克西老是提醒他的弟弟和妹妹，说他是大哥哥，他们都应该听他的话。

但是弟弟和妹妹不肯听他的话，因此马了的窠里老是会引起争论和吵闹。

“他完全像他的爸爸”尼尔斯望着尤克西想。“他的爸爸以何也老是在我家院子里吵闹，对谁也不肯让步。但现在却是多么出色的一只公鹅啊……”

一天之中马丁和马太至少有十次邀请尼尔斯到他们家里来做法官，审判争吵的案件。尼尔斯解决了所有的争执，惩罚了犯过失的小顽皮，安慰了被欺侮的小鹅。

可是，尼尔斯虽然是一个严厉的法官，小鹅们却都很喜欢他。这是一点儿也不奇怪的：他常常带着他们一起到树林里去玩，教他们从短木棒上面跳过去，和他们一起跳环圈舞。

他似乎又变成了一个牧鹅的孩子，但是不知道是什么缘故，他现在对这一桩工作感到非常满意。大概，这是因为这工作不是别人强迫他做的缘故。谁都知道，自愿要比强迫好得多。

第十二章 干儿子

1

那是一个温暖的大晴天。近中午的时候，太阳愈晒愈热。在拉伯兰，即使是夏季，也不常碰到这样热的天气。

那一天，马了和马太决定给孩子们上游泳的第一课。

他们不敢到湖里去教他们，恐怕遭到什么灾祸。小鹅们呢，连勇敢的尤克西在内，也无论如何不肯跑到冰冷的湖水里去。

幸而前一天晚上下过一场大雨，有几个水洼还没有干。水洼里的水又温暖又浅。因此在马丁的家庭会议（尼尔斯自然是参加的）中，决定先叫小鹅们到水洼中去学游泳。五只小鹅分成两对零一只。大哥哥尤克西在前面领路。

他们在一个大水洼旁边停了下来。马太跑到水里，马丁从上面把小鹅推到她那儿去。

“勇敢些，勇敢些！”马丁对孩子们叫道。“看你们的妈妈，学妈妈的样子啊！”

但是小鹅们在水洼边上走来走去，不敢下水。

“你们使我们全家都丢了脸！”马太向他们叫道。“立刻到我这儿来！”

她用翅膀猛烈地扑着水，一阵阵的水珠就像雨一般直洒到小鹅们身上。

小鹅抖掉了身上的水珠，还是不肯下水。

于是马丁衔住了尤克西，把他一下子放到水洼中间。尤克西立刻没头没脑地沉到水里去了。他吱吱叫着，挣扎着，用小小的翅膀和小小的蹼足打着水……终于浮起来了。

过了一分钟，他已经非常出色地浮在水面上，显出一副骄傲的神气，望着他的犹豫不决的弟弟妹妹们。

尤克西的那副态度，使他的弟妹们感到非常不服气，他们立刻跑到水里，划动了脚掌，结果一点儿也不比他们的大哥哥尤克西差。起先，他们尽量靠近水洼的边缘，接着胆子大了，也游到中间去了。

尼尔斯对着小鹅们望了又望，他自己也想跳到水里去洗澡了。他已经解开了上衣的钮扣，突然看见草地上掠过一片很大的黑影。那黑影直向水洼移动，愈来愈近，终于落到水面上去了。

尼尔斯抬起头来，只见高空中有一只大鹫正伸开巨大的翅膀慢慢地飞来。

“快上岸！救救小鹅啊！”尼尔斯对马丁和马太叫道，一面飞也似地跑去寻找阿卡。

“快躲起来！”他一路上大喊大叫。“快逃命！留心啊！”

惊惶的野鹅们从窝里探出头来，可是他们一看到空中的鹫，好像什么事情也没有似的，继续做他们原来的工作。

“你们怎么啦，都瞎了眼吗？”尼尔斯用力大叫。“阿卡在哪儿？”

“我在这儿。你叫喊什么，尼尔斯？”阿卡的头从芦苇丛中探了出来。

“你为什么平白惊扰大家？”

“难道你没有看见？！大鹫来了！”

“唔，当然看见。现在他已经飞下来了。”

尼尔斯滴溜溜地转动着眼睛，望着阿卡。他一点儿也不明白，大鹫已经

飞近了，野鹅们却太平平地在那儿动也不动，好像那不是大鹫只是一只燕子。

那时候，黑影已经盖住了尼尔斯。于是他看见自己的头顶掠过弯曲的脚爪和钩子也似的尖嘴。

那只大鹫的强有力的翅膀，险些儿把尼尔斯扑翻在地上，他就在阿卡的巢旁停了下来。

“你们好，朋友们！”大鹫高兴地说，他那可怕的嘴喷的响了一声。

野鹅们从巢里探出头来，亲切地向大鹫招呼着，年老的阿卡向他迎了上去，说：

“你好，高尔哥。这一次我们怎么没有见到你？”

“怎么？！难道野鹅们什么也没有告诉您？”大鹫诧异地问。

“不，野鹅们没有说。怎么样？”阿卡问。

“我已经过来了！我找你们找了好久……把整个山谷都找遍了。我还以为你们搬了家呢。可是我一来在这儿引起了一场大混乱。有的叫喊、有的喧哗、有的乱窜！野鹅们也跟别的鸟儿一样，吓得在湖水中潜伏了整整一个钟头。可是我把他们中间的一只，一下子抓住尾巴捉了起来。我问她：‘阿卡在哪儿？快说，要不，你休想活命！’她喝了满满的一口水，连话也说不出来了。请您不要生气，我不得不把她打了几下。我轻轻地抓了她一下，就拔掉了八、九根羽毛。这样，她立刻开口了：‘阿卡还没有飞来，大概还逗留在路上。’我说：‘那末当她飞来以后，告诉她，大鹫高尔哥向她老人家致敬。而且休还能活命也得谢谢她老人家……’如果当时我知道她没有把话传到，那我就对她不客气的！”高尔哥恶狠狠地眨着眼睛。

“唉，高尔哥，高尔哥，你要把野鸭怎么样？”阿卡责备大鹫说。“野鸭就是野鸭嘛。可是我要对你喜说一次：在这儿你可不能把你的老习惯搬出来。”

“我一点儿也没有啊！”大鹫抱歉地说。

尼尔斯站在旁边瞧着，听着，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和耳朵了。

“多奇怪的事情！”他想。“那只大鹫似乎有点怕阿卡呢。好像阿卡是大鹫，高尔哥自己反而是野鹅。是啊，如果野鹅们也这么勇敢，我就更不用躲起来了。”

于是尼尔斯走了过去。

高尔哥奇怪地望了他一眼。

“这是什么野兽？”大鹫问阿卡。“他是不是人类？”

“这是尼尔斯，”阿卡说。“他真的是人类，但无论如何，是我们的好朋友。”

“阿卡的朋友也就是我的朋友，”大鹫高尔哥得意洋洋地说，微微向尼尔斯点头。

接着，他又向阿卡转过身子。

“我希望，我不在这儿的时候，没有谁来吵扰你。”高尔哥说。“请你不要客气，一有什么事情立刻来找我好了。我的新房子在什么地方你是知道的。同时，我认为，我们同族中的勇敢的雕和大胆的老鹰，大概也有好久不敢闯到这儿来了。他们远远地一见到我的老巢，就会吓得四散飞逃的。”

“唉，唉，你可不要太骄傲，”阿卡一面说一面轻轻地啄着大鹫的头。

“难道不是这样吗？难道鸟类之中还有谁敢向我顶嘴或者是反对我？我

不知道天下还有这样的鸟儿，除非是您老人家！”大鸮亲切地用自己强大的翅膀拍着母野鹅的翅膀。“好吧，我要走了，”高尔哥用锐利的眼睛望了一望太阳。“如果我把当午饭的食物带去得迟了，我的那些小宝贝会在窝里喊哑喉咙的。他们完全像我。”

“好吧。谢谢你来看我，”阿卡说。“我见到你永远觉得很高兴。”

“再见！”大鸮喊道，他一下子飞到空中，他那宽阔的翅膀把太阳也遮住了。

尼尔斯站了好久，抬起头，凝视着快要在天边消失的大鸮。

突然，马丁的胆怯的声音从密密的芦苇丛里传了过来。

“怎么样，他飞走了吗？”马丁走到岸上，低声问。

“飞走了，飞走了，不用害怕，已经飞得看也看不见了！”尼尔斯说。

马丁回过头去，对着芦苇丛喊道：

“马太，孩子们，出来吧！他已经飞走了！”

惊恐的马太从芦苇丛里探出头来。

她向四面看了一下，又向空中望了一会儿，这才走到岸上。她的翅膀宽宽地张开，下面是五只吓得要死的小鹅。连马太自己也吓得不断地发抖。

“难道这是真正的大鸮吗？”她问。

“一点儿也不假”，尼尔斯说。“多可怕啊！他只要用翅膀的尖端碰你一下，你就会被他扑死。可是你如果跟他说上几句话，那你甚至不敢说这就是大鸮。他非常有礼貌，而且很亲切。他对我们的阿卡说话，好像对待自己亲生的妈妈一般。”

“他还能用什么别的态度跟我说话？”阿卡说。“我就跟他的妈妈一样。”

尼尔斯只是吃惊地张开了嘴。

“是啊，高尔哥是我的干儿子，”阿卡说。“你们走近些，我立刻把一切都告诉你们。”

于是阿卡告诉他们一段奇异的历史。

2

好几年以前，灰岩山顶上的那个古老的真是并不空的：里面住着一只大公鸮和一只大母鸮。

所有飞到拉伯兰来过夏的野鹅和野鸭们，都尽可能远远地避开这座可怕的山岩。只有阿卡一个，每年总是把自己的家族领到这儿，让大家在这儿做窠，生小野鹅。

阿卡挑选这个地方是有用意的。大鸮虽然是可怕的邻居，同时也是可靠的守卫者。自从灰岩山顶上筑下了大鸮的窠，就没有别的凶猛的鸟儿敢飞近这一带，谁也不敢到大鸮打猎的地方来猎取食物。

阿卡的一族可以不必害怕雕、鵟鹰和隼，但因此阿卡却不得不提防那两位守卫者本人。

天刚亮，大鸮夫妇就醒过来飞出去打猎。可是阿卡比那两只大鸮醒得更早，她躲在芦苇丛里观察他们向哪儿飞。

如果大鸮夫妇在山岭后面隐没了，野鹅群就可以太太平平地湖里洗澡，捉水虫吃；如果大鸮夫妇在山谷上空盘旋，野鹅们就得长久地耽在那些很巧妙地隐蔽在芦苇丛中的窠里。

到了中午，阿卡又出去侦察。那是大鹫打猎回案的时候。阿卡只要远远地望望他们飞翔的情形，就可以猜到他们这一天打猎是不是成功。

“留心！”当回窠的大鹫夫妇的脚爪下是空的时候，阿卡就会对全体野鹅这样叫喊。

“危险过去了！”当阿卡看到大鹫夫妇带着丰富的猎获物回来时，她就会这样叫喊。

但是，有一次大鹫夫妇像以往一样在清晨飞了出去，到了回窠时却不见他们飞回来。

阿卡在芦苇丛中隐伏了很久，老是望着天空，但结果还是看不到大鹫回来。

第二天早晨，阿卡比平时更早地出去侦察大鹫的踪迹。她在芦苇丛中隐伏了一小时、二小时、三小时。太阳已经高高地升在空中了，大鹫还是没有从窠中飞出来。

到了正午，她没有看到他们在他们平时分配猎获物的那块平坦的岩石上出现，到了傍晚，她也没有看到他们飞到湖畔来洗澡。

第二天还是看不到大鹫夫妇：他们既没有从窠中飞出去，也没有从外面飞回来。

到了那时候，阿卡终于明白，那一对大鹫一定是遭到了什么灾祸，于是她决定亲自飞到山顶上去看一下。

她离开山顶还很远，已经听到从大鹫的窠里传来凶狠而又可怜的叫声。阿卡赶快飞了过去。当她飞近大鹫的窠，她感到非常害怕。但是她克服了自己的恐惧情绪，向窠中望去。

在鹫窠的中间，在一大堆啄光了肉的白骨、血淋淋的翅膀、鸟头、鸟尾和鸟爪上面，有一只笨拙的、样子很难看的小鹫。他的身上长着稀疏的细毛，在他软弱无力的小翅膀上面，刚长出一排笔直的硬羽毛，但是他那向下弯的尖嘴，已经和大鹫的嘴一模一样了。

“我要吃，我要吃！”他张大了嘴，叫道。

阿卡向四面望了一下，看是不是有大鹫在岩石后面打埋伏，然后停在鹫窠的边沿上。

“终于来了！终于有鸟儿来了！”小鹫看见阿卡叫道。“你带来了一些什么东西？快给我，我要吃！”

阿卡觉得非常生气。

“我还没有被你们雇做保姆呢！”她对他叫道。“你的爸爸和妈妈到哪儿去了？”

“我怎么能知道！”小鹫可怜地尖声叫道。“我已经两天没有见到他们了。他们丢给我一只小山羊以后，就飞走了。可是昨天早晨我已经吃完了那头小山羊。你看只剩下了一堆骨头。”

真的，小山羊只剩下四只蹄子和一对羊角。

“喂，你在这儿干吗？”小鹫又叫道。“你怎么了，没有听见我的话吗？我要吃！吃！吃！快拿东西来给我吃！”

阿卡怜惜起小鹫来了。无论如何，他已经变成了一个没有爸爸和妈妈的孤儿。于是她开始去找寻喂小鹫的食物。

自然罗，阿卡没有办法杀死一头小山羊。可是她在湖里捉了一条大鱼，带来给小鹫。

小鹫一看到阿卡衔来了食物，就抬起头来，把脖子伸得长长的。阿卡就把那条大鱼，一直丢进他张开的嘴里。

但是小鹫立刻把鱼吐了出来。

“你以为我能吃这脏东西吗？立刻换一只斑鸠或是野兔来，听见吗？”小鹫尖声叫着，一面磨动尖嘴，发出哗哗剥剥的响声，好像要把阿卡撕成几块。

但是阿卡不再跟小鹫讲礼貌了。她在他的头上啄了几下，严厉地说：

“你得牢牢记住：现在再没有哪一个会来宠你了。你的爸爸和妈妈大概已死了，因此，你如果不愿意饿死，就得吃我给你吃的一切。”

接着，阿卡在一大堆骨头和羽毛之间找到了小鹫吐出来的那条鱼，又把它放在他的前面。

“吃下去！”阿卡命令道。

小鹫狠狠地向阿卡望了一眼，接着却把鱼吃掉了。

从那一天起，每逢早晨和中午，阿卡都要飞到鹫巢里去喂她的干儿子。她给他带去鱼、青蛙和虫子，小鹫都顺从地吃了下去。

事情就这样下去，一直到阿卡开始换毛。

阿卡在换毛前最后一次去见小鹫时，好容易才飞上了山顶，一路上还脱落了好些羽毛。

“听我说，”她对小鹫说。“我不能再飞上来了。我也不能把你驮在背上飞下去。你必须自己飞到山谷中去，要不，你会饿死。可是，老实对你说，这第一次飞行也可能会使你丧失生命。这儿离开地面很远，而且你还不会飞！”

但是小鹫并不是懦怯的鸟儿。他爬上鹫巢的边沿，向下望去——估计一下离开地面究竟有多远——接着就大胆地跳了下去。

阿卡惊恐地跟在他的后面。她自己好久不生孩子了，这一只别的鸟儿生的小鸟，现在就像是她的儿子一般。

但是，结果一切都很顺利，不错，小鹫起先在半空中翻了几个跟头，好像他不是鸟儿一般。但是风帮助了他，使他的翅膀张了开来，于是小鹫就安全地、一点儿也不受损害地降到地面上。

整个夏季，小鹫和小野鹅们一起在山谷中过活，而且跟他们非常友好。他认为他自己也是一只小野鹅，不论做什么事情他一点儿也不肯落在他的同伴后面。小野鹅们到湖里去，他也跟他们一起到湖边。小野鹅们下了水，他也跟着跳到水里。但是小野鹅们很快地划动蹼足，轻快地游到湖心中去了，小鹫不论怎样努力，不论怎样用尖爪子打着水，结果还是接连喝了好几口水，而且立刻沉到湖旁浅滩的底上去了。

阿卡曾经不止一次地把她那个淹得半死的干儿子从湖里拖起来，长久地摇着他，直到他开始呼吸。

“为什么我不能像别的小朋友们一样游泳？”小鹫高尔哥问。

“当你躺在自己真里的时候，你的爪子生得太长了，”阿卡回答高尔哥说。“可是，你别难受，你会变成一只出色的鸟儿的。”

但是，当小野鹅们开始学飞的时候，他们中间就没有一只能够及得上高尔哥。高尔哥比谁都飞得高，比谁都飞得快，而且比谁都飞得远。过不了多久，连宽广的山谷他都觉得太狭窄了，因此他常常飞过湖和山岭到很远的地方去，过了好几天才回来。

但是，他每一次回来都显得又凶狠又焦急。

“为什么斑鸠和小山羊们，一见到我的影子落到山岩上面，就逃开去躲起来了？”他问阿卡。

“因为当你躺在山岩顶上窠里的时候，你的翅膀生得太大了，”阿卡答道。“可是，你别难受，无论如何你会变成一只出色的鸟儿。”

到了秋季，当野鹅们准备向南方出发长途旅行，高尔哥就跟着他们一起飞去。但他无论如何也学不会列队飞行。他远远地赶到前面去，然后又飞回来在野鹅群周围打转。

别的鸟群一看见有一只大鸷和野鹅们在一起，就发出惊恐的叫声，立刻转弯飞到另一边去。

“为什么他们看见我就害怕？”高尔哥问。“难道我不是一只和你们一样的野鹅吗？”

有一次他们飞过—个农庄，许多公鸡和母鸡在院子里的垃圾堆旁太平平地寻找食物。

“大鸷！大鸷！”一只公鸡啼了起来。

所有的鸡立刻向四面逃散了。

这一次高尔哥可忍不住了。

“傻瓜！”他想。“他们甚至不能区别野鹅和大鸷。啊，好吧，我来教训他们—下！”

接着，他收起翅膀，像—块石头那么落到地上。

“我要给你看看我是什么大鸷！”高尔哥叫道，用爪子抓开了公鸡躲在下面的那捆干草。“叫你记住，我算是什么大鸷！”他—面叫—面用尖嘴向公鸡啄了—下。

本来高尔哥—定会啄死那只公鸡的，但是他听到了阿卡愤怒的叫声。他只得放掉了那只公鸡，顺从地跟着野鹅群飞走了。

到了晚上宿夜的时候，别的野鹅都睡着了，阿卡还是在那儿苦苦地想。

她明白，跟高尔哥分别的时候已经到了。她亲自把他喂大，养大，她很舍不得离开他。但是呵卡想不出别的办法。她必须让高尔哥明白，他真的是—只大鸷，必须像别的大鸷—样过活。

她站了起来，去寻找那个杂在野鹅群里平静地睡觉的干儿子……

就在当天晚上，高尔哥在天亮以前脱离了野鹅群。

但是，每—年春天，当鹅们回到拉伯兰的时候，高尔哥总要飞到灰岩山旁来拜访年老的阿卡。

高尔哥现在已是一只强壮而又勇敢的大鸷。甚至他同族的大鸷也怕他，从来不敢跟他争吵。树林里的鸟儿常常用他的名字来恐吓不听话的小鸟儿。山羊—看到他的影子就会像小兔子—般吓得发抖。他对谁也不怜惜，他攻打自己的猎物时从来没有发生过什么差错。但是，在他—生之中，他从来不在灰岩山前面的山谷中打猎，他的利爪也从来不曾碰过野鹅的—根尾巴毛。

第十三章 猫头鹰的秘密

1

夏季快要过去了。小野鹅们都长大了，那也使他们的爸爸和妈妈心中感到十分高兴。如果阿卡的那群野鹅发生过什么争吵的话，那也只是由于他们互相比较哪一家的孩子更漂亮而引起的。

尤其是马丁和马太，对他们的孩子感到特别骄傲。

尼尔斯也认为马丁和马太的孩子最漂亮，他们浑身雪白，没有一丝杂毛，只有嘴和蹼足是鲜红色的，跟复盆子的颜色一模一样。

“如果现在我不是带着原来的一只鹅而是带着一群鹅回到家里，我的爸爸和妈妈会多么高兴啊！”尼尔斯一面想，一面望着在草地上散步的马丁一家。“爸爸和妈妈大概以为我和马丁早已死了，可是突然，‘对不起，开门！’门开了，我们一个接一个地走进去：首先是尤克西，尤克西后面是卡克西，卡克西后面是柯里美，柯里美后面是妮里爱，妮里爱后面是维西，维西后面是马丁和马太，他们后面就是我自己。‘你们好，亲爱的爸爸和妈妈！快来迎接客人吧！……’那时候会怎么样！爸爸和妈妈一定会高兴得哭起来的！所有的邻居都会跑过来，所有的孩子也会统统聚集到我家来。他们一定会问：‘整个夏季你到哪儿去了？’我就回答他们：‘我骑在白鹅马丁背上飞到拉伯兰去了！’”

突然，尼尔斯记起，他现在完全不是从前的尼尔斯了。妈妈一定不会认识他，她会把他像一头什么希奇的小野兽一般关到笼子里，给邻居们欣赏。但也许比这更糟：她会干脆把他卖给动物园！

邻家的孩子们会取笑他，戏弄他，拿着捕虫网追赶他，好像他在从前拿起捕虫网去捉小妖精一般。

“不，如果我不能变成一个真正的人，我宁愿永远不回家！”尼尔斯悲哀地想。“可是我要到什么时候才能变成人啊！两位猫头鹰姑姑附着耳朵说的秘密究竟是什么啊？”

尼尔斯苦苦地想着，甚至没有注意马了已经来到他的身边。

“你为什么这样不快乐，尼尔斯？”马丁用自己的翅膀拍着尼尔斯的肩膀说。“大概是在想家吧？啊，没有关系，再忍耐一下吧。很快就可以回家了。老实说，我也很想念家乡。我不明白，为什么这些野鹅认为拉伯兰这么好！我们威明海格村的池塘一点也不比这个湖差啊。你得想一想，我们飞了多远的路啊！好像家里生小鹅的地方还不够似的。”

“你们回到家里去自然是很好，”尼尔斯说。“不论谁看到你们都会高兴，你长得多么高大啊，我现在连爬到你的背上都感到困难了。可是我一点儿也没有长大。你自己想吧：我回到家里算是一条什么小虫子啊，你只能独自回家去了，我可只能跟着这群野鹅飞。现在阿卡再不会把我赶走了。”

“不，没有你在一起我决不回家，”马丁说。“丢掉遭到灾难的朋友不管，这是最卑鄙的事情！”马丁想了一会儿，又说：“听我说，尼尔斯，你可以跟阿卡商量一下。她大概可以帮助你变成人的。她是什么都行的。你瞧她甚至能驯服大鹫。”

“不错！”尼尔斯高兴起来了。“我一定去找阿卡商量。”

第二天，尼尔斯走到年老的阿卡的巢跟前。

“你好，阿卡，”尼尔斯说。“我有一件重要的事情跟你商量。”

“说吧，”阿卡说。

“你瞧，你们不久就要回头飞到过冬的地方去。我本来也该回家去了。可是，你得明白，我现在这副样子决不能在我的妈妈眼前出现。因此我想跟你商量一下。你是一切鸟儿中最聪明的鸟儿，你大概知道怎样才能使我重新变人的办法。如果你不知道，是不是能请你去问一问格里明根古堡的两位猫头鹰姑姑，她们一定会告诉你的。”

“你怎么以为那两位猫头鹰姑姑知道这一点呢？”阿卡问。

“我曾经听见她们互相低声谈话，她们说这是一个可怕的秘密。”

于是尼尔斯把他在格里明根古堡墙脚下偷听到的一切，统统告诉了阿卡。

“不，我不知道这个秘密，”当尼尔斯说完以后，阿卡回答。“猫头鹰姑姑也不会向我揭露这一秘密的。我跟这两位姑姑并不熟识。可是，等一下：我似乎已想到了一个一定能使她们说出来的办法。给我三无限期，我一定要帮助你。”

2

在这三天期限内，尼尔斯不吃、不喝、也不睡觉，老是等待着阿卡来叫他，到了那时候，他就可以知道解除小妖精魔术的办法了。

“如果阿卡亲自帮助我，那就一定有办法了，”尼尔斯想。“她决不会平白答应我的。”

在他和阿卡谈话以后第二天，他曾经看见：阿卡飞了出去，直到当天深夜才回来。

在野鹅群中，谁也不知道阿卡飞出去又飞回来是为了什么事情。因为阿卡没有告诉任何一只野鹅，而野鹅们也不敢问她。

尼尔斯也不敢问她。不错，他尽可能在阿卡的眼前多多出现，故意走过她的窠，可是阿卡却好像没有看见他一般。即使她跟他说话，也老是谈一些无关紧要的事情。

“也许，她没有得到什么结果，”尼尔斯想。“她为什么不说起这件事情呢？要不，她为什么要平白地使我遭受痛苦！立刻清清楚楚地告诉我岂不痛快！”

第二天的情形还是一样。阿卡好像已把尼尔斯忘记了。

尼尔斯觉得一天的时间从来没有过得像现在这么慢。他为了消磨时间决定去整理自己小屋的屋顶，可是他刚一削树枝，立刻割破了自己的手指；他本想缝牢那个挂在线上晃动的钮扣，结果反而把它扯下来了；他想去采一些新鲜的青草垫床铺，在回来的时候一路上跌了三次交，把所有的草都丢光了。

不论他去做什么事，都不顺手，结果总是很糟糕。

小鹅们却又不断地来烦扰他。

尼尔斯已经躲开他们，住到自己的小房子里来了，小鹅们却立刻找到了他。他们不断地跑来，把头伸进门来，一会儿想拖他到湖里去，一会儿想拖他到树林里去。

“我不想去，你们自己去吧，”尼尔斯说。

小鹅们走了，但过了一会儿又跑了回来。

“妈妈不肯放我们单独出去，”他们一齐喳喳地叫道。“和我们一起走吧。”

大胆的尤克西索性硬钻到小房子里，咬住了尼尔斯的裤子，把他向草地上拖去。可是尼尔斯挣脱了尤克西，甚至用树枝轻轻地打了他一下。

尤克西觉得非常生气，别的小鹅也为他们的大哥哥抱不平。

尼尔斯虽然觉得很对不起小鹅们，但当他们让他安安静静地留下来时还是觉得很满意。他躲在自己的小房子里，决定什么地方也不去，除非是阿卡来叫他。

尼尔斯就这样孤零零地坐在自己的小房子里。一天过去了，一夜过去了，又是一天过去了。

阿卡还是没有来叫他。

到了第三天黄昏，尼尔斯感到伤心极了。限期已经完全过去了，年老的阿卡还是没有记起他。于是，尼尔斯把头埋在他的小小的草枕头上，苦苦地哭起来了。他大声地抽噎着，深深地叹着气，他感到自己是这么可怜，泪水像小河一般直往下流。他的小枕头早已湿透了，他的脸肿了，他的眼睛也哭痛了，可是他还是哭了又哭，直到哭得睡着了才停止。

突然，不知是哪一个在他耳朵旁边刚刚地大声叫着，同时还不断地推着他的身子，拉着他，摇着他。

尼尔斯跳了起来。

马丁站在门外。他把他的头伸进了小房子，大声叫道：

“快！快来啊！阿卡在叫你……”

马丁还想说些什么别的话，可是尼尔斯已经不肯听他了。

尼尔斯只一跳就从小房子里跳到外面，幸亏马丁及早把头抽了回去。

“他怎么了？简直不像是他平常的样子，”马丁想，一面望着尼尔斯的靴跟在野草中间飞闪。

3

阿卡正坐在自己的巢里，在巢旁边的那个土堆上，站着那只大鹭。

“高尔哥为什么上这儿来？”尼尔斯觉得很奇怪，不禁惶惑地望了望阿卡。

“也许，我得等会儿再来吧？”尼尔斯犹豫不决地走到巢旁边说。

“不，不，”阿卡说。“我们就是在等你。”

接着，阿卡向大鹭转过身子，微微低着头说：

“高尔哥，现在你说吧。”

“那没有什么，你命令我做的事情，我统统都做到了，”大鹭高兴地说。

“我到过格里明根古堡，跟那两位猫头鹰姑姑打了一次交道。”

“啊，原来阿卡把他派到两位猫头鹰姑姑那儿去了。这太好了！”尼尔斯想，一面更加注意起来了。

“你们这两位姑姑住得很远！”高尔哥说。“我已几乎以为不能在限期内赶回这儿了。我连家中也没有回去，直接带着消息上这儿来了。可是这也不是轻易能从那两位猫头鹰姑姑嘴中得到的。我飞到那儿，你们大概也明白，她们正在睡觉……她们的生活正好跟别的鸟儿相反，一切都颠倒过来了。别人在晚上安安稳稳地睡觉，她们却在白天呼呼打鼾，到了晚上她们才到树林

中去忙碌。我一下子就看出，那是偷儿的种……”

“可是你终于唤醒了她们，是吗？”尼尔斯胆怯地问。

“不然还怎么样！我是不跟她们客气的！我刚用爪子对一位姑姑抚摩了一下，别一位也自动醒过来了。她们眨着大眼睛，噢赫、啊赫、呜赫地叫起来了。因为她们在白天是瞎眼的，又是睡昏昏的，因此什么也不明白。她们本来就不是很懂事的鸟儿，这下子就连最后的一丝理智也消失了。‘岂有此理！’她们叫道。‘谁敢大胆吵扰我们的好梦！’哈，我就给她们看看大胆吵扰她们的是谁。她们一定到现在还会记得我。”

“为什么要这样对待她们？”尼尔斯责备大鹫说。“她们一定会发怒，那会使你休想从她们嘴里探听出一句话来。”

“怎么会探听不出来？”高尔哥生气了。“我已经把一切都探听明白了。”

“什么？她们说些什么？”尼尔斯低声说。

他在惊恐之中甚至发不出声音来了。

“你不要打断我的话，”高尔哥说。“一切你都会明白的。唔，那就是说，我把自己介绍了一下，然后说：‘你们不是在这儿互相谈过话，泄漏了别人的秘密吗？’她们就再三地推托起来……‘您怎么了！’她们含糊不清地叫道。‘我们一点儿也不知道什么秘密。’于是，我又把她们略微摇了几下。‘啊，’她们说。‘现在知道了，记起来了。只是这对您又有什么关系呢？’我说：

‘可是我跟尼尔斯有关系。关于尼尔斯，小妖精说过什么话，你们快说出来。’”

“是啊，小妖精说些什么话？”尼尔斯忍不住了，打断了大鹫的话。

“不要急，等一下。我刚才说到哪儿了？哦，对了。那两位猫头鹰姑姑明白没有办法再推托，她们想了又想，终于说：‘请您把头俯得近一些，这一个秘密我们只能低声说，只能附着耳朵说。’接着她们就在我的两只耳朵旁边，像蛇一般滋滋地说了起来。可是我不是猫头鹰，我不能低声说话。我要直接告诉你：除非别的生物情愿变成一个像你一样小的家伙，你永远也不能变做人。”

“可是谁愿意变成像我这么小的家伙啊！”尼尔斯绝望地叫着。

大鹫注意地把尼尔斯从头到脚地打量了一番，摇了摇头。

“是哪，情愿变得这么小的家伙是很少的，”高尔哥说。“但是我可以为你去要求不论哪一个家伙做到这一点，谁也不敢拒绝我的要求。”

“不，不要这样，这反正是没有用处的。”尼尔斯悲哀地说。“看来我是再也不能变人的了，”他说着紧紧地咬住了牙齿，熬住了自己的眼泪。

“不要这么说，”阿卡叫道。“谁也不知道自己到了明天会怎么样。忍耐一下，等着瞧吧。”

第十四章 回 家

1

夏季很快过去了。在度过最初几个寒冷的夜晚以后，阿卡就命令大家准备出发飞行。

现在这群野鹅几乎比春天多了三倍。二十二只小野鹅准备完成他们第一次飞行。

在准备出发长途飞行的前一天晚上，阿卡对小鹅们进行了一次考试：先是个别的表演本领，然后集体地试飞。集体飞行是非常困难的，他们必须一下子飞到空中，按照严格的次序排列成人字形。阿卡一次又一次地命令全群野鹅飞起又降下，直到他们学会了怎样保持距离，既不会互相碰撞，也不会落到后面去。

第二天一清早，野鹅群就出发了。阿卡飞在最前面，她后面是两行均匀的逐渐向两边分开的队伍：十八只野鹅在右面，另外十八只在左面，大家一起有规则地扑动着翅膀。

尼尔斯跟以前一样坐在马丁的背上。他不时地转动身子，朝后面看，数着野鹅：有没有谁落到后面去了？大家是不是都在队伍中飞？

小鹅们施出了他们的全部力量。他们拼命地用翅膀扑着空气，互相叫唤着：

“你得略微朝右边飞！”

“你飞到哪儿去了？”

“你碰到我的尾巴了！”

只有尤克西一个最糟糕。飞行还不到一小时，他已经在可怜地哀叫了：

“阿卡！阿卡！我的翅膀疲倦了！”

“没有关系，到了晚上睡一觉就好了！”阿卡叫道。

但是尤克西不肯就此罢休。

“我等不到晚上，我要现在就休息！”他叫道。

“闭嘴，闭嘴！”马了对他喝道。“你是大哥哥！你怎么不害羞？”

尤克西觉得惭愧起来，他不作声了。可是，过了一小时他已经忘记自己是哥哥，又叫起来了：

“阿卡！阿卡！我要吃东西了！”

“等一下！”阿卡叫道。“到了时候，你就可以吃东西。”

“我不愿意等，我现在就要吃！”尤克西尖声叫道。

“不要叫你的爸爸和妈妈丢脸，”马丁和马太吱吱地叫道。你会使阿卡把你从队伍中赶出去的。到了那时候，你怎么办？你得明白，独个儿是活不成的。”

尤克西自己也明白独个儿是活不成的，他就不作声了。

2

野鹅群飞到南方去所采取的路线，就是他们春季飞到北方去的路线。

“我就是在这儿落掉靴子的，”尼尔斯在飞过树林时回想着。“那边应当是那个铜像站的地方……他果然还站在这儿！他气得浑身发青了。可是那

个木偶没有了……可怜的罗森堡！”

在格里明根古堡附近，野鹅群又停下来休息。

鹳鸟爱尔明利赫先生一清早就带着他全家人——包括爱尔明利赫太太和两只小鹳鸟——到他们这儿来做客人。可是，这两只年轻的鹳鸟是被宠坏了的。他们立刻跟尤克西吵起架来。这使鹳鸟先生和鹳鸟太太不得不立刻把他们领回家去。马丁也责备了尤克西，说他对什么鸟儿都要胡缠，跟什么鸟儿都要吵架。

最后，尼尔斯看到了自己的村子。

“看呀，看呀，”他对马丁喊道。“这就是我们的街道！让我们请求阿卡降到地面上去吧。我就是远远地望一下自己的家也好！”

但是他们已不用向阿卡请求了。阿卡是一只聪明的老野鹅，她早已明白尼尔斯非常想看到自己的家。她看见村子后面有一个荒僻的池塘，就命令全群野鹅向那边降落。

尼尔斯急不及待地想立刻跑回家去。但是他害怕在街上碰到什么人，因此决定等到天黑。

当天色完全黑下来的时候，他就向村子里走去。马丁也带着一家大小跟在尼尔斯的后面。马丁想给他的妻子和孩子们看看他青年时代住过的鹅棚。

院子里是静悄悄的。所有的鹅和鸡早已睡着了。只有屋子里传来了一阵声音，还有人在那儿低声谈话。门微微开着，从那儿射出一条狭窄的光带。

尼尔斯向门缝里张望了一下。房间里的一切都 and 以前一样：窗下是桌子，火炉旁是衣箱，甚至那个捕虫网还是在老地方，挂在窗子和衣橱中间。

爸爸和妈妈坐在点着油灯的桌子旁。妈妈在编织一件绒线的衣服，爸爸在修理一顶鱼网。在桌子下面，那只公猫莫尔卡正蜷着身子躺在那儿，轻轻地打着呼噜。

“现在我们的尼尔斯在哪儿啊？”妈妈重重地叹了一口气说。“大概正在大路上流浪，在挨冻挨饿呢……也许，生了病躺下来了——孩子一生病还能挨上多久……”

爸爸一句话也没有说。他只是皱着眉毛，把头更低地俯到鱼网上面去。

“也许，他已经不再活在世界上了，”妈妈又说。“连他小小的坟墓在哪儿也不知道。没有人在他的坟上种植一枝花草，也没有人到他坟上去哭……”妈妈说着就拉起她织的绒线衣服的一角擦起眼泪来了。

“我还活着！我在这儿呢！”尼尔斯险些儿这样喊了出来，他自己也用衣袖擦起眼泪来了——他非常可怜自己和自己那座小小的孤零零的坟墓。

“唉，你说什么话！”爸爸怒冲冲地说。“又是生病了，又是死了！……偏偏要把活人埋葬到坟墓里去。等着瞧吧，我们的孩子一定会回来的！我还要带着他去捉鱼呢。”

可是妈妈却只是呜呜咽咽地回答。

“还说什么回来不回来啊！”她带着哭声说。“就是他还活着，反正也不会回来了……我跟你说过多少次啊，叫你不要责罚他。你得明白，他人还小，还不很懂事——你怎么能过分要求他啊？可是你一见到他有什么不是，立刻就用皮带打他。所以他逃走了。”

“不错，可是你自己呢，不也骂得他太凶吗？”

“可是我骂他是因为爱他……”

“我呢，难道不爱他吗？可是我有一点不明白，他怎么要带了马丁一起

走？如果带走一只狗，我就明白了。因为狗是人的朋友。鹅算是什么呢！鹅是不会和人交朋友的。”

“怎么不是朋友？而且是一位什么样的朋友啊！”尼尔斯叫道，但他立刻用手掌掩住了嘴。

“什么东西在吱吱叫？”妈妈向四面看了一下说。“是老鼠吗？简直糟透了，他们把地窖里的麦子吃掉了不少。喂，莫尔卡，我们对你也够优待的了，快去打猎吧。”

公猫莫尔卡打了一个呵欠，伸了一个懒腰，然后懒洋洋地向门边走来。

他用鼻子往左面嗅嗅，又往右面嗅嗅。不！没有老鼠的气味。

那时候尼尔斯半死不活地站在一只盛水的大木桶后面。他吓得动也不敢动，不敢透一口气。

如果公猫莫尔卡竟真的把他当作了老鼠，那可怎么办？

尼尔斯立刻想像着这样的情景：猫儿向他扑来，促住了他，把他用牙齿咬住了，衔到他的妈妈跟前去。

尼尔斯由于恐惧和羞愧，前额上面甚至进出了冷汗。

但是公猫莫尔卡并没有发现什么可疑的东西，他只是向黑暗中威风凛凛地喵喵大叫一声，接着又回到老地方去了。

尼尔斯又站了一分钟，然后悄悄地从他躲着的地方出来，慢慢地走到院子里去。

在鹅棚旁边有一个旧食槽，妈妈老是用它来喂母鸡和鹅。现在五只小鹅正团团围住它，贪心地啄食着剩在槽里的麦粒。

“这是大麦，”马丁向他的孩子们说明。“家鹅每天都有这样的东西吃。”

“大麦的味道很好，”尤克西说。“让我们留在这儿做家鹅吧！”

那时候尼尔斯走近了他们。

“好吧，马丁，我得走了，”尼尔斯悲哀地说。“可是你，如果愿意留在这儿，就留下来吧。”

“不，”马丁说。“我决不愿意抛弃你。喂，大家快飞吧！”他命令小鹅们说。

“我再也不愿意飞到别的地方去了，”尤克西啾啾地叫道。“我要住在这儿！老是飞呀飞的，使我厌倦极了。”

“既然是爸爸命令你飞，你就应当飞，”尼尔斯严厉地说。

“对啊，你倒说得稀松，”尤克西啾啾地怒叫道。“你自己骑在爸爸的脖子上，连手指也不用动一动。可是你自己来飞一下试试！啊，但愿我能够变得像你这么小！这样，我也可以老坐在爸爸的背上了，这才好呢！”

“多蠢的孩子！”尼尔斯说。“你得明白……”

可是他的话并没有说完。马丁和马太突然扑着翅膀刚刚地大叫起来，小鹅们也尖声叫起来了。

“他们怎么了？”尼尔斯想。“他们叫得多奇怪，我简直一点儿也听不懂。为什么他们突然变得这么小？……特别是尤克西，简直小得看不见了。”

那时候门呀的开了，妈妈拿着灯从屋子里跑了出来。

在前一章曾说过尼尔斯恢复成真正的人必须有别的生物自愿变小才行，现在尤克西既然自愿变小，小妖精的魔法就一下子解除了。尼尔斯恢复了原形，他看到的鹅儿就小了。

“谁把鹅放出来了？喂，孩子，你在这儿干什么？”她一面喊一面向尼尔斯跑来。

突然，她手里的灯掉到地上去了。

“尼尔斯，我的宝贝！”她叫道。“爸爸，爸爸，快来啊！我们的尼尔斯回来了！”

第二天，尼尔斯一清早就来到院子里。

一群野鹅正高高地在空中飞。

当那群野鹅飞到尼尔斯家的屋顶上空，他们就飞得又低又慢。

“刚——刚——刚！刚——刚——刚！”野鹅们在空中叫唤。

“再会，阿卡！”尼尔斯喊道。

野鹅们飞走了，尼尔斯就这么留在家里。马丁、马太和他们的五只小鹅也留在家里了。

从那时候起，他们就安安静静太太平平地过活。尼尔斯又上了学校，他非常用心地学习。这些小鹅每天吃着大麦，长得很快。过不了多久，其中的四只已经变成漂亮的大鹅，只有尤克西老是这么小，跟一只小鸡差不多。

